

彰 顯

主 榮 吧！

白 曼 著
黃 美 基 譯

彰顯主榮吧！

白 曼 著
黃美基 譯

Let All God's Glory Through

By Peter G. van Breemen, S.J.

Translated by Huang Mei-chi

Copyright: ©1995 by Peter G. van Breemen, S. J.
Chinese Copyright: ©1999 Kuangchi Press, Taipei

目錄

前言 001

第一部分 在天主的注視下 003

第一章 主啊！請注視我，使我能愛祢 005

第二部分 應付邪惡 019

第二章 保持距離 021

第三章 悔改 027

第四章 以寬恕為懷 035

第五章 愛的圓滿 045

第三部分 使命 057

第六章 我們的使命 059

第七章 正如父派遣了我 066

第八章 耶穌如何派遣門徒 078

第四部分 結實

087

第九章 受派遣去結果實 089

第十章 生活在奧秘中 098

第十一章 默想 107

第十二章 真誠的關係 117

第十三章 盟約的生活 124

第十四章 聖方濟的榜樣 133

第五部分 居住在不可接近的光明中

135

第十五章 無盡的奧秘 137

第十六章 兩種恐懼 145

第十七章 以信德的眼光 152

第十八章 完全不同的一位 160

第十九章 無可言喻的名號 168

第二十章 謙卑 174

第六部分 巴斯卦奧蹟

183

第廿一章 從復活看受難 185

第廿二章 苦難中的光榮跡象 194

第廿三章 光榮中的苦難痕跡 201

第七部分 感恩

213

第廿四章 恩賜者 215

第廿五章 在萬事萬物中找到天主 225

附錄

235

註解

237

前言

信仰與日常生活之間的分離，困擾了許多基督徒，也使我們的世界變得貧乏。如果我們能讓「天主的全部光榮都能閃耀出光輝」*，就能克服部分問題。本書的思想，主要是提供一些方法，使我們更加「透明」，好讓天主的光榮透過，也因而使我們的生活更充滿信德，信德更加活潑。

為了公正起見，我盡量使用沒有性別歧視的語言。然而我得承認，儘管我內心深信那樣才公平，但要貫徹並不容易。我想這有兩大原因。一是對於我們這些母語並非英語的人來說，要反對英語中對男性的偏愛，似乎更為困難。此外，在這過程中我也發現，我的宗教思想和言語，以男性為主的傾向又是多麼根深蒂固。這讓我學到了寶貴的一課，這努力是值得的。我知道我力有未逮，也深感歉意。

顯然是許多人的經驗帶來了這些反省，尤其是過去八年中我在德國柏林與耶穌會第三年會士的密切接觸。這樣的接觸使我在本書中明顯地引用了依納爵的許多材料，

熟悉我過去著作的讀者，當會注意及此。

在此我不可能一一列舉對本書出力的朋友大名。但我願特別感謝其中幾位。麥耶修女 (Mary Jean Meier) 以偉大的愛心，毫不倦怠地奉獻全部才幹來編輯本書。在許多方面，她對我的幫助都無人可以替代，我對她深深感激。我也要感謝耶穌會的勞瑟爾 (Thomas P. Rausch) 神父，他是羅耀拉大學 (Loyola Marymount University) 耶穌會院院長；我倆素昧平生，他卻是我忠實的盟友及支柱。聖文生醫學中心的仁愛會修女的熱情款待，使我能安心寫作；我願對她們以及醫院方面致以最誠摯的謝意。

加州洛杉磯

一九九三年十月十九日

*取材自詩人霍普斯金 (Hopkins) 的詩作：*The Blessed Virgin Compared to the Air We Breathe*.

第一部分

在天主的注視下

第一章 主啊！請注視我，使我能愛祢

有一次，一位參加夫婦懇談的婦女在小組中分享。她說：「我丈夫注視著我的時候，我覺得自己的重要及貴重，比我注視自己時，要大得多。我更能感覺到自己內在的潛力。」她的丈夫接著說：「每當我感受到妻子充滿愛意的注視，就覺得內心有了成長，而這是我攬鏡自照時，所沒有的感覺。」

這種經驗並不罕見。文立光 (Jean Vanier, 譯者註：照顧智障人士的團體「方舟」創辦人) 就說，「愛」是「能讓一個人看到自身的美」。承認我們需要旁人的幫助，來發現自己的美，這的確是一種真知灼見。所以聖依納爵建議我們在祈禱前，先停下來默想天主如何地看我們：

在將做瞻想或默想的處所前，退後一、二步站定，用唸一遍「天主經」的時間，舉心向上，存想我主天主注視看著我等等。隨即作出敬禮天主或謙遜自

己的表示（《神操》75）。

但如何實行這個簡短的儀式，就完全看每個人的創意和熱心的程度，而各有不同了。

要重新意識到天主慈愛的注視，方法很多。一個小小的個人禮儀，讓身心都真正進入祈禱中，對於加深祈禱的真誠與寧靜大有助益。這樣的儀式也能減少分心。在這個小小的私人開場禮儀中，天主充滿了愛與肯定的凝視，應該始終是禮儀的中心；此外，以肢體表達衷心的尊敬，也應該是禮儀中的一部分。那是聖依納爵睿智的建議。

有時候也可以用較長的時間，集中思想，思索天主充滿愛意的凝視。不論想到些什麼——喜樂和憂傷、成功和失敗、夢想和計劃、焦慮和欲望，我都靜靜地任其自由來去，把一切託付給天主。這個祈禱的中心，就是天主以慈愛欣慰的眼光看著我，因為我的臨在而喜悅。索福尼亞先知的話可以非常貼切地應用在這裡：

雅威，你的天主，在你中間，是一位施救的勇士，祂必為你喜不自勝，對你重溫祂的愛情。且因你欣喜歡唱，有如在慶節之日（三17-18）。

索福尼亞先知描繪出天主歡欣雀躍的樣子（按耶路撒冷聖經譯本），天主的雀躍，是因為我們。所以，我們的祈禱就是要飽享天主充滿喜悅的愛；沐浴在這愛的溫暖中。我們祈求恩寵，讓我們能在天主的臨在中一無所懼，同時對天主又有無限敬畏之心。

在創世紀第十六章，撒辣依的婢女哈加爾因為受不了主母的虐待，逃到曠野裡去。後來，上主在非常突然的情況下顯現給她，對於她的祈求，也有了慷慨的許諾。哈加爾就給上主起名叫「看顧人的天主」，而且高興地呼喊：「我看見了那看顧我的天主。」也許我們的處境不像哈加爾那麼艱難，或許也不會像她一樣看見天主，但我們可以肯定，無論我們處於順境或逆境，天主都看見我們。對我們來說，那位神聖的天主也是「看顧人的天主」。

在聖詠第八〇篇中，我們像歌曲中的對經一樣，三次祈求上主：「顯示祢的慈顏，好拯救我們。」（4、8、20節）在這句禱詞中沒有恐懼，只有一種肯定，相信天主的注視會帶來救援。同樣，聖詠第卅三篇也表達出天主要我們「活著」的信念：「上主的眼睛常關注敬畏祂的人，祂的雙目常眷顧靠祂仁慈的人，為使他們的性命，脫免死亡，使他們在饑饉時，生活如常。」（18、19節）聖詠第一三九篇，則以更親密的詞句來描述天主那賦予生命的注視：「祢造成了我的五臟六腑，祢在我母胎中締

結了我。我感謝祢，因我被造，驚奇神奧，祢的工作，千奇萬妙！我的生命，祢全知曉。我何時在暗中構形，我何時在母胎造成，我的骨骸祢全知情。」（13 ~ 15節）

這些聖詠，還有其他許多聖詠，都表達一種深刻的認識，此種認識在世世代代祈禱的人心中成長。這認識就是，天主的注視能成就神的仁慈，生活在這樣的凝視下是幸福的。默想這些聖詠，可幫助我們克服對天主消極的懼怕；而這種懼怕的心理，我們或許早已視為當然，而且很難排除。

聖奧斯定的祈禱，信心十足：「請注視我，使我能愛祢。」他毫不懷疑，天主的凝視有一股安詳的力量，能引出我們內心最美好的部分，那就是對天主的愛。

真福貝德麗采（Blessed Beatrice of Nazareth, +1268）在一篇單純卻深刻的禱詞中，祈求天主：

主啊，請教我祈禱。

祢看見一切

祢聽到一切

祢知悉一切

祢在我內、與我一起經歷一切，

因為祢是我的伴侶，是我所愛。

任何事也瞞不過祢。

祢對我的愛是「光」，

在這光中，祢看見一切。

是的，天主看見、也知道一切，但總是在無限的愛之光中。許多人感到孤單、被棄、受忽略，誰也看不到他，聽不到他，也沒有人可以分享。其實這真是何等的諷刺，因為在此同時，有人「站在門口敲門」，想進來一起用餐（參閱：默三20）。這人懷著溫柔的愛，對他們了解甚詳。

一八三五年，當時牛津的一座聖公會教堂——童貞聖母堂的主任牧師紐曼（John Henry Newman），曾發表一篇動人的講道，至今仍為世人津津樂道。他講道的主題是〈福音啟示中的特殊眷顧〉。在講道的最後，他說：

不論你是什麼人，天主都個別地注視著你。祂「呼喚你的名字」。祂看見你、了解你，因為是祂造了你。祂知道你的內心，知道你自己特有的感受和思想、你的脾氣和喜好、優點和弱點。在你歡欣的日子和悲傷的日子裡，祂

都看著你。祂對你的希望和你的試煉，都心有所感。祂分擔你所有的焦慮，分享你的回憶，在你情緒高昂或灰心喪志時，祂都陪伴著你。祂數過你每一根頭髮，丈量過你的身高。祂將你整個擁入懷中；祂接納你，也指責你。祂注意你臉上的表情，不論是笑容或是淚眼，是健康或是病容。祂溫柔地注視你的雙手和雙腳；祂聽見你的聲音、你的心跳、你的呼吸。你對自己的愛，遠遠比不上祂對你的愛。（註一）

我覺得還應該加上一句，對於天主來說，愛我們甚於我們愛自己，是一點也不難。多數人確實並不那麼愛自己；他們需要他人不斷的肯定，以及對自己的珍愛呵護，來彌補那愛的缺乏。如果能夠了解，天主是如何以慈愛的眼光時時注視著我們，那會帶給我們很大的幫助。

天主也知道我們一切的陰暗面，這認識融入了祂慈愛的注視中，又可以幫助我們接納和統合自己的陰暗面。那時我們會驚訝地發現，正如榮格（C. J. Jung）說過的，這陰暗面竟是成色九成的黃金。的確，「顯示祢的慈顏，好拯救我們」（聖詠八〇篇）。

通常我們不太願意暴露自己，因為擔心不被人了解。這種天生的恐懼之心會誘使我們想辦法躲到一張面具背後，希望得到保護，並以為這樣就能給我們某種安全感。

但是救恩的福音告訴我們，在天主面前不需要面具，因為神聖的天主已經認識、了解、接納了我們。「祢對我的愛是光，在這光中，祢看見一切。」與天主同在，我們可以毫不保留地完全坦誠。那是祈禱的一種恩寵——不一定需要虔敬，但可以、也必須坦誠。在我的祈禱中，最重要的是，凡呈現在天主面前的一切，不論是好是壞，或是不好也不壞，都暴露在天主的注視下。坦誠必能帶來健全合一。

每當我們心情紊亂或徬徨不定的時候，若知道有一位，祂「了解我的一切」，能非常清楚地看透我們，祂從不會令我們失望，不論我們的表現如何，都永遠以堅定的信心支持我們（而不是認為我們「應該」是怎樣的人），這時，我們會得到極大的安慰。當別人高估我們時，我們會覺得尷尬；遇到超出能力的挑戰時，會感到沮喪。但是，別人若低估我們，我們又會覺得受辱，而急於肯定自己。要得到他人正確的評價，是多麼難啊！

潘霍華（Dietrich Bonhoeffer）被監禁在柏林惡名昭彰的納粹台葛肋監獄（Tegel）監獄期間，寫了一首詩，表明內心的掙扎。他在獄中寫的信件和文章，大多表達出他深刻、有時且具開創性的思想。然而這一首非常私人性質的詩，卻流露了內心深處的某些感受。在詩中最後一行，他謹慎地表示，在忍受痛苦的試煉時，他從何處找到內心的力量。

我是誰？

我是誰？他們常常告訴我
我從將我幽禁的小室裡走出
平靜地、愉快地、堅定地，
像一位仕紳從鄉間的邸宅走出。

我是誰？他們常常告訴我
我跟獄卒談話

自由地、友善地、清楚地，
好像發號施令的人是我。

我是誰？他們還告訴我
我忍受悲慘的日子
平和地、微笑地、自豪地，
像一個習慣得勝的人。

那麼，我真的是其他人口中的我嗎？

或者我只是我所認識的自己，

不安、渴望、厭倦，像關在籠中的鳥兒，

掙扎著求生，

好像有一雙手勒住我的喉嚨，

渴望著色彩、鮮花，渴望鳥兒的叫聲，

渴望聽到溫言善語，渴望友好的待遇，

我氣得全身顫抖，因為任人擺佈，備受侮辱，

我輾轉反側，期待大事發生，

無助地為遙遠的友人擔憂，

疲倦而木然地祈禱、思想、工作，

我軟弱無力，已預備向這一切道別？

我是誰？是這個或是另一個？

我今天是一個人，明天是另一個人嗎？

我同時是這兩種人嗎？在別人面前是個偽君子，在自己面前，是個可鄙而寒傖的可憐蟲？

或是我內心仍好像一群敗軍，

雖已贏得勝利，卻四散竄逃？

我是誰？它們嘲笑我，我自己提出來的那些問題。

不論我是誰，主啊，祢最知道，我是祢的。（註二）

天主慈愛的凝視，不但給我們真正的自尊心，也讓我們內心產生一種安全感。這種安全感屢屢讓我們跨越新的邊界，進入一個愈來愈進步而豐富的生命中。天主包容一切的凝視，提昇了我們的天賦，也喚醒了潛伏在內心的能力。

最有啟發性的楷模莫過於耶穌自己。他與天父結合而得到的安全感，使他非常地真誠坦白。這使他能慈愛地與他人交融，也使他有時與他人意見不一致（而且能在相當大的衝突中，堅持立場）。他與人的相遇，全都是為了引發出對方內心最好的一面。

天主的凝視是最有創造力的。瓜里尼（Romano Guardini）如此祈禱：

我不斷地從祢的手中接受我自己。

那是我的真相和我的喜樂。

祢的眼睛不停地注視著我

我靠祢的注視生活，

祢是我的創造者、我的救恩。

在祢靜默的臨在中，請教導我

了解我自身的奧秘。

我是藉著祢、在祢面前、為了祢而存在的。（註三）

在天主的注視下，我們能遇見愛。我們遇見天主的愛，天主的愛愛了我們，使我們得以存在；也遇見我們的愛，天主希望這愛能熊熊燃燒，愈燒愈烈，正如我們生命的圓滿。舊約裡所提到的天主與選民之間的盟約，在新約中則擴及於每一個人身上。我們每個人都可以把這盟約應用在自己身上。以厄則克耳為例：「我經過你身旁時，看見了你，見你的時期，即懷春期（愛的時期）到了。」（十六 8）還有雅歌，「我屬於我的愛人，他醉心戀慕著我。」（七 11）參加退省的人，有時在退省開始時，會用好幾個小時，甚至好幾天的時間只默想上面這句章節的後半段。若能以信心接納，

認為那是針對我個人而發，就會引領我們進入一個寬廣深奧的境界，一個圓滿而使人自由的境界。另一個著名的例子就是在歐瑟亞先知書中，上主說：「為此，看，我要誘導她，領她到曠野和她談心。」（二16）在這裡，誘導（*allure*）的意思就是「盡一切可能，喚起另一個人的愛，但不用強迫的手段」。天主渴望得到我們的愛！在天主眼中，我們非常珍貴。在天主心目中，我們非常重要。

天主不使用暴力，因為真正的愛絕不能因逼迫得來，但是天主會盡一切可能來表達祂神性的愛，也要求我們的愛。「我要永遠聘娶你，以正義、公平、慈愛、憐憫聘娶你；以忠實聘娶你，使你認識我是上主。」（歐二21~22）天主用十分親密的意象，來描繪祂渴望與我們訂立的盟約。

耶穌讓我們看到天主的注視。耶穌定睛注視那位富家少年，就喜愛了他（谷十21）。那個有罪的婦人，在耶穌還未開口講話之前，只從他的眼神，就知道耶穌不會定她的罪，也知道她在耶穌面前可以脫下面具，於是她在耶穌面前也就真的毫無顧忌（見路七36~50）。耶穌問那名犯姦淫時被捉住的婦人，是否有人定她的罪時，加上了一句：「我也不定你的罪」，這名婦人必定在耶穌的眼神中看到了天國（若八1~11）。耶穌的目光也會引起人的痛悔之心。可惜，猶達斯竟對耶穌的注視無動於衷；伯多祿則在耶穌的目光中找到了救恩。「主轉過身來，看了看伯多祿；伯多祿就想起

主對他說的話來：『今天雞叫以前，你要三次不認我。』伯多祿一到外面，就淒慘地哭起來了。」（路廿二61-62）

令人懷念的已故耶穌會士戴邁樂（Anthony de Mello），對前面這段章節有過敏銳的評論：

我與天主的關係一直相當良好。我會向祂祈求，與祂交談、讚美祂、感謝祂……

但總感到不舒服的是——祂希望我定睛注視祂的雙眼……而我不願意。我跟祂談話時，若感覺到祂在看我，我就會把眼光避開。

我總是把眼光避開。我知道為什麼。我很害怕。我以為我會因為一些沒有悔悟的罪，受到指責。我以為在祂的目光中，會有一項要求：祂會要求我某件事。

一天我終於鼓起勇氣，正視祂的雙眼！祂的目光中既沒有指責，也沒有要求。天主的眼神只是說：「我愛你。」我久久地注視著祂的雙眼。我在祂的眼光中搜尋。祂眼中傳遞的訊息仍然是：「我愛你！」

我走出去，像伯多祿一樣，哭了起來。（註四）

第二部分

應付邪惡

第二章 保持距離

戴邁樂的故事打動了許多人的心弦，因為一語中的，道出了每個人心中的感受。我們都深深渴望真正與天主親密無間，也像聖奧斯定一樣祈禱：「除非憩息在祢內，我們的心靈將不得安寧。」我們每一個人都渴望無條件地被愛；而天主是愛——正好就是我們心中所渴望的那無條件的愛。

但是我們也有相反的傾向；我們害怕天主，不敢跟祂太接近。因此我們不願跟祂建立真正親密的關係，只維持「還不錯的關係」。我們令自己相信，「這樣就可以了」。許多信仰虔誠的人，都與天主若即若離。我們會在渴望天主及躲避天主之間，想辦法找到一種平衡。「我們向祂祈求，與祂交談、讚美祂、感謝祂」……同時也跟祂保持距離。我們渴望天主的愛，然而又逃避這愛，因為我們不習慣如此盡情地享受天主的愛。我們一方面追求，一方面逃避！

但是這兩種行動，卻不是出於同一種意識層次。我相信絕大多數的讀者，都把躲

避天主的動作加以隱藏、壓抑，而且還多半是出於潛意識；但是接近天主的行為，則是刻意的。另有許多人的情形也許正好相反，但是這種人也不太可能閱讀像本書之類的書籍。愛的反面不見得是恨，而是冷漠。我們正好就以冷漠來表示對天主的逃避。

即使是好教友，也往往只讓天主在自己生活中扮演有限的角色。當然許多人並沒有意識到這一點，如果他們實事求是地看清自己的行為，必會感到震驚。我們也許自認為是熱心的基督徒，言必稱天主（也許並不！），參加宗教活動，為教會服務，經常祈禱，甚至每天參與感恩祭。然而，縱然我們不願承認，我們過的卻是逃避天主的生活。我們的生活雖然靈修滿溢，卻沒有多少空間容納天主。更可惜的是，我們都沒有意識到，忙碌的宗教生活，竟成為躲避天主的藉口。我們利用那些虔誠的宗教活動，建造了一個非常有效的防衛系統，來阻擋天主無條件的愛，因為我們能直覺地感到，天主無條件的愛終會使我們完全順服。宗教就這樣成了一座堵住天主的堤防。

（註一）

如果我們要真誠地讓天主進入生命中，讓天主真正是天主，那麼我們的許多想法和行為都必須改變。不坦白承認這一點（即使只是口頭上承認），就是沒有做好改變的準備。因此，我們以虔誠的行為與天主保持安全距離。我們愈被天主吸引，愈會看到我們為了躲避天主，築起了一個多麼巨大的障礙。我們緊抓住我們的活動、關係、

事業、聲望、信念、外貌、健康，在這些事情上追求安全感和自尊，而且深深陷入其中。我們失去了內心的自由，無法讓天主真正成為天主，也無法讓天主的國成為我們的第一優先。（註二）

悔改

耶穌在公開傳教期間，就曾對前述的態度迎頭批評。在馬爾谷福音中，他一開始就說：「時期已滿，天主的國臨近了，你們悔改，信從福音吧！」（一15）耶穌這番話大體上相當能激勵人心，但是「悔改」一詞卻不太中聽，因為這兩個字非常直接地要求我們徹底改變我們的心和行為。也許有人會辯稱，耶穌這番話是在剛開始宣講時說的，而大家都知道，初學者總免不了會犯錯。然而事實卻是，耶穌在公開傳教期間，總是一而再、再而三地強調悔改的重要。他不斷提到這個主題。「悔改」不但是福音中最早出現的要求，也是最首要的要求，而且至今未變。

以路加福音為例。路加福音提到，有些人不高興地去找耶穌，因為比拉多下令處死幾名加里肋亞人，並把他們的血，和做為祭品的動物的血攙和在一起。猶太人認為血是神聖的，一切肉軀的生命都繫於血（參閱：肋十七14）。肋未紀詳細說明了有關血的規定。由於他們對有關血的一切很敏感，把猶太人的血和動物的血攙和在一

起，在他們看來，自然是一種嚴重的褻瀆行為。那些人怒氣沖沖地來找耶穌，也許是因為他們覺得再也不能忍受了，他們要鬧革命，反抗羅馬人。但耶穌的反應卻不一樣。他也呼籲大家革命，但不是反抗羅馬人的統治，而是反抗那統治每個人內心的邪魔。那才是更重大的革命，過去如此，現在亦然。「你們以為這些加里肋亞人，比其他所有的加里肋亞人更有罪，纔遭此禍害嗎？不是的。我告訴你們，如果你們不悔改，你們都要同樣喪亡。」（路十三2-3）接著耶穌又說：「或如史羅亞塔倒下，而壓死的那十八個人，你們以為他們比耶路撒冷的其他一切居民罪債更大嗎？不是的。我告訴你們：如果你們不悔改，你們都要同樣喪亡。」（路十三4-5）

路加聖史接著就敘述了耶穌講過的一個比喻，這個比喻頗能安慰人心。是講一個人把一棵無花果樹種在葡萄園裡，發現這棵無花果樹不結果子，而想把它砍掉。園丁為這棵樹向主人求情：「主人，再容它一年罷！待我在它周圍掘土，加上糞；將來若結果子便算了；不然的話，你就把它砍了。」（路十三6-9）

接下來路加又記載耶穌治好偻病婦的故事。這名婦人遭病魔纏身已有十八年，偻偻著身子，完全不能直立。這段章節所要傳達的訊息，主要是說安息日是為人立的，人不是為安息日立的，而人子是安息日的主。眾人對安息日的解釋，足見他們心胸狹窄，缺乏愛心。因此耶穌不管他們怎麼說，逕自把婦人的病治好了，他的做法頗

為允當。這名婦人多年來僵僵著背，她眼中能看到的世界很有限，只看得到自己的兩腳。在他人眼中，這名婦人相當卑微，她若想與他人四目交接，必須千辛萬苦地想办法抬起眼光，而她在這十八年來所忍受的痛苦，就更不用提了。教會傳統立刻把她的苦難解釋為罪惡的意象——一個彎曲僵僵的人，為自身所束縛（註二）。因此，悔改就是恢復一個人的正直和人的尊嚴，這也是路加在這篇福音中想要傳達的訊息。路加以感性流暢的文筆，指出了悔改具有釋放及滿全的層面。

路加福音的此一章節，絕不是唯一強調悔改（*metanoia*）之必要的章節。聖枝主日那天，耶穌在群眾的歡呼聲中進入耶路撒冷時，突然為耶路撒冷哀哭，因為「它不知道有關平安的事」（路十九41-44）。五天後，耶穌背著十字架，被帶離耶路撒冷，走向哥耳哥達，好完成他「在城外」受的苦難（希十三12）。在途中，他叫婦女不要為他哭泣，而應為自己及他們的子女哭泣，同時再次要他們悔改（路廿三27-31）。耶穌在聖週的第一天進城，以激動人心的口吻呼籲眾人悔改；而在他去世當天離開京城時，又向眾人提出同樣的請求。如果默想耶穌的苦路，仍不能令我們反省自己的生活方式，進而悔改的話，那麼我們的信仰未免太過安逸，缺乏奉獻承諾。全心全意探索耶穌的種種，實在是一種大膽的冒險！

復活的耶穌在升天前，最後一次向門徒交待任務。這一次他談話的中心主題仍然

是悔改：「經上曾這樣記載：默西亞必須受苦，第三天要從死者中復活；並且必須從耶路撒冷開始，因他的名向萬邦宣講悔改，以得罪之赦。」（路廿四46-47）

在宗徒大事錄裡，伯多祿和保祿有過多次宗徒宣講。這些宣講在結束時，都不約而同地要求眾人悔改，以得罪之赦。由此可見耶穌的門徒，是多麼重視耶穌最後交付給他們的任務。

聖保祿在致羅馬人書中說道：「難道你不知道，天主的慈愛是願引你悔改，而你竟輕視祂豐富的慈愛、寬容與忍耐嗎？」（二4）引領我們悔改的，是天主的慈愛，而非天主的憤怒，因為悔改不是一種懲罰，也不是剝奪某些權利；而是走向生命，是揭示和提升一個人的尊嚴和自尊自重，那名傴僂婦人被耶穌治好後，就非常強烈地表現出這一點。在耶穌內，天主的慈愛引領我們悔改。耶穌之所以來到世上正是為此。

我們對「悔改」自然流露出的負面反應，只不過是冰山的一角而已。我們的抗拒已在心中深深扎根，通常需要很長的時間才能克服。我們必須慢慢地把「悔改」的釋放能力在內心消化吸收才是。

第三章 悔改

聖經裡有無數經句，可做為我們默想「悔改」的材料，因為「悔改」的確是福音中一再出現的重要字眼。但我們心中也有無數的防衛機制，來抵制並沖淡聖經中的懇求。例如把「悔改」想成一生只有一次的經驗，我們早已把它拋在腦後；或者把「悔改」當做非常重要的一件事，……但只是對別人重要而已！這樣的逃避一點也不罕見。有時候我們會得到一種印象，那就是，保守派和自由派人士都深信，必須悔改的是對方，這是他們最一致的共同信念。許許多多的討論，都獲得同樣的結論：另一個或另一個團體應該改變，而這樣的態度不利於大家共同合作來建立教會。東非有一句諺語說：「邪惡就像一座小山丘，每個人都站在自己的山丘上，指著另一座山丘。」有多少次，我們從浩瀚的神學和靈修著作及演講中，只挑出能加強和肯定我們的思考方式，而且絕對不可能要求我們真正悔改的那些。猶太教經師包南（Rabbi Bunam）說的很好：「人類的嚴重過失不在於我們所犯的罪，因為外界的誘惑畢竟太強，而我

們又太軟弱。人類的重大過失在於我們任何時候都可以悔改，但卻不去做。」過去，不健全的靈修有時會讓人產生不真實的罪惡感，因此造成極大的痛苦與傷害。然而在今天，壓抑罪惡、壓抑悔改的需要，似乎更為危險，而且比起過去那種用火與硫磺的講道來嚇唬人，會帶給世人更多的痛苦。

毫無疑問，悔改要求我們有所犧牲。犧牲固然會帶來痛苦，但我們也不可忽略以下事實：對悔改的呼聲充耳不聞，所帶來的痛苦，往往遠甚於悔改造成的痛苦。有時只因為躲避那必要且能帶給人自由的悔改，反而使自己承受極大的壓力。逃避悔改，會帶給自己及他人許多不必要的痛苦和折磨。悔改並不表示要壓抑自己的個性；正好相反！悔改的意思是憑藉福音的力量，使我們的特性充分展現。這樣做，可以使我們因為汲取生命的本源，終能克服自身的膽怯，真正成為想要成為的人。天主不希望我們有所保留，但希望我們多結果實，過著真正有意義的生命，來光榮天主（若十五 8）。天主對我們十分看重，遠甚於我們看重自己，祂希望我們最寶貴的天賦能發出光輝（參閱：瑪五 14、16）。造物主懷著無限的渴望與愛，賜給了我們生命。天主對我們的心意，是不打半點折扣的。悔改可以使我們內心產生一種高貴、自尊自重的感覺，而其對家庭和團體的正面影響，更不在話下，因為它可以在家庭及團體中產生了解、寬恕、親切及鼓勵的氣氛：

「愛」有許多名字，悔改是其中之一。

悔改的「地形圖」

在「人格」的「地形圖」中，可以用三個層次來描繪「悔改」：

第一層是我們生命的內在核心（the inner core of our being）。創世紀中有兩段話可以用來描寫這中心。一是在創造天地的四天裡都重複的話：「天主看了認為好」；另一句就是第六天說的：「天主看了祂造的一切，認為樣樣都很好。」（創一4 以下及31）生命的內在核心是我們保存耶穌聖言的所在；因此是耶穌和天父作為住所的地方（參閱：若十四23）。這個中心，是靈魂的極峰頂點（註一），在這裡，天主對我們而言是我們的父親和母親；在這裡，天主的愛沒有任何阻礙；我們應聽從耶穌的要求，存留在這兒（參閱：若十五9）。在這生命的內在核心，天主的國就在我們中間（參閱：路十七21）。在這裡能得到平安及有助於人成長的寧靜。

其次，包圍在這核心之外的區域，則是惱人的事與物、汗水與痛苦、空虛與孤獨。這個層次，受到厭煩和無意義、憤怒與悲痛，誤解及被誤解等的支配。這是罪惡感、怨天尤人、心中有恨的領域。

第三，在這一層之外，人的天性築造了一個保護屏障，把痛苦和不幸擋在外面。

這個區域被財富、事業、名利、聲望等填得滿滿的。宗教中有很大一部分往往就在這個保護罩中。過多的活動、烈酒、毒品也都是這保護罩的一部分。其實在這第三個區域中的成分大都曖昧不明，它們會帶領我們走向真我，走向天主；但也會阻擋我們找到真我和天主。那是一個意義不明確的區域——既不熱情，也不冷淡；既不全心順服，也不斷然拒絕。有些人故意只生活在這個區域裡。

「悔改」就是從這個表層走向生命內在核心之旅。我們都知道，人類所有的旅程中，這是最漫長的旅程。當一個人終於決心踏上這趟旅行之初，心中會感到喜樂，但是在最初的喜樂過去之後，這條路很快就會把我們帶到痛苦和不幸之境。如果想要抵達那核心，必須立志堅定，不逃避痛苦；就像耶穌，他知道為完成他來到人世間的使命，必須要受苦難，因此能面對而不退縮。如果不甘願受苦，就沒有真正的悔改，也不會有真正的救贖。耶穌對他的門徒說：「誰若願意跟隨我，該棄絕自己，背著自己的十字架來跟隨我，因為誰若願意救自己的性命，必要喪失性命；但誰若為我的原故，喪失自己的性命，必要獲得性命（瑪十六24、25）。」然而，只有接受生命中的十字架，這十字架才會使我們獲益良多。若是不接受這十字架，就會使我們產生不滿、自憐和怨天尤人的感覺。也因為如此，在每一台感恩祭中一再重複的，耶穌在最後晚餐時所說的話，才會那麼有意義：「這是我的身體，將為你們而犧牲。」無論是

誰，只要肯接納自己的十字架，都能跟隨耶穌進入他的王國，在那裡，他住在我們內；在那裡，我們也與天父合而為一；在那裡，生命之泉源源湧出。那時我們的感情——這是天主放在我們心中的寶貴天賦——會本能地受一切美善所吸引，而躲開一切邪惡。

「悔改」究竟是什麼？

聖經神學告訴我們，悔改就是內心以及思想上深刻的改變；徹底改變生命的方向，使其重新朝向天主，因而在行動和反應上也有了新的模式。悔改就是全心順服於天主，下定決心，願在一切事上承行天主的旨意。

現在讓我們用更實際的方式來說明。每一天，我們都做許多決定。多半是一些小事；偶而會有比較重要的決定，而非非常重大的決定，則是久久才會有一次。然而，那許多小小的決定，在我們的生命中卻意義深長，因為這許多小決定的總和，形成了我們的生活方式，而且比我們的言行更能表現出我們對生活的基本態度。從生活方式中可以看出一個人的性格。雖然必須一提的是，生活中的大部分都不是出於自己的選擇；我們只是沒有能力去改變。然而，要以何種態度來面對那些無法改變的事，卻是操之在我。這個選擇權仍在我手中。此外，我們的行為往往是因循某些慣例，或是出

於自然的反應、一時的衝動，因此許多選擇並未經過我們的深思熟慮。

然而，不論用什麼方法做決定，「決定」在生活中都相當重要。聖奧斯定把決定比做豎琴上的弦；琴身是少不了的，然而使豎琴發出樂音的卻是琴弦。耶穌會士豪伊神父（John C. Haughey）的說法則更生動：

一個人的身體即使向上生長，向外界探索，或是向內心反省，都不足以使他成為一個「人」，儘管表面上看起來並非如此。一個人的「真我」主要是從「選擇」而來。最重要的是，從一個人所做的選擇，可以鮮明地看出一個人的性格，而且深深烙在人的身上。我們的選擇能表現出對自我的了解，也能促成自己的自知之明。反之，不做選擇或是隨隨便便做選擇的人，他們的生括態度是走一步算一步，非常不成熟。他們隨著別人的笛聲起舞，當他人斷定需要奏輓歌時，他們又會跟著哀哭。沒有足夠自主能力的人，會發現他的環境、家庭、愛好，或是任何外力，都侵佔了他自己的個性本應佔據的地位和應有的功能。千百年來，人類一直反抗奴役，是因為人類堅信，不是出於本意的決定，都是邪惡的。然而，現代人雖然有了做決定的自由，卻自甘流於優柔寡斷，這豈非一大諷刺。（註二）

現在我要強調的是，我們的一切決定，不論是大是小；不論有意或無意，都是根據我們已經消化吸收的一套優先順序。任何時候需要做選擇時，我們都會先檢查這套價值觀的順序（即使我們並未明言要做此種檢查），然後才做決定。這套優先順序只要一有變動，立刻會影響到我們所做的決定，也連帶使我們的生活方式有所改變。恕我不敬，在此用電腦程式做比喻——正像在電腦程式中，只要有一點點的改變，馬上就會改變輸出結果。

因此，「悔改」就是對我們的優先順序做個總檢查。一輛汽車，或任何精密儀器，都需要定期檢查。那麼不時調整我們的良心，豈不重要嗎？因為良心是「內心安靜的聲音」，規範我們整個的生命。歲月流逝，我們的優先順序也在不知不覺中有了變化。或許我們真的認為某些價值觀在我們的生命中居於最優先的地位，其實這些價值觀的地位在心中早已大大滑落，我們卻未曾覺察，還以為那些價值觀仍然居於優先的地位。同樣地，我們也許以為某些價值觀對我們沒有多大意義，然而在不知不覺中，它們已大大影響了我們做選擇和行為的方式。任何人，若不曾花時間仔細檢查自己的優先順序，到頭來會讓自己大感意外，而且很可能會是很不愉快的經驗。

錯誤的優先順序會使我們與天主的愛隔離，也使我們不奉行天主的旨意；我們愈不意識到它們的存在，就愈受影響。它們在我們內心築起了一個防衛系統，使天主聖

言難以穿透。真正的「罪」，就是我們不讓自己為天主所愛；而既然天主是愛，所以我們就是不讓天主成為天主。通常我們不會直言，說我們不讓天主成為天主，不讓天主是愛，而是透過我們的生活方式表現出來。而我們的生活方式又決定於我們的優先順序。因此，「悔改」就是正視我們的優先順序，加以改正。這樣做，看似對我們無傷，然而它會觸及我們基本的行為模式，我們對那些行為模式也許感到很滿意，而且也把它大大地合理化。

耶穌不斷要求於我們的，就是這樣的悔改。他把這樣的悔改，作為我們相信他、成為他門徒的條件。

第四章 以寬恕為懷

如何走向悔改？

悔改的呼求隨時吸引住我們，因為「天主的話確實是生活的，是有效力的，比各種雙刃的劍還銳利，直穿入靈魂和神魂，關節與骨髓的分離點，且可辨別心中的感覺和思念」（希四12）。然而，天主的聖言，尤其是對我們悔改的呼求，通常會觸動我們，使我們的心為之開放。一種不滿足的感覺，或是內心的饑渴，可以促進心靈的開放。我們感覺到有些事不對勁。我們覺得不自在，也很苦惱，這種感覺很傷人，會消耗我們的精力，減少我們的喜樂，然而我們卻一籌莫展。如果我們夠老實，就不得不承認，我們其實什麼也不缺——除了快樂幸福之外。我們有一千個感到滿足的理由，然而我們並不滿足。

其實我們並非因為生活中有所失落而憂傷，只是內心隱約有一種很深沈的抑鬱之感，好像對什麼都提不起興趣。覺得心靈失去活力、感到煩悶、沮喪。所有的歡樂已

消失於無形；渾身的活力也一去不回。其實，只要對自己稍微坦誠，就能領會到，這一切的起因並不在於外在的環境，而在自己的內心。最容易解決的方法，莫過於不去面對現實，而用大吃大喝、睡覺、聊天、酗酒、看電視或過度的活動等等來逃避。今天飽受非議的消費主義，往往就是極不快樂的一種癥狀。虛假的優先事務，擋住了進入內心的入口。只有勇敢而嚴肅地面對生命，才能指認並處理真正的問題。我們應該問的是：「是什麼阻止了我全心全意過我想過的生活？」或者問一個更基本的問題：「我真正想要的，究竟是什麼？」

在若望福音中，耶穌講的第一句話正好就是這個問題：「你們在找什麼？」（一38）而在福音的最後，他再度提出同一個很切題的問題，只是說法略有不同：「你找誰？」（廿15）。這是聖史若望筆下的耶穌所提出的問題。這個非常重要的問題，包含了整部若望福音的精髓，就是：我們最真實的渴望是那些？而且要非常非常嚴肅地來探討。所幸我們最真實的渴望，也正好就是天主的願望。我們渴望真正忠於三三，表現真實的自己，正是天主的意願。「真我」是神聖的，因為天主是我們生命最深的基礎。在我們人格的中心，天主與我們並不對立；只有當我們逐漸遠離真我時，雙方之間的緊張，才會浮現在表面。我們若迴避而不願意回答心中最深切的渴望是什麼，必然就會去追尋並非我們真正想要的事物。

有三個問題，或許能幫助我們專心對付這個重要的問題，而這三個問題基本上其實是同一個問題：

一、「自我中心」主宰我們生命的程度有多深？這裡所說的自我中心，並不是指一望即知的自私自利，而是指所做的一切，都是為了個人的私利。我們故意讓自己的行為和動機彷彿很高貴，很光明正大；但是骨子裡卻明白，我們追求的其實是自己的利益。我們的服務，與其說是出於愛心，不如說是貪求他人的肯定和愛慕而已。

二、我們真正愛別人的能力，究竟有多缺乏？有些時候我們確實能真誠地愛人。但接著就把原先付出的又收了回去。我們封閉自己。「自我」成為中心，其他的一切都淪為陪襯，環繞在自我的四週。對此我們自己也了然於胸！

三、我們之所以無法愛人，是否有可能是因為我們排斥某些人呢？我們也許能跟他們一起玩樂，但是在內心深處（我們把它藏得如此之深，而不敢讓它浮現出來），我們把另一個人視為一大負擔或是一個威脅。我們寧願世上沒有這個人；或者當我們心胸較寬大的時刻，我們准許這個人活著，但是拜託，讓他活在另一個洲吧！然而，這種感覺太可鄙了，我們不好意思承認，於是把它壓抑在心中，結果表現於外在的就是焦慮和厭惡。

奇妙的寬恕

如果我們認真去探索基本的問題，終會免不了要承認自己的罪過。那並不容易。如果我們不能確定在自己坦承有罪以後，還能被接納、被愛，就幾乎不可能面對自己的罪過。或者也可以說，不能認錯的人是沒有安全感的人。耶穌有許多絕招，其中之一就是，他總能營造出一種氣氛，讓人覺得無條件地被接納，而且能正視自己的罪過。這種給人自由的態度，最能使他成為天父阿爸的真實肖像，是天主本性最完美的反映（參閱：希一3）。因著這種賜人自由的行為，他也足以堪當瑪竇對「耶穌」這名字的詮釋：「他要把自己的民族，由他們的罪惡中拯救出來。」（瑪一21）（註一）

匝凱是耶里哥的稅吏長。他與遭人民痛恨的羅馬統治者狼狽為奸，發了大財。他為了個人的利益，不惜出賣自己的人民，很顯然的，他犯了叛逆之罪。現在讓我們從日常生活的經驗來看一則有關經過改寫的匝凱故事：

現在這個人想見耶穌。謝天謝地，耶穌真不虧是一位先知，他看穿了這個圈套。匝凱要求見耶穌時，耶穌公開嚴厲地斥責他：「你這個稅吏和叛國者，竟敢邀請我這先知！」不過耶穌還是答應考慮他的請求，只要匝凱能做到下

面兩件事：如果你敲詐了誰，要以四倍賠償；你要把財物的一半施捨給窮人。耶穌還說：「除非你做到了這兩點，你不配接待我。」等匝凱滿足了這兩項要求後，耶穌才到他家去拜訪他。

我們對於這則改寫的故事，並不覺得奇怪。因為我們對他人的要求或許也是這麼處理，並且同時看出，福音中耶穌的作法是多麼特別（註二），即使今日亦復如此：他來到匝凱所攀爬的樹下，抬頭一看，主動的對他說：「匝凱，你快下來！因為我今天必須住在你家中。」（路十九5）耶穌的愛是無條件的；正因為他毫不保留地按人的本來面目接納他們，才使他們能自由地改變。因此，匝凱能夠有出人意外地改變，並清晰而確定說：「主，你看，我把我財物的一半施捨給窮人；我如果欺騙過誰，我就以四倍賠償。」於是耶穌公開宣稱：「今天救恩臨到了這一家。」（路十九8、9）

法利塞人卻正好相反。他們總是自以為是，總是判斷和責怪別人。這樣的態度當然令人不容易承認自己的過錯，反而更加壓抑。而凡受到壓抑的，總會默默地在潛意識中不斷地產生壓力。壓抑絕對不是長遠的解決之道，反而讓人覺得不誠實和假貌為善。

路加福音記載了一個故事，敘述耶穌到西滿家作客吃飯時，有一名罪婦去接近耶

穌（路七36-50）。從這個故事中，可以清楚地看出耶穌的態度和法利塞人的完全不同。這名婦人被烙上了罪婦的印記，遭人唾棄，但在她堅強的外表下，其實是個畏縮而希望受人保護的人。耶穌還沒有開口，她已經知道耶穌接納了她。他的眼神，祂整個的人，都正確無誤地傳達了這個訊息。她憑直覺知道，雖然她有罪，耶穌仍然接納她。在耶穌面前她不需要偽裝；她可以哭泣，可以盡情地去感受痛苦，去愛。他那盡在不言中的寬恕，釋放了她的感情。並不是她對耶穌的愛使她得到了寬恕，正好相反，她的愛是她得到寬恕後所結的果實。

這家的主人西滿有幸在這動人的變化中做了見證人，可是他還不能了解她深刻的改變，仍然固執己見，譴責這名婦人。於是耶穌就講了一個比喻，向西滿指出，得到更多寬恕的人，會因此而愛得更多。

不只是承認自己的罪過，即使是覺察到自己的罪，都取決於內心肯定自己即使有罪，依然被愛。人只有知道自己真正而完全地被愛，才能確實體認自己犯了罪。畢竟犯罪就是對濫用這愛情。但也只有當我們相信，或至少感覺到這愛比我們所犯的罪來得大，才能勇敢地面對它。

但即使在這麼有利的情況下，仍有一大部分的罪躲避著我們的意識。冰山總是有百分之九十在水面下。那是自然法則，是因為冰的比重關係。同樣，我們的罪過也

有一大部分總是在潛意識中。我們不須把「罪的冰山」抬到水面。只要能誠實地看到它自動浮現在意識之上的部分就夠了。我們在告解時，不是常感到沒有辦法清楚地說出自己全部的罪過嗎？那正符合罪過的性質。

這麼多個世紀以來，基督徒的傳承一直強調一種重要的恩寵，因為有這恩寵，一個人才能衷心認識到自己是一名不折不扣的罪人，同時又真正地為天主所愛。這種恩寵並不常有。許多人很清楚自己的罪過以及道德上的缺點；但是大部分的人都渾然不能察覺自己真正為天主所愛。另一方面，許多人相當幸運，心裡明白他們真正受到天主完全的寵愛，也很依賴這愛，但是這些人當中，又有很多人也許口裡承認他們是罪人，內心深處卻一點都不相信。當他們祈求罪人的悔改時，心裡自然而然地想到的是別人。能夠相信天主毫無保留地愛著自己，也同時全心相信自己有罪的人，是非常少見的。

在依納爵的神操中，「第一週」的成果，應該就是獲得這種恩寵，知道自己雖是罪人，仍然為天主所愛。此一恩寵為退省的人非常重要，因此依納爵認為若是好像沒有得到這恩寵，就不應該進入下一個階段。如果做退省的人暗地裡認為，只要後悔和承認了罪過，他們就不再犯罪，那樣就不能進入退省的第二週。在神操的第一週所獲得的真正的恩寵，是打從內心知道我們的罪過得到了寬恕，知道我們仍是有罪的人，

雖然如此，天主還是真心愛我們。耶穌會在一九七四—七五年舉行第卅二屆全體大會時，曾經自問，如何才算是一名耶穌會士？他們的答案以下面這段話開始：「就是知道自己是一名罪人，仍然受到天主的召叫，像依納爵一樣，來做耶穌的同伴。」這段話簡明扼要地闡明了第一週的恩寵。

聖詠第一三〇篇第四節，可以譯為：「你以寬恕為懷，而這是我們生命之所寄。」寬恕赦免並不是不能重複發生的事。我們要一直靠著「寬恕」來維持生命。如果飲食中缺乏了寬恕，經過一段時期之後，我們就會生病，就好像長期缺乏某些維生素時，會使我們生病一樣。靠著寬恕來維持生命，是基督徒非常重要的生存之道。能掌握這門生存之道的人，會不斷地在各種不同形式下獲得寬恕，而且在和好聖事中達到高峰。一個人若能看出和好聖事是針對個人的聖事，會在日常的生活尋求並找到和好。日常生活中賴寬恕維生的人，也會定期在聖事中接受天主的赦免。此二者有相輔相成之效。

寬恕是一件必須給予，也必須接受的東西。我們自己無法生產寬恕。福音中有一個基本的真理：除了天主，誰也不能寬恕罪過。在這裡，我們觸及「邪惡」那不可理解的奧秘，而邪惡有許多難以探測的層次。「有的事情，我有力量去做，卻缺乏力量去彌補造成的後果……我太過軟弱而不能避免去做的事，我仍將無法完全克服……最

糟糕的或許並不是不能改變我們的行為，而是我們的行為改變了我們，竟至使我們再也無法改變自己。」（註三）我們最大的無助，就是根本無法除去違抗天主的罪。那些罪只有天主能寬恕。這一份依賴，或許是靠寬恕過日子中，最困難的部分。我們大多數人都很喜歡一切「自己來」，所以碰到只能做為受施者的情況，最令人感到難受。我們能自己掌控一切時，會覺得比較愉快，這是人類的天性。

有一個關於聖熱羅尼莫的傳說，非常有趣。這個傳說讓我們深刻而清楚地看到此一真理（註四）。大多數讀者都知道，聖熱羅尼莫晚年在白冷附近過著隱居的生活。但較少人知道他年輕時也曾想在敘利亞卡爾息斯（Chalcis）附近的沙漠中遁世隱居。年輕的熱羅尼莫第一次嘗試過隱居生活期間，變得非常抑鬱，可見以他當時的年紀，他並沒有過隱居生活的召叫。據說在他極端沮喪時，被釘十字架的耶穌顯現給他。熱羅尼莫立刻彎身跪下，用力拍打胸膛。十字架上的耶穌微微笑著問他：「熱羅尼莫，你有什麼可以獻給我？」熱羅尼莫非常欣喜，馬上回答：「主啊！我把一切都獻給你，我更要把沙漠生活的孤獨獻給你，這孤獨令我難以忍受。」天主親切地謝了他，然後又問：「熱羅尼莫，你還有什麼要獻給我的嗎？」熱羅尼莫毫不猶疑地回答：「我的齋戒，我的飢渴」，他甚至還略加說明，說他在日落前既不吃也不喝。十字架上的耶穌深深表示感激以及祂的感同身受；畢竟他自己也有過在沙漠禁食的經驗。耶

蘇幾度重複他的問題：「熱羅尼莫，你還有什麼要獻給我的？」熱羅尼莫總是有話可答，有的時候甚至顯得嘮嘮叨叨：他的守夜、聖詠祈禱、閱讀聖經。十字架上的耶穌每次都微微笑著謝謝他，再繼續問同樣的問題。熱羅尼莫總有辦法想出新的答案：「我盡量善度的獨身生活；在荒野地方生活的不便；以及這裡的白天太熱，夜晚太冷。」到最後熱羅尼莫終於技窮而告饒，他很洩氣，他舉出了這麼多英勇犧牲的行為，天主竟然還不滿意。接著，在這個隱居所以及整個敘利亞沙漠中，是一陣死寂，耶穌慈愛地看著熱羅尼莫說道：「熱羅尼莫，你忘了一件事。請把你的罪過也獻給我，好讓我能寬恕那些罪。」

熱羅尼莫所提的那一切，都是他自己的「成就」。他自己無法做到的那一件事，他卻給忘了，難怪他要覺得沮喪了。在熱羅尼莫所有的回答中，他都是個「有所成就」的人。然而在寬恕他的罪這方面，耶穌以及他的救恩喜訊才是中心，而熱羅尼莫只能是「受」的那一方。

如果耶穌問我們同樣的問題，我們舉出的答案一定很不一樣；但是我們很可能跟熱羅尼莫犯下同樣的錯誤。我們也會忘記讓自己接受只有天主才能給予的恩賜：寬恕我們的罪過。米該亞先知寫道：「天主喜愛彰顯仁慈。」（米七18）讓我們不要剝奪天主的這個樂趣。

第五章 愛的圓滿

接受天主的寬恕，並不是一件個人的私事。它具有普世性的幅度。耶穌藉著祂的死亡與復活，讓全人類與天主和好，也為所有人開啟了通往光明與和平的道路。「天主從黑暗的權勢下救出了我們，並將我們移置在祂愛子的國內，我們且在他內得到了救贖，獲得了罪赦。」（哥一13、14）在我們的世界中，離我們最近、而且需要和好的地方，就是我們自己。救恩就這樣在我們的世界中展開，天主的國則在我們之間增長。承認我們的罪，是一件非常個人性的行為，因此有普世性的影響。

神的寬恕，在和好聖事中以最清楚的表達出其過程，我們很自然地將這過程分為三個階段。

首先是準備階段，在這階段中，儘可能讓我們罪過浮現出來，最好的做法不是藉由內省，而是默想耶穌，尤其是默想他的苦難。我們也要避免沈湎於不好的自我形象（「我不好」），對於我們做了或未做的事，能以健康成熟的態度接受應承擔的責

任。更應銘記在心，我們不可能清楚地說出自己的罪過（不妨想想冰山的比喻）；天主或教會也不要求我們這麼做。在準備過程中，重要的是應打開心胸，接受悔改的恩寵，而專心默想十字架上的耶穌，還是最好的方法。也可以用下面的禱詞來祈禱：

耶穌，我的上主

請告訴我，

被釘十字架上

立於二盜中間的耶穌

請告訴我，

對我的愛

使你，我的造物主

變成一位

外貌平凡的人，

為了我的罪而死，

被釘十字架，

獻出自己的性命

作為為我祭獻的祭品。

請告訴我，耶穌

你怎能為了我

而付出你的性命。

耶穌，我的上主

請告訴我，

被釘十字架上

立於二盜中間的耶穌，

請告訴我，

對你的愛

使我，可憐的罪人

帶著痛悔破碎的心

為我的罪惡痛哭，

成為一個得到寬恕

願意為你而生活的人。

請告訴我，耶穌

我要如何為你

也獻出我的性命。（註一）

在準備階段之後，接下來就是和好聖事中最重要的部分：透過天主的代表，實際表明我們的罪；而他以天主之名赦免我們的罪。

和好聖事的最後一部分，也是相當重要的部分，就是花時間去體會及回味天主的寬恕。天主的寬恕來得非常快，但是我們需要許多時間去完全消化，並讓它治癒的效果把我們團團包圍。我們會感到「無罪一身輕」。要是我們想到「寬恕」是愛的最大極限，就不至於驚訝這個部分需要那麼多時間了。我們必須讓它滲透整個的生命，穿透我們最黑暗的角色，亦即那不安及壓抑的角色。我擔心在傳統的告解中，我們已大大忽略了這一步驟，因而剝奪了此聖事中最美的部分。只有當我們與自己和好，能寬恕自己時，和好的過程才算圓滿。天主寬恕的奇妙也可遠及於此。

聖經中那位浪子的父親，擁抱他失去多年而回頭的兒子，以他的愛圍住他，並給兒子穿上大節慶才穿的外衣，這時做父親的體驗到一股深沈、巨大的歡樂。耶穌說：「除了子和子所願意啟示的人外，沒有人認識父。」（瑪十一 27）在路加福音第十五

章裡所講的三個比喻中，耶穌都啟示給我們天父的某些本質，那就是祂在寬恕中所感到的無比喜樂。

柏根格魯（Werner Bergengrun）在一個短篇故事中，寫了一句意味深長的句子：「『愛』在忠誠中證明它的真實，但在寬恕中達到圓滿。」（註二）我一讀到這話，就立即銘刻在腦海中，而且常常覆述。看到這句話，我心中首先想到的就是一對恩愛的老夫婦，隨著歲月的逝去，他們熱烈的愛情也轉變為一種成熟的愛，幾十年的忠貞，證明了這愛的真誠無偽。然而，要是其中一位能寬恕配偶所犯的嚴重錯誤，這愛才達到了它的圓滿。後來我又想到，柏根格魯的這句話也可以用在天主身上。天主的愛也在忠信之中證明天主之愛的真誠，在寬恕中達到圓滿。因為天主是愛，我們可以說天主的本質就在寬恕中達到圓滿。然後我們才多少能了解，為什麼天主會在寬恕中找到如此洋溢的喜樂。索福尼亞先知書有一段著名的章節，就描繪了這種極度的喜樂：

熙雍女子，你應歡樂！以色列，你應歡呼！

耶路撒冷女子，你應全心高興喜樂！

上主已撤消了對你的定案，

掃除了你的仇敵；

以色列的君王——上主，在你中間，

你再不會遇見災禍！

在那一天，人必對耶路撒冷說：

熙雍，你不用害怕，不要雙手低垂！

上主你的天主，在你中間，

祂是一位施救的勇士，

祂必為你喜不自勝，

對你重溫祂的愛情，

且因你歡躍喜樂，有如在慶節之日。（索三 14 ~ 17）

在浪子回頭的比喻中，這喜樂似乎表達得更深刻。天主的寬恕，最圓滿的時刻就是天父的喜樂傾注到我們心中時。做父親的所用的詞彙包括：喜樂、慶祝、盛筵、新生命、找回等。兒子所用的詞彙則包括：饑渴、可憐、豆莢、豬、不配、傭工。兒子被帶進了父親的天地中，從黑暗陰鬱進入了光明與平安的境界。

將來必會有人來到我們面前
不惜給予戒指、長袍和親吻
並以欣慰的淚水

澆灌在我們的自責之上。（謝若望 John Shea）

一九八三年召開的世界主教會議，主題就是痛悔與和好，有一群非洲主教強調在和好聖事中，喜樂的重要。對於懺悔的儀式以及和好聖事，我們應讚美歌頌，而不是當成必須忍耐的苦事。聖奧斯定在他的名著《懺悔錄》中，就把明認他的罪轉化為「一首讚美的詩歌」。

與主更加親近

我們分享天主的喜樂，因此而更接近天主，就像那位浪子被他父親的歡樂所淹沒時的感受。在小兒子回家之前，兩個兒子都知道他們的父親是個好人；然而，只有小兒子因為得到父親的寬恕，而認清了父親究竟有多麼好。在那個時刻，父子之間的感情變得更親密，那種親密感十分深刻，而且持續一輩子。做兒子的看到父親那麼歡喜，這才明白，父親一直是多麼愛他，而且仍然愛著他。

匝加利亞的讚主曲非常恰當地表達出，天主藉著寬恕子民的罪過，讓祂的子民（從經驗中）認識了救恩。在最失落的時候，我們得到了新生命；在罪過使我們最脆弱的地方，天主的仁慈則最深刻地碰觸此處，這就是天主喜訊中最令人敬畏的一面。在我們有和好經驗之前，我們心目中的天主形象是模糊的，對神的愛也只有非常渺茫的概念。但是在寬恕中，天主的仁慈變得那麼真實。我們的不忠，並沒有把天主的愛消耗殆盡，反而顯示出天主的愛是無條件的，也是無盡的。我們帶著破碎的生命來到天主面前時，天主並不排斥或責備我們，卻以無限的溫柔來歡迎我們。

天主的愛是沒有條件的，是深不可測的，這話說來容易，而在寬恕中，則能體會到這一點。福音中的耶穌從來不小看罪惡；他寬恕罪過。他的仁慈大到足以對付一切邪惡，他能夠嚴肅地看待它。我們則需要勇氣、坦誠和耐心，才能領悟這令人敬畏的事實，能理解寬恕的兩個浩瀚的幅度。

天主對我們的罪非常重視。罪與天主的本質完全相反，因為天主是愛。創造工程中最令人驚訝的奧秘，就是我們可以在自由意志下拒絕神的愛，但我們之所以存在，卻是因為這愛。那就好像我們可以把自已坐在上面的樹枝鋸斷，仍然能活著一樣。深入思考這奧秘，會使我們困惑。不過，天主並不是隨便就赦免我們的罪。天主能對抗罪的殘酷以及它的致命力，完全是因為至高的神對我們人類，連同我們的罪，都十分

重視的緣故。盟約的天主、信實的天主，為了那些不忠信的人的罪愆，而提出答覆。對於慈愛的天主來說，聖子的受難，就成為天主的愛的試煉，「因為祂曾使那不認識罪的，替我們成了罪，好叫我們在祂內成為天主的正義」（格後五21）。

寬恕是非常了不起的行為。和好的代價是無限地大。付出這代價的卻是天主。在寬恕中，顯出天主的仁慈和全能。感恩祭中有一段禱詞就是這麼說的：「阿爸！祢在仁慈及寬恕方面，充分地顯出了祢的全能；求祢隨時以聖寵傾入我們心中。」（註三）

有一位經師則乾脆用繩纜來打比方。他說每個人都有一條繩纜與天主相連。我們犯罪時，這根繩纜就斷了。與天主和好，等於把斷了的繩纜兩頭又打一個結，再度相連。二者之間的關係再度恢復，但這時繩纜變短了。我們與天主更加接近。我們可以像米該亞先知一樣，以讚嘆的心情宣稱：「那裡有神相似祢，赦免罪惡，寬宥祂的基業，遺民的過錯，不堅持憤怒於永遠，反而喜愛仁慈？」（米七18）

有一次，一位退省的朋友，跟我提起她做過的一個夢，這個夢正好捕捉了本章的主要訊息。我很高興她允許我把這夢的內容與各位分享。

「我發現自己在童年時學校的遊樂場裡。有幾個籃子裡面裝了深棕色的陶瓷碎片，我得把這些碎片鋪在地面上，而且有一大群人在看著我。他們很清楚，那些碎片

就是我生命的碎片——都是些被我搞亂的碎片。我蹲下來把碎片從籃子裡拿出來。這些碎片的大小形狀都不一樣：有的小，有的大，有些是平的，有些是彎的。有很多碎片的邊緣銳利，偶而會割傷我的手。當著這些人的面，我心中感到羞愧，面紅耳赤，又難過又羞辱，就這樣我不斷地把那些碎片展示出來。

突然間發生了變化。那些難看的棕色陶瓷碎片變成了彩色的玻璃碎片：有紅色、藍色、黃色、綠色、橘色和紫色的，什麼顏色都有。陽光透過這些碎片。我站起來，好看得更清楚。

我驚訝極了。這些碎片形成了一幅精美的鑲嵌畫，美妙之極，前所未見。我站在那裡看著，心中充滿讚嘆，也充滿了全然的喜悅。」

我愛你

因為你幫助我

使我的生命

不是一個酒館

而成為一座神殿；

使我每天的工作

不是一種指責，
而成為一首頌歌。
(克羅福特 Roy Croft)

第三部分

使命

第六章 我們的使命

我們渴望將和好的經驗公開，與人分享。天主的仁慈所引起的新發現，會帶來喜悅，而我們忍不住要與人分享這喜悅。寬恕把一個人轉變成一位門徒。和好則帶人走向使命。「求祢使我重獲祢救恩的喜樂，求祢以慷慨的精神來扶持我。我要給惡人教導祢的道路，罪人們都要回頭，向祢奔赴。」（詠五一 14 ~ 15；參閱：16 ~ 17）

今天，「使命（派遣）」一詞通常表示一項任務有待完成，而且往往含有這項任務很困難、很有挑戰性的意味，同時還可能必須前赴某處。但在聖經裡，對派遣一詞所強調的重點卻不一樣。使命的困難，或距離的遙遠其實都不重要，重要的是派遣者與受派遣者之間親密合一的關係。已故耶穌會神父魏煦（James Walsh）說過：「派遣的要點就是把使命默存於心中！」這確實是具有福音精神的做法。

在聖經裡，使命首先就是成為另一位「替代者」，而使另一位臨在。「派遣」的意思就是歸諸於那位派遣者。被派遣的人以派遣者之名行事說話，而且具有派遣者

的權柄。希伯來文中，受派遣的人叫做 *stalach*，有一個大家耳熟能詳的原則就是：「被派遣的人，就等於派遣者自己。」至於這項使命是否需要被派遣者前赴某處，到還在其次。構成使命的是派遣者與被派遣者的結合及透明度，使派遣者能在受派遣者身上呈現出來。如果按聖經中「使命（派遣）」的意思，接受這派遣的人顯然需要相當忘我無私的精神才行。

舊約裡可以找到許多例子，說明有關「使命」的概念。通常天主與天主使者之間的分界線非常細微。每個故事的一開始，往往都是雅威的天使出現，而接下來又只稱其為天主。因此這位天使完全等同於天主，由此可以證明天主以天使的形式顯現。

（註一）

在新約中，耶穌用兩句話總括了「使命」的要旨，「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凡接待我所派遣的，就是接待我；接待我的，就是接待那派遣我來的。」（若十三20）在下面這句話中，他重申同樣的原則，但是比較強調它的消極面：「聽你們的，就是聽我；拒絕你們的，就是拒絕我；拒絕我的，就是拒絕那派遣我的。」（路十16）從這個觀點來看，馬爾谷福音對「賦予使命」則說得較明白：「他就選定了十二人，為同他常在一起，並為派遣他們去宣講。」（谷三14）與他常在一起，以及派遣他們去宣講，是「使命」一體的兩面，而不是兩個分離的部分。

人人都有使命

如果按照聖經對使命（派遣）的解釋，我們就會了解，在教會裡，每一個基督徒都被派遣。當然我們要再次說明，這並不是說每一個基督徒都必須被派到另一個地方去，更不是說要到外國去；而是說我們都蒙召，在與基督的共融中努力工作。這意味著擺脫自我中心的心態，敞開心胸接納耶穌。這種使命對教會以及教會中的每一個人都是必須的。這樣，我們的信仰，尤其是個人的信仰，才得以成長。一個太專注於本身的教會，會失去教會的活力和別人的信任。一九八五年舉行的世界主教會議，結束文件中就說到：「基督是人性之光。教會既宣講福音，務必要使教會的容貌閃耀著這光輝。教會若能少談自己，而多宣講被釘十字架上的基督（參閱：格前二二），並且以自己的生活為基督作證，就更能贏得人們的信任。」（註二）同樣，對基督徒個人來說，只有與人分享信、望、愛，這信望愛才能充分綻放。那正是初期教會快速成長的秘訣。今天我們也有同樣的機會和挑戰。教宗若望保祿二世在《救主的使命》通諭中，就清楚而有力地提到這一點，教宗說：「傳教工作可使教會革新，使信仰及基督徒身分的認同重新煥發，並提供新的熱誠和新的激勵。與他人分享信仰時，信德得以增強。」

梵二大公會議提供新的動力，促成了傳教活動的擴大。而傳教活動的落實，也確實改變了堂區的面貌。跟過去不同的是，今天的堂區，若是沒有無數全職或兼職平信徒的服務，而且其中有許多還是志工，那麼堂區幾乎不可能發揮功能。梵二大公會議在《教友傳教法令》中，發表了重要的聲明：「在教會內職分雖有區別，使命卻是一致的。」（註三）在使命中，所有的基督徒都結合為一。使命是最基本的，它與洗禮直接相連。與使命相較之下，神職人員與平信徒之間的差別反而不那麼重要了。

聖詠要我們在十絃琴上讚頌天主（詠卅三2；九二4；一四四9）。這使我想起一個故事。一名已退休的工程師，從家中繼承了一把大提琴。可惜所有的琴絃都斷了，只有一根完好。然而他每天還是不間斷地練習好幾個鐘頭。有一天他太受不了了，怒氣沖沖地質問他，她看到的大提琴都有四根絃。她還說：「而且那些大提琴家拉琴時，左手的手指頭也都一直在動，你卻沒有。」他回答道：「你要知道，他們是在找正確的位置，但我已經找到了。」雖然不論是人類或是天主，都不會喜歡那樣的音樂，然而「使命」卻是一個絃樂器，它的絃比四絃或十絃還要多。教會裡有太多種職分 and 神恩。「使命」的觀念，能讓這些職分 and 神恩發出和諧的樂聲。

因為使命是最首要的，它可以克服新舊形式的教權主義，消弭許多差異，並解除教會團體中不正常的緊張衝突。從字面上講，使命（派遣）產生相對性，也就是說，

派遣與派遣者——即復活的耶穌，建立一種關係，而使得派遣（使命）成為相對的。在派遣中，所強調的並不在我們，而在於派遣者耶穌。這樣，派遣（使命）可以帶來合一，卻不摒棄多樣性。耶穌不是只派遣某一個人，他同樣也派遣了其他所有的人。當那位派遣所有人的派遣者顯然成為中心時，受派遣者之間的合作就更和諧，所作的見證也更可信。梵二大公會議的教長們已經預見了可能的困難，因此他們在最重要的一份文件，即《教會憲章》中主張：

聖職牧人深知基督設立他們，並非使他們單獨地承擔教會的全部救世使命，而是要他們管理教友，承認教友的任務與所受的特恩，使每人按自己的角色，同心協力，為公益而合作。（《教會憲章》30）

他們還頒佈：

聖職善牧應該承認並促進教友在教會中的地位與責任；願他們欣然採納教友的明智意見，以信任的心情授給教友們職務，使為教會服務；讓教友有行動的自由與範圍，更要鼓勵他們自動自發地創造事業。要以慈父的心情在基督

內細心考慮教友所提出的計劃、建議與希望。善牧人員還要尊重承認教友對現世事務應有的自由。（《教會憲章》37）

最重要的是所有的基督徒都能更清楚地發現和分辨自己的召叫，使教會團體成爲一個確實能讓人感覺到天主之愛的地方，也是個能在這俗化的世界中傳遞基督徒信仰的地方。

天主揀選我們

向彼此

顯示天主愛的容顏。

我們是天主的詞彙；

生活的話語

在我們的美善中

並藉著我們的美善

表達天主的美善；

在我們當中，並透過我們

表達天主的仁慈

溫柔、關懷、信心。（洛克 Leo Rock, S.J.）

在分辨個人的使命時，我們需要彼此幫助。當然，紐曼樞機所提到的基本信念，即使並非必要，至少對我們也很有用處：

天主創造了我，來為祂從事某種服務；祂把某些工作交託給我，而沒有交付給別人。我有我的使命——也許我在今生永遠不會知道，但在來生我會知曉。由於某種原因，為完成祂的旨意，我是少不了的。在我的位置上，我是不可少的，正如總領天使在他的位置上是不可少的一樣。當然如果我不能令祂滿意，祂可以讓另一個人興起，正如祂能讓石頭變成亞巴郎的子孫一樣。然而在這偉大的工程中我也有份；我是鏈條中的一環，我是人與人之間的一個聯繫。祂並非無故創造了我。我會做得很好，我會做祂的工作；如果我遵守了祂的誠命，並在我的召叫中來事奉祂，那麼我自然會成為一位和平的天使，一位真理的傳播者。（註四）

第七章 正如父派遣了我

逾越節的使命

四部福音的每一部，在敘述耶穌公開傳教生活的章節中，都記載了耶穌派遣門徒的情形（如：路加福音五 1 ~ 11，六 12 ~ 16，九 1 ~ 6，十一 ~ 16）。不論這些派遣有多重要，似乎都只是主在復活後交付給他們的最後一項使命的前奏。復活的主所有的顯現，就在他交給門徒一項無疆界的派遣中達到高峰。瑪竇福音的結尾章節更突顯了這個使命的普世性，由下列四點可以看出：

- 天上地下的一切權柄都交給征服了死亡以及死的本源，即是「罪」的那一位。
 - 由於征服了這兩個最可怕的勢力，他也獲得了管轄其他一切的權力。
 - 這個使命納入了所有的民族，不分時地，因此是一項全球性、持續性的派遣。
- 天國的喜訊必須傳報給全世界的每一個人。

- 凡耶穌給門徒的誠命，都必須傳承下去。耶穌的誠命不可以因人而異，隨意修改，必須完整地宣講給所有的人。

- 耶穌會常與他所派遣的人同在，直到今世的終結。復活之主的接近，雖然肉眼見不到，但十分確實，我們的使命也有賴於此。他臨在並活躍於門徒當中。瑪竇福音第一章，宣佈即將誕生的嬰孩叫做厄瑪奴耳，意思是「天主與我們同在」（23節）。在同一部福音的最後一行，則將這個許諾完全啟示給我們。

只有那位藉聖神的德能，因全能者而從死者中復活的天主子，才能如此大量的派遣門徒。天主的統治在他身上達到圓滿。對我們每個人來說，耶穌的復活，表示復活的基督已掌管我們的生命，並且把我們的生命轉化為一項使命（派遣）。

這使命（派遣）的內容，則是用各種方式宣揚耶穌復活，散播復活的種子。宗徒大事錄第一章22節中，伯多祿用下面這句話為「宗徒」下了定義：「同我們一起（也就是與其他宗徒共融）作基督復活的見證人」。這表示這使命分享了復活的喜樂。

這使命有一個很重要的特色，就是我們每天都重新領受這派遣。派遣不是領受一次而為永久，那樣等於把派遣據為己有，也就不再是一項使命了。接管一項使命是一件自相矛盾的事。因為派遣的重點就是派遣者和受派遣者之間的關係，派遣是不能據為己有的。反而每天都要有所捨棄，來追隨派遣者。派遣的意思正是指我們不再掌控

自己的生命——而是交給了另一位。

有一些很美的禱文，都是以棄絕為主題。瑞士主保聖人聖尼古拉（St. Nicholas von Flue, ±1487）是一位農人出身的傑出議員，有十個子女。他的禱詞是這樣的：

我的上主，我的天主

請取走一切

阻止我走向祢的事物。

我的上主，我的天主

請賜我一切

帶領我走向祢的事物。

我的上主，我的天主

請把我從我自身取走

把我完全奉獻給祢

使我屬於祢。

另一篇禱詞就是聖依納爵在《神操》中的祈禱文：

主，請祢收納我的全部自由，我的記憶，
我的理智，我整個的意志。

凡我所有，或所佔有的都是祢所賞賜的；
我願完全奉交還給祢，任憑祢隨意安排。

只將祢的聖愛，和祢的聖寵，賞賜給我，
我便心滿意足，別無所求了！（《神操 234》）

富高神父（Charles de Foucauld, +1916）的禱詞也同樣有名：

父！

我把自己完全交託付在祢手中；

請祢隨意處置吧！

不論祢做什麼，我都感謝祢：

我預備接受一切，

只讓祢的旨意在我身上實現，
也在祢所有的受造物身上實現。

主啊！我只有這些請求。

我把我的靈魂交付在祢手中；

我以全部的愛，全心奉獻給祢，

因為我愛祢，天主，

必須把我自己奉獻出來，

把自己交付在祢手中

毫無保留，

以無限的信心，

因為祢是我的父。

至於最古老也是最短的禱詞，則是聖母瑪利亞的「爾旨承行」（路一38）。
這一類棄絕自己的禱詞（註一），是介紹不完的；然而那畢竟只是言語而已。而

派遣是一種捨棄，不只在言語上，更在每天真實的生活中。有使命的人，永遠面臨挑戰，因為派遣需要假定甘心情願追隨其他人，以其不可預測的抉擇之呼叫。這使得我們的生活常常懸在半空中。被派遣的人，一方面以全身、全心、全意來承行使命，但同時又自由的被派遣執行另一項任務，或到另一個地方去。這需要相當大的彈性。有時被派遣的人會回到活動太多而沒有休止（也就是並沒有「全心」臨在），或是消極而毫無動靜的狀態，在這兩種情形下，都會令派遣的正常張力消逝。只有能敞開自己，接受另一個人的指示，以致於產生不同的思考和判斷；那時，派遣一詞才有意義。

要保持活潑的使命感覺非易事。試想一位在許多年後接到一項新任命的修道者；這很可能會給他帶來痛苦和挫折，但是卻又能加深和淨化修道者的奉獻。再試想一對做父母的，家中遭到變故時的心情。重要的是，使命感不應與歲俱減，反應與歲俱增。畢竟派遣（使命）是我們順服於天主、愛天主的具體表現。

米蘭的耶穌會士，馬蒂尼樞機主教（Carlo Martini）（註二），在一次退省中提出了會減弱使命感的四種原因：

- 祈禱得不夠，不論是在祈禱的質或量方面；
- 靈修生活的成長停滯，靈修、理性與感性沒有充分的整合；

- 身體的鍛練不夠，不論是飲食、運動、睡眠等方面；
- 缺乏基本的正直品格（我們的生活已成為一個狡猾的謊言）。

耶穌的使命

耶穌曾在兩個不同的場合中說了一句幾乎完全相同的話：「正如父派遣了我，我也同樣也派遣你。」第一次是在受難前不久的大司祭祈禱中（若十七18）；第二次則是在他復活那天（若廿21）。耶穌的這句話其實是對我們說的，他告訴我們，我們的使命是他使命的延續。因此，為充分了解我們的使命，我們必須仔細思考耶穌的使命，好讓我們的思想、生活中的優先順序及行為都能與他一致。若望福音尤其有許多章節，證明「使命」在耶穌生活中的重要性。我們說耶穌的生活完全由他的使命所引導，實在一點也不為過。他從來沒有做「他自己的事」，總是在尋求他的父的旨意：

- 我的食物就是承行派遣我者的旨意，完成祂的工程（若四34）。
- 因為我從天降下，不是為執行我的旨意，而是為執行派遣我來者的旨意（六38）。
- 我認識祂，因為我是出於祂，是祂派遣了我（七29）。
- 派遣我來者與我在一起，祂沒有留下我獨自一個，因為我常作祂所喜悅的事

（八29）。

值得注意的是，耶穌與人建立關係的技巧非常卓越，而這正是他的使命感造成的。他與人交往時，從來不害怕任何人，也不受任何禁忌的約束；他是個絕對自由的人。他把這特殊的自由，完全用來為人服務。他的注意力完全放在所見到的人身上，絲毫不想到自己。這樣的氣氛，總會使對方感到非常舒服、完全沒有壓力。耶穌能引出每個人內在最美好的特質。有耶穌在，可以完完全全保持自己的真實面貌。耶穌能包容每一個人。他一點都不會想要利用或操縱別人，更不會放棄任何人。只要有機會與人相遇，他絕對不會逃避，然而他與人的接觸，一點也不顯得膚淺，也不以自我為中心。但是他也不怕面對對抗或衝突，即使遇到這種情況，他也不會失去克制或是心中的平和。他總是讓人感受到真誠溫暖，尊重對方的本質，從來不給對方加上框框。他與人相處非常輕鬆自然，對人的感情也真誠而發自內心。

這麼特殊的溝通能力實在令人感到好奇。不過福音中的每一頁，都可以找到其中的秘密。在耶穌個人的性格和行為中，居於中心地位的，就是他的天父。他的父——阿爸，就是他的生命。任何時候他都會很自然、充滿溫馨地談起天父。他與阿爸關係的親密，以及他們彼此間毫無保留的愛，是非常明顯的。他與阿爸的關係非常自若、清明，一點也不複雜。他與阿爸的結合是如此之深而完全，決定了他的人格，是他生命的開始與終結。耶穌由這樣的親近所產生的寧靜和安全感中，汲取他的生命力和他

的開放坦率。其實他的使命不是別的，正是他與阿爸在日常生活的關係中所產生的獨特生命。

因此耶穌的使命有很深的根源。它的起源可以追溯到至聖天主聖三的中心——一切愛與生命的泉源。在古典神學中，*processio*（生發，即聖子在聖神內由聖父所生）與 *missio*（派遣，即天主派遣獨生子給人類）二字是完全相同的。「時期一滿」（迦四4），「生發」發展而成為「派遣」，聖言成了血肉，進入了世界，分享並救贖人的生命。也就是說，在耶穌內，位格和派遣是同一個。耶穌與他的使命完全合一。他沒有保留，毫不隱瞞。他的使命沒有分裂。

耶穌在生活中實踐使命的方式非常特別。在他的使命中，他是天主聖子降生成人。在耶穌來說，派遣者完全臨在於被派遣者身上：「我與父原是一體。」（若十30）因為這樣，他的行為是如此的和諧又能帶來救恩。一個人若能感覺到耶穌和天父之間的合一，也就能感覺到自己與耶穌的合一。他聽命至死，甚至死在十字架上，而天主賜給了他一個名字，超越其他所有的名字（參閱：斐二8~9），這也彰顯了他屬神的身分。

耶穌在世上只活了卅三年。雖然他的壽命與當時的平均壽命差不多，我們仍然認為他在世的時間實在太短了。他一生居住在地中海邊的一個小國家，從來沒有離開

過。如果他的使命只局限在這麼小的空間、這麼短的時間裡，那實在是太可惜了。而這就是我們可以出力的地方，全能的天主需要我們來繼續聖子的使命，天主聖神也不懈地在尋找另一個肢體，藉以延長聖子的降生成人。耶穌的的確確可以這麼說：「除了你們的雙手以外，我沒有手」。所以復活主的臨別贈言是，「正如父派遣了我，我也同樣派遣你們」（若廿1）。

聖保祿宗徒致羅馬人書說到：「因為祂所預選的人，也預定他們與自己的兒子的肖像相同，好使他在眾多弟兄姊妹中作長子。」（八29）這句話很清楚地勾畫出每一個基督徒的使命。德日進神父（Theilhard de Chardin）認為，這一段章節的前後文（18-39節）是希望的讚歌，正如格林多前書第十三章是一首愛的頌歌一樣。他的釋義是：「在整個歷史上，只有一件大事：天主聖子降生成。」宇宙進化的過程，在終結點上完成，並達到高峰，也就是基督把一切都與他結合在一起的時候。基督生活在所有基督徒身上，保祿和若望都很清楚地表達了這樣的信念。保祿說：「我生活已不是我生活，而是基督在我內生活。」（迦二2）若望則用葡萄枝的比喻，表示只有枝條留在葡萄樹上，才能結果實（若十五）。消極的說法是：「正如枝條若不留留在葡萄樹上，憑自己不能結實；你們若不住在我內，也一無所能。」積極的說法就是：「那住在我內，我也住在他內的，他就結許多的果實。」因此我們若不與天主結合，就根本不結

果實；與他結合，就能結許多果實。這令人感到安慰。而且枝條若勤加修剪，還會結更多的果實（第二章）。

聖三的使命

若望福音中有兩節，除了一個字外，完全相同。若望福音廿章21節說：「就如父派遣了我，我也同樣派遣你們」。在若望十五章9節中，我們看到：「就如父愛了我，我也同樣愛了你們。」顯然「愛」與「派遣（使命）」可以互相替換。在許多方面，「派遣」是「愛」的具體表現。聖父對聖子的愛，是一切派遣的起源，而聖子對聖父的愛則是原動力。天主聖三對我們的愛，在派遣中具體成形，正如我們對天主的愛及彼此之間的愛，在派遣中體現一樣。派遣（使命）總是透過被派遣者，把天主的愛散布給我們的近人。

在開始的時候，天主的愛創造了宇宙，而顯示了祂自己。因此可以在一切事物中找到天主、體驗到天主的存在。等到時期一滿，聖言在耶穌身上成為血肉，天主的愛化身成人。「我們見到了他的光榮……從他的滿盈中，我們都領受了恩寵，而且恩寵加上恩寵。」（若一14、18）現在，這愛透過那些能敞開心胸，接納使命的人繼續下不墜，使這愛能以有形而具人性的方式及於現代的人身上。因此派遣的內容，其實就

是天主對我們日益展現的愛，而我們也努力以愛還愛。雖然生命的目的是回到我們之所出的天主那兒，在回歸家鄉的路上，卻不能繞道而行，不經過這世界。最重要的是我們回到天父那裡，而是與天主一起進入這世界。

在依納爵神操中，傳教的使命居於首要地位。一五三八年，他們還沒有決定成立修會之前，那些「主內的朋友」就把他們這個小團體獻給教宗，以履行他們於一五三四年八月十五日在巴黎致命山所發的誓願。他們表示，為了更光榮天主，為人群服務，他們願意被派到任何地方。在聖依納爵的《心靈日記》中，很清楚地從天主聖三的觀點來詮釋這個許諾，日記中寫道：「我感到渴望去考慮其他的看法，也就是天主聖神如何派遣首批宗徒在貧窮中宣講；隨後聖神如何以異語之恩堅定他們；最後聖父及聖子又如何派遣聖神，三位一起堅定他們的使命。」（註三）一位現代評論家解釋道：「使徒的使命分擔了天主聖三救恩的愛，而這愛轉向了世界。依納爵用 *In Vivere* 這個字來表示『派遣』宗徒去窮人中宣講，也用來表示聖父和聖子『派遣』聖神，可見在依納爵心中，已經把宗徒深深地放進至聖聖三的生命中了。」（註四）

第八章 耶穌如何派遣門徒

派遣的起源是聖三，這不僅僅是信理的教誨而已，也提供給我們非常實際的方法，知道如何讓派遣產生效果。耶穌說：「不是你們揀選了我，而是我揀選了你們，並派你們去結果實，去結常存的果實。」（若十五16）稍早時他曾說：「我父受光榮，即在於你們多結果實，如此你們就成為我的門徒。」（若十五8）緊接著他又向我們透露多結果實的秘訣：「正如父愛了我，同樣我也愛了你們。你們應存在我的愛內」（若十五9）。按照耶穌的說法，我們不能只是間歇地想起這愛，或偶而存留在他的愛內；必須把耶穌的「愛」當成自己的家，正像耶穌以他父親的家為家一樣。他的生命有一個目的，就是引領我們親近天父及聖神，耶穌自己就常是扎根於聖神內。我們在天主聖神內與耶穌一起呼喊：「阿爸」（參閱：羅八14、15），能使我們免於恐懼。

依靠自己，不能成事

耶穌派遣七十二門徒時，對他們說：「莊稼多，工人少」。我們以為接下來他會要求大家更努力工作。但是他卻吩咐我們祈求：「你們應當求莊稼的主人，派遣工人來，收割他的莊稼。」（路十2）求！我們可以求天主派遣別人；在教會傳統中，為聖召祈求一直有著重要的地位。我們也可以求天主派遣我們。有一件事是可以肯定的：我們只能被派遣去葡萄園裡工作。在葡萄園工人的比喻中，地主看到下午五點鐘還有人在街市上閒立，就問他們：「為什麼你們站在這裡整天閒著？」他們的回答直截了當：「因為沒有人僱我們。」（瑪廿6）

保祿在致羅馬人書中，提出了這個問題：「若沒有奉派遣，又怎能去宣講呢？」（十15）我們還可以加上一句：「要是沒有奉派遣，又能宣講些什麼呢？」或者更切題地問：「若沒有奉派遣，他們要向誰宣講呢？」向他們自己嗎？

派遣是一種超越專業工作的呼叫。也就是說，派遣固然需要專業技巧，但只有專業技巧還不夠。這可以說明為什麼再多的牧職訓練，人們都覺得不夠，因而感到痛苦。這個認識也幫助我們不致於太緊張，不必急於有所建樹。其實我們的使命，並不是只靠足夠的努力就能達成，因為那個領域，我們不能單憑自己的力量去接近。

我們的使命必須扎根於「彼岸」，並且結實纍纍，以到達「彼岸」。這也是聖經中對派遣的看法。

耶穌就是最好的例子。不論他在哪兒受的教育，他顯然都極其勝任他的職務。然而他真正的長處並不是他的專業素養，而是「彼岸」閃耀著一種無與倫比的光輝。他與天父的結合，是他最大的秘訣。

我們必須接受派遣，但不能要求派遣。派遣某人，是派遣者的特權：「不是你們揀選了我，而是我揀選了你們，並派你們……。」（若十五16）馬爾谷福音也同樣提醒我們：「耶穌上了山，把自己所想要的人召來。」（谷三13）派遣是耶穌採取主動，我們需要做的是，讓自己適合天主的救恩工程，而那是天主要透過我們來完成的。祂並不需要派遣我們到我們最能得到滿足感，或最能得到好處，或是最能顯露才華的地方。祂會提出其他的標準，那很可能才是最重要的。祂交付給我們的使命，也許很有爭議性，也許很乏味。但有一件事可以確定：那使命會帶給許多人平安與自由，包括我們自己在內。

耶穌會士葛林神父（Thomas H. Green）曾指出，「為天主工作」及「做天主的工作」，有細微但重大的區別（註一）。前者讓我想到從事自由業的人士，他不長期固定為任何人工作，只是按個別情況決定要承擔哪一項工作，再把工作成果給出價最高

的人。而在這裡，最後的成果是要獻給天主的，但不論天主接受與否，這成果都在那兒。至於後者——做天主的工作，則是與天主一起決定要做些什麼，天主能隨意支使受派遣的人。所以打從一開始，那就是天主的工作。

聖依納爵三十天神操的全部主旨是分辨什麼是天主要我們做的，什麼又是我們自己想為天主做的。如果我們只憑自己的喜好去事奉全能的天主，去做我們自己的工作，那樣是不夠的。天主必須能完全且隨意地支使我們才行。我們可以肯定，天主的旨意絕不會對我們真正的幸福造成威脅。天主愛我們，更甚於我們愛自己！

天主是我們最終極的關切，因為我們的存在應歸功於至高的天主。別人通常會向我們要求某些東西：我們的金錢、時間、技術，和我們的交往等等。天主要的則是我們。按此字最完全的意義而言，那就是我們所說的創造。全能的天主以百分之百嚴肅的態度來看待我們，並交付給我們一項使命（派遣），具體表現出祂對我們的重視。有使命當然就有負擔，這使命要求我們有紀律、奉獻、無私，更重要的是要信賴。在這世界上，我們能夠肯定的已經太少，更不用說去證明或掌控什麼了。我們只能全心信賴天主，祂是我們安身立命之基。那是全然的信心。

另一方面，接受這樣的安排也能讓我們感到輕鬆之至。我們的派遣（使命）由僅僅屬於倫理的層次，現在進入了個人性關係的領域，派遣者臨在且活躍於受派遣者身

上。聖保祿致希伯來人書信的結尾中，就祈求賜平安的天主「在我們身上，行祂眼中所喜悅的事」（十三21）。這樣我們就不須承擔壓力，不須單憑一己之力去成就一切。如果我們一肩挑起拯救世人的工作，那是一種「神性情結」（divinity complex）（註二）。一旦了解聖經中所指的使命的意義，就可以完全不受到這種強加於己的重擔所束縛。在聖經中，「凡我們所做的，都是天主成就的」（依廿六12），而且「我們是祂的化工，是在基督耶穌內受造的，為行天主所預備的各種善工」（弗二10）。我們只是把它完成罷了。

所謂合作，可以理解為將我們的行動附加在天主的工作上，或者反之亦然。但這顯然是一種誤解。每一件事都是天主做的，每一件事也都是我們做的：天主以神的方式做了一切，我們以人的方式做了一切。有時這可叫做增效作用（synergy）。工作本身並不重要。重要的是對它的深入了解，我們的行動是如何完全滲入天主的行動中，並得到天主行動的支持。這樣的體認帶給我們平安寧靜，讓我們免於沮喪和偏執，同時給我們注入一股溫煦的力量。

信賴上主

耶穌派遣七十二位門徒外出傳教時，教訓他們：「你們不要帶錢囊，不要帶口

袋，也不要帶鞋。」（路十4）只要帶著「平安」即可。這話聽起來很嚴厲。然而我們且先聽聽他話中透露的關心之情。我們擔心有所匱乏，所以第一個衝動就是囤積一些東西，或是去弄一張信用卡。但是耶穌反而擔心我們擁有得太多，使活力和果實都受到壓抑。「那落在荊棘中的，是指那些聽了的人，還在中途就被掛慮、錢財及生活的逸樂所蒙蔽，沒有結出成熟的果實。」（路八14）我們焦慮的時候，往往會積聚各種財物來給自己打氣，然而內心深處卻很明白，物質克服不了我們的不安全感。耶穌要幫我們脫離這陷阱。

有些被我們視為苛刻的要求，其實是在鼓勵我們信賴天主。這觸及每一項使命的核心。對派遣者並不信賴的派遣，只不過是一種諷刺罷了。貧窮的重點在於拋開自我，把自己託付給天主。這也就是貧窮和派遣的關係如此密切的原因，只有貧窮中的派遣才完全可靠。印度有一位印度教的教授，曾寫信給他的神父朋友，讚許天主教會的許多價值觀，但是他也提出了兩點批判性的觀察。第一是大家在會議、工作小組、禮儀中講得太多。其次就是我們得天獨厚，享有的實在太多太好。這兩個深入的觀察似乎有相互的關係，而且指出一個事實：我們喜歡掌控情勢。似乎就是這兩點瑕疵妨礙了這位出類拔萃的人士在我們的教會中找到天主。

西方國家的主張正好相反。我們說，在西方的文化中，如果要與一個人的使命相

稱，必須有值得尊敬的生活水準。雖然這個說法也有幾分真實，但耶穌卻從來不願費事去教導它。他總是宣講貧窮，也過貧窮的生活。就是在這個領域中，我們很容易找到理由，把福音的訊息摻水沖淡。詮釋耶穌有關貧窮的教導時，常常給自己留了很多餘地。在今天這個富裕的社會中，鋪張浪費的風氣，更是詭譎無情地驅使我們走向錯誤的方向。一位傳教士有一次要再度回到被派遣的地方時，眼睛閃著喜悅的光輝說道：「我很高興能從富裕的貧窮，回到貧窮的富裕中去。」如果我們真的要追隨耶穌的腳步，就必須審慎而堅決地與貧窮的耶穌步伐一致。否則在這個消費性的社會中，我們不可能承受得住內外在的壓力，要我們去追求更舒適的物質生活。結果呢？自然就是對我們的使命（派遣）損害了。

從一開始，耶穌的使命就是空虛自己（參看：斐二7-8）。我們受到召叫，要「懷有基督耶穌所懷有的心情」（5節），像耶穌空虛自己一樣地生活，讓我們的派遣沒有討價還價的餘地。當然，「工人自當有他們的食物」，然而他同時又告訴我們：「你們白白得來的，也要白白分施。」（瑪十8、10）這清楚地表達了一個訊息：我們不能追求自己的利益，不論是金錢、事業、生活水準、特權、肯定、認可、影響力、控制、權力。大多數時候天主會透過人們慷慨地賜給我們一切，讓我們過著身心健全的幸福生活。我們用不著擔心。

耶穌就在他的天父身上找到了這樣的安全感，使他比有穴的狐狸或有巢的飛鳥更自由（參看：路九58），同樣，我們也能在耶穌身上找到許多保證和滿足，使我們能去服務，而不求回報。我們已在耶穌那兒找到了寶貴的珍珠，能高高興興地為了這寶貝而放棄一切（參閱：瑪十三44-46）。「福音的貧窮」表達了一種滿足和內心的自由，使我們能夠過簡樸的生活。它的本質並不是不足，而是豐富；不是放棄許多，而是得到許多。「在基督內有整個圓滿的天主性，你們也是在他內得到豐滿。」（哥二9）有一則印度故事，就生動地描述了這種內心的財富與充實。願我們真能在耶穌內找到這些。

一名托鉢僧路過村邊，打算在樹下過夜，這時跑來一個村民，叫著說：「寶石！寶石！給我那珍貴的寶石！」

和尚問：「什麼寶石？」

村民說：「昨天晚上濕婆神在夢中顯現給我，並且告訴我，傍晚時分到村子外，會有一名托鉢和尚給我一顆珍貴的寶石，那我就會永遠富裕了。」

和尚在袋子裡摸索，找到一塊石頭。他把石頭交給村民，說：「他或許是指這塊石頭吧。我是幾天前在一條森林小徑找到的，你拿去吧！」

這人驚喜地看著這塊石頭。那是一粒鑽石，大如人頭，想必是世界上最大的鑽石了。

他拿了寶石就走開了。但整個晚上他都輾轉反側，難以成眠。翌日天剛破曉，他就去叫醒托鉢僧，對他說：「告訴我，你怎麼能那麼輕易地就把這顆寶石給人？」（註三）

耶穌說他派遣我們，「猶如羔羊往狼群中」（路十3），他用這種方式，讓個人及團體都清楚地了解，什麼是拋棄權力。教會的歷史可以證明，教會不聽命於國家而且最不受容忍或最受排斥的時期，卻是信仰結實最多的時期。不論任何時候，羊群或牧羊人若是太過順從，他們的成果也會較差。

當然，羔羊進入狼群，絕不是件浪漫的事。初期教會是吃了苦頭才了解這一點的。耶穌並沒有許諾我們一首浪漫的田園詩。他許諾的是充實與平安，是這世界無法給予的。正因為聖經的派遣是以親密的個人關係為基礎，所以這使命很脆弱。能構成力量的，如果受到忽略，也會引起毀滅。使命的中心永遠是「存留在我的愛內」（若十五9）。

第四部分

結果

第九章 受派遣去結果實

默觀撒種的比喻

在撒種的比喻中，耶穌說：「種子是天主的話。」（路八11）種子的本質在於結果實。同樣，天主聖言的本質也是結果實。耶穌解釋道，結果實的多少，主要視我們願吸收多少天主聖言而定。如果我們按耶穌的教導來反省我們的生活，並且吸收，細細品味，則有助於把生活中的許多面整合起來（註一）。讓我們切身地來細細默想每一粒種子的意義。

我找一個安靜的地方，虔敬地，但舒舒服服地坐下來。感覺自己如何地臨在。用心注意各種聲音，而且任由它去。觀察了我在的地方，又坐定以後，閉上雙眼或注視一個安靜之處。我嗅聞四週的氣味；都很好。我感受我的身體：我的衣服、地板、椅子、跪墊或跪凳，我注意我的呼吸。寧靜地接受這一切。現在我真的「在」，同時也

單獨地「在」。

然後把心神提升到天主那兒，知道全能者慈愛並喜悅地守護著我，而我全心享受這滋味。能存在於天主親切無微不至的臨在內，那種感覺真好。我整個的生命都是天主給的，此刻讓自己沈浸在天主的愛內。至高者天主以有力的手扶持我。雖然我們不能理解，但相信天主愛我遠甚於我愛自己，能令人感到安心。我表達我深深的敬意，也表示我的感激。

在這默想中，我向天主要求一項特別的恩寵：願我的生命能結百倍的果實，結常存的果實；或者，願我能存留在天主的愛內，並與天主結合；或者，願我能接納自己，接納自己的生命歷程，同時能與天主和好，心中有平安；也可以隨心之所欲，對天主提出任何懇求。

現在我想像自己在群眾當中，聆聽耶穌在離岸不遠的一艘船上講道。陽光燦爛，風兒吹動著我的頭髮。光線很明亮。群眾聽得入迷。我也被耶穌迷住了。耶穌講完了比喻，就上岸到群眾當中，給每人幾粒種子。他走到我面前時，目不轉睛地注視我，懷著全心的愛，顯出極大的信任。我像恭領聖體一樣伸出手，他在我手掌上放了五顆種子。現在我強烈地渴望獨處，因此我離開群眾，來到一處安靜的地方。他的注視仍使我心中充滿讚嘆。他注視我的樣子很特別。我回味著那溫暖和深度、力量和美善，

那麼強烈，我讓它們滲透進我整個的生命中。

過了一會兒，我拿起一粒種子扔到路邊。馬上有一隻鳥飛過，把種子啣起。不見了！我注意到我的感受。我問自己，在我生命中，有什麼是在來不及有機會扎根之前，就被搶走的？什麼是我一直缺乏的？什麼是我打從一開始就被剝奪的？有那些機會是我不曾有過的？這對我有什麼影響？我又如何應付？

等我想夠了，我又拿起一粒種子。這次我把它扔到沒有泥土的石頭地上。我注意到它很快就發芽。可是太陽一出來，那粒種子馬上枯萎而死。我又一次聆聽內心的感受。我想到我生命中有那些枯萎得太快？有那些到頭來只是表面上的，根扎得不够深？也許有些東西乍看之下很有希望，卻從來不曾長成為任何有價值的東西。如今我對這些有什麼感覺呢？我又是如何忍受這些令人失望的情形呢？

我想夠了以後，拿起第三粒種子，扔到荊棘地裡。我看到種子發芽，但野草長得更快，使得種子缺少陽光和空氣，很快就被窒息了。我看著這種情形，心中作何感想呢？在我生命中，有那些是因為「被掛慮、錢財及生活的逸樂所蒙蔽」（路八14），而從來不曾到達成熟階段的？有什麼是從來不曾趕得上我們的期望的？在我的生命中，這些令種子窒息的荊棘是什麼樣子的？我如何處理呢？

等時候到了，我把第四顆種子扔到好地裡。我看著這種子長得又高又壯，結實纍

累。我有些什麼感受呢？我回想生命中發展良好，成果豐盈的一切。我再一次花時間去回味這一切，不願錯過任何一項。我感謝「那使之生長的天主」（格前三7），也很高興地承認天主是萬善之源。

還剩下一粒種子。我觸摸它，輕輕地在指間揉搓，感覺它的不牢靠。我驚訝它有能力結出這麼美好的果實。這一顆種子的未來就在它自身中。它代表著我生命中未來的時光。我不知道我還有多少時日，也不知我的未來會是怎麼樣。我思索著要如何盡我所能，好好利用我未知的餘生。前面四顆種子，已使我得到了可貴的經驗。我現在要慎重考慮，不要著急。等我想清楚了，我再一次找耶穌商量。我把我的決定獻給他，請求他的祝福。然後，在耶穌的注視下，我扔出最後一顆種子。

結實

耶穌說：「我父受光榮，即在於你們多結果實……。」（若十五8）然後他勸我們，不能光是多結果實，還必須結常存的果實：「我派你們去結果實，去結常存的果實……」（若十五16）。除了愛，還有什麼是常存的？當我們面對面見到天主時，「信」和「望」都將結束，唯有愛永遠常存。是復活的耶穌使我們能結那常存的愛的果實。基督「從死者中復活，為叫我們給天主結果實」（羅七4）。受光榮的基督臨

在於我們的使命（派遣）中，也對我們的使命產生影響。

結果實是聖經中最崇高的觀念。有時不結果實會受到責難，例如依撒意亞先知書中的葡萄園寓言詩（五1~7），或是耶穌的無花果樹的比喻（路十三6~9）。然而結果實更常受到讚頌。流過聖殿門口下邊的一條河流就是一個例子。「這河所流過的地方，凡蠕動的生物都得生活，魚也繁多，因為凡這水所到的地方，百物必能生存。……沿河兩岸，長有各種果木樹，枝葉總不凋零，果實決不匱乏，且按月結果，因為水是出自聖所；樹上的果實可當作食物，枝葉可當作藥材。」（則四七9、12）聖經的最後一章（默廿二），又再度用了這個生動的喻象。

耶穌在天國的許多比喻中，都一再地用結果實來做比較：芥菜子，是所有種子中最小的，但長成後卻是最高大的樹木（瑪十三31~32）；莠子的比喻（瑪十三24~30、36~43）；撒種的把種子撒在四種不同的地裡（瑪十三3~9、18~23）。最有力又最有說服力的喻象，很可能就是葡萄樹和葡萄枝的比喻，從這個比喻可以看出葡萄樹和枝條的關係，會影響結實的多寡（若十五1~17）。

我們以為懂了。看起來好像很好懂。結果實就是多產、取得成果、獲得利益。反面的說法也說得通：不結果實的枝條是沒有生產能力的，既然不能獲利，因此必須把它丟棄。我們不知不覺間，以現代社會的功利主義來詮釋聖經中的訊息，錯失了真正

的意義。要真正了解聖經對此所表達的意思，其實是非常困難的。

功利社會

我們所生活的世界，瀰漫著一股逼人有所成就的壓力。這一股狂熱透過我們呼吸的空氣傳給了我們。我們都受到影響，打從心底同意了這個基本的座右銘：「我的成就，造就了我這個人。」表現焦慮（performance anxiety）日復一日無孔不入地打入我們的生活。我們從小被灌輸的思想就是，一切都必須用「賺」的：金錢和事業是不用說了，此外還有他人的認可、肯定、感激，甚至情感。好像只有「成就」才是我們存在的理由。即使到了老年，仍脫離不了對成就的依戀。成就是判斷自己以及別人價值的準則。我們受的教育要我們常常自問：「我的表現如何？我給人的印象如何？」我們經常漫不經心地問候別人：「你好嗎？」往往只是客套話，很少是出自真心。真正重要的問題其實是：「你在做些什麼？」

很遺憾的是，在教會以及宗教生活中，這種不健康的態度不但不比其他地方少見，或許還更加嚴重。從佛洛伊德及後來背叛他的弟子阿德勒（Adler）的觀點，很容易解釋這可悲的現象。

這種重視「成就」的心態如此陰險，我願引述幾個例子來加以說明。

● 照顧智障者的「方舟」團體的創辦人文立光，在他的祖國加拿大訪問一間課堂時，注意到一張海報，上面寫著：「不出類拔萃是一種罪惡。」將這種觀念灌輸給那些具可塑性的孩子身上，令他頗不以為然。

● 很多人抱怨他們有許多工作，許多的約會、電話和堆積如山的信件要處理。然而我們有時會覺得他們其實喜歡這樣。他們表面上抱怨連連，其實是沾沾自喜。

● 誰要是能說自己「沒有時間」，可說是一種榮耀，因為那證明他們多麼忙碌，多麼受到需要。大家不認為「沒有時間」是表示有所欠缺，反而認為那是地位的象征。漸漸地我們就會把「沒有時間」視為一項資產了。

● 許多修會團體每年都會出版人名地址簿，印出所有會士的名字、負責的職務和任務。等到年紀大了或因病必須退休時，他們所能負責的任務只剩下「為教會及修會祈禱」。有一次一位修會會長告訴我，一位九十多歲的神父不同意這項指派。他希望列在他名字下面的，是一項更積極活躍的任務。

● 許多要退休的修女或修士對我說：「神父，我還是希望能幫一些忙。」這個願望誠然值得稱道，但我們很容易忽略了他真正的心聲，那就是：「我仍然希望能有一些用處。」

● 一般人通常喜歡讓每天的工作量或每天的工作程序超出他們的負擔，雖然其實

可以用更簡單的方法來完成同樣的工作。結果他們給了自己不必要的壓力，但又得到一種滿足感，覺得自己是少不了的。修會團體也免不了有這樣的傾向，雖然這種誘惑與他們的默觀生活背道而馳。

● 我所想到的一個最微妙的例子，是在一位德國熙篤會士所寫的書裡看到的（註二）一位年老的修士對院長吐露心聲，「世人要是知道我這一生砍了多少木柴，一定會大為驚訝」。這句話是假設式，虛擬的語氣。所以那位修士把它當作是想像中的情形；他已經接受事實，認為世人絕不會知道這回事。然而他心中有一種秘密的滿足感，心想世人若是知道他砍柴的成績，就會對他另眼相看。

● 成就並不總是指暗中追求利益、認可或權力，它可以是對一種真正責任感的回應。特別是那些總是看到別人需要的人，往往會感到自己受召叫，要伸出援手。這種心態相當可敬。然而即使如此，仍必須仔細評估所承擔的事情。一個人的家庭或團體，以及個人的閒暇時間必須維護；必須保持安全的距離；必須知道自己的限度；並反省自己的動機。我還要打從心底再加上一句，我真心希望這些條件不致於扼殺了我們的慷慨和幫助他人的渴望。

相似與相異

「結實」與「成就」之間的差異很小。其實它們是互相重疊的，如果以為二者完全不同，那不免失之過簡。「結果實」與「有成就」都需要努力、紀律和辛勤工作。耕耘土地，需要相當多的勞力，因為要犁田和施肥，耙地和下種，照顧和收成。要使果子長成需要非常小心、耐心和智慧。「結實」和「成就」都需要以各自的方式苦幹，這是不用多說的。話雖如此，在今天，二者之間的差異似乎比二者之間的相似更值得一提。我至少找到了十幾種差異。那或許可幫助我們更徹底地了解福音。

第十章 生活在奧秘中

結實的過程有其奧秘。我們不知道種子如何生根、發芽、結果。而且我們能著力之處實在不多。

不，這不是你能所做的，使花蕾開放。

任你把花蕾搖撼，把花蕾敲打，這是你權力所不及的，來使它開放。

你的接觸污損它，你把花瓣撕成碎片撒在塵埃裡。

但是沒有顏色出現，也沒有芳香。

啊！這不是你能來使花蕾開放的。

他，能使花蕾開放的人做來是很簡單。

他向花蕾看一眼，那生命之液便在它血脈中激動，

他的氣息使花朵展開翼兒撲翅在風中。

顏色泛溢出來像心裡的渴望，

芳香洩漏一個甜美的秘密。

他，能使花蕾開放的人做來是很簡單！（註一）

結實是在暗中、在信賴中進行。當我們是小孩子的時候，也許很難相信種子會長成一棵植物；因為那似乎太不可能了。所以我們用細小的指頭去撥弄泥土，想一探究竟，結果反而毀了那顆種子。結果實的先決條件是信任和順服；它要求我們有開放和輕鬆的態度。我們任其自然、不去操心。「耐心等待」是最重要的因素。我們注意它、關心它，但是不去掌控和施加壓力。耶穌在解釋天主的國像什麼的時候，就用了一個很美的比喻（谷四26-29）來說明這樣的態度。

天主的國好比一個人把種子撒在地裡，他黑夜白天或睡或起，那種子發芽生長，至於怎樣，他卻不知道，因為土地自然生長果實：先發苗，後吐穗，最後穗上滿了麥粒。當果實成熟的時候，便立刻派人以鐮刀收割，因為到了收穫的時期。

結實就像是一件奧蹟，我們自在地生活其中。反過來說，追求成就的人（achiever）卻竭盡凡人之所能，去掌控一切。他一定要做操縱的人，所以非得牢牢地握住一切。要他們「信賴」，簡直是匪夷所思，更別提順服了。前共黨國家的五年計劃就是典型的例子。在這裡，「控制」一詞似乎是最重要的字眼。

我們想到個人及集體經驗時，很快就會發現，任何人若想要擁有生活中的基本價值，如愛情、友誼、成就、喜樂，甚至健康，就會變得緊張僵化。一位婦人說道：「我不能容許自己有任何軟弱的時刻，也不容許事情出差錯。」她似乎不明白，正因為這種心態，使得有些非常重要的事已經出了差錯了。

聖經可加增人類在這方面的智慧。想要奪取聖神的果實，如仁愛、喜樂、平安、忍耐（迦五22）的人，反會失去。天主不斷地賜給我們信望愛，但只有張開的雙手及開放的心胸能接受。在許多情況下，這些「屬神的德行」其實並沒有力量；它們本身無法產生直接具體的好處。那些一味追求利益的人，反而貶低了人生中最重要幅度。

耶穌在公開傳教時期，治好了許多瞎子、跛子、痲瘋病人；這些治癒的行為是作為一種標記之用。耶穌必須反抗當時只追求實用主義或世俗利益，而不追求真正信仰的心態。「除非你們看到神蹟和奇事，你們總是不信。」（若四48）

尊重自然

結實是自然而正常的事。它符合固有的自然法則，因為所有的植物，本身都含有新生命的種子。天主在創世的第三天說：「地上要生出青草，結種子的蔬菜，和各種結果子的樹木，在地上的果子內都含有種子。」（創一11）第六天，天主創造了各種動物，而且「天主照自己的肖像造了人……造了男女。天主祝福他們說：『你們要生育繁殖，充滿大地，治理大地。』」（創一27、28）這是祂創造工程的高峰。「結果實」是尊重自然律，尊重人的尊嚴。

「成就」的達成往往要犧牲大自然。近幾年來我們痛苦地發現，有成就的社會是如何地為了利益而蹂躪大地。過度種植、過度放牧、漁撈過度，在在都使大地、海洋、河流不勝負荷。更有甚者，現代科技開採大自然，已超過了她的極限，因此毀損了維持我們生命的環境，糟蹋了肥沃的土壤、清潔的水、新鮮的空氣，以及有保護作用的臭氧。地球的免疫系統已遭到破壞。日益嚴重地侵犯大自然，給所有國家都帶來了外來疾病，而不是只有貧窮的第三世界國家而已。其中最具破壞力的是愛滋病，但那絕非唯一的一種外來疾病。

同樣，過度的成就也會毀滅一個人。一個人想達到超過自己能力的成就，而對自

己做過度的要求，會被強迫性的競爭弄得疲憊不堪，筋疲力盡，耗盡一切。而且儘管表面上看起來很成功，其實價值被貶低了。同時還可能把自己累垮。這當然不是當初天主看到祂所造的一切「都很好」時，心中所想到的景象。

不只是個人，家庭和團體也會因為工作過度而蒙受其害。大家沒有餘暇來享受彼此的作伴。對共同生活的人，我們真正的興趣已經被磨損了。要求成就的驅使力，無情地壓抑了人與人之間的關係。等我們發現自己為了事業和成功，付出了多麼昂貴而不合理的代價時，往往為時已晚。要是我們早些知道這樣的生活方式會變得多麼有破壞性，許多夫婦的離異或團體的分裂就可以避免了。

過度強調成就和競爭，同樣會影響我們的靈修生活，而靈修生活基本上是與天主的共融。面對著工作、工作、工作的狂熱，與天主的關係幾乎毫無招架之力。祈禱是一件如此脆弱的實體，其他的一切——工作、拜訪、打電話、新聞、休息等等，都比跟天主在一起來得強勢。其實正因為祈禱是那麼脆弱，更應該以特別的方式來保護。我們都知道嬰兒很脆弱，自然會非常小心地照顧，絕對不會把嬰兒放在可能掉落下來的地方。我們的祈禱時間也應該有一個特別的地位，不能隨便省掉。在這個成就至上的世界上，我們需要不斷地反其道而行，重視靈修生活。

我們若能放棄掌控生活的企圖，敢於讓生活顯示出自己內在的運行，豐富多產的偉大奧秘就會變得有形可見。任何時候，只要我們讓自己信賴並順服於天主的愛，果實就會生長。果實只能在親密的愛中長出。果實不是製造出來的，也不是人類具體行動的結果，而人類的具體行動是可以重覆的。（註二）

容許缺陷

大自然的產品，品質良莠不齊。大自然所生產的果實並不都是完美的。有些也許長得畸形或發育不良。在麥田裡，野草也會跟麥子一起生長。在天主的國裡，可以讓兩樣一起生長，直到收割的時候（瑪十三30）。因為如果聽僕人的建議，把野草全部拔掉，會連麥子也一起拔了出來。

這樣的容忍，含有深刻的智慧。一般人急於追求毫無瑕疵的完美，對自己和他人都造成極大的傷害。教會史上有太多的例子，都是假天主之名，表現出狂熱和殘忍。許多時候，經過幾百年才發展而成的好事，就這樣被清除一空；有時教會團體遭受分裂之痛。而這些情形經常是假靈修之名，行暴力之實。不能忍受麥田中野草的人，不是受到耶穌之神的感召，也不適合做他的門徒。無論個人或是團體，都不可能毫無瑕疵。耶穌太清楚這一點了，所以把這個智慧放進他教會的基礎中。到了收成的時候，

天主自會做判官；我們絕不會成為判官，更不會過早地成為判官。

結實的精神在於容許軟弱和犯錯，知道天主以我們的名字召回了我們（參看：依四三一），意思是說：天主召回我們，是以我們的本來面貌，而不是以我們應該成為的樣子來召回我們。祂說：「你是我的」——整個的你，而不只是你的優點。耶穌是天主完美的肖像；耶穌是好牧人，所以他也「按著名字呼喚自己的羊，並引領出來。」（若十3）同樣，他引領的羊，不是那沒有缺點的羊，（否則他又會有多少羊呢？）而是全部的羊群。

「福音有一項特質，是「基督的德能在軟弱中才全顯出來」（格後十二9）。其實，「我們也知道，天主使一切協助那些愛祂的人，獲得益處」（羅八28）。天主能容忍不足及缺陷，由此也使我們有一種開放的態度，比起那些固執不肯妥協的人，更有體諒、包容的心，而且更能接受愛、接納天主。

「渴望表現」的焦慮，完全集中在表現自己的優點和能力；它會壓抑所有的弱點。那位婦人說：「我不能容許自己有任何軟弱的時刻，也不容許事情出差錯。」這是一種徵兆。這種心態渴望得到結果，崇拜效率和成功。這種心態的競爭性很強，把自己鎖定在預定達到的目標上，凡是礙事的都給推到一邊，甚至到了無情的地步。

有時在星期六早上我會到附近的游泳池游泳，常常會碰到一位已經不怎麼年輕的

男士，總是很有意志力地，要在最短時間裡游完最多的圈數。但他一點都沒有樂在其中的樣子。他表現的是一幅愁苦的景象。所傳達的訊息則是：「不要妨礙我。」我覺得這是重視成就的社會的標記。肢體語言無人注意，感受沒人理會，人與人之間的關係不是被忽略就是遭利用。一味追求能力，到頭來卻變成無情的競爭。整個目標是那麼不健康！我們不應該這樣生活的。這不是天主國度應有的面貌。天主的夢想比這豐富多了。

公元一一四五年，一位曾在明谷(Chirvaux)修道院修道的神父當選為教宗，取名為歐日尼三世(Eugene III)。他的朋友及前修道院長聖伯爾納德應他的要求，給他寫了一封長信——說是短篇論文也無妨——信中充滿了愛意及關懷。後來他又寫了四封信。其中有一封，在開頭幾頁所講的全是說，如果不斷地追求超過預期的成就，很可能會使人變得心硬。伯爾納德明白表示教宗必須減少每天的日程。下面是伯爾納德信中的幾段：

我一直在為你擔心。我擔心無數的事務把你困住，使你看不到出路，而變得心硬；擔心你一點一點地壓抑了適宜的悲傷。你應該明智一些，不時地離開工作，而不是讓你的工作一步步地把你逼到你不想去的地方。你會問，把我

逼到何處？逼到心腸變硬的地方。不要再進一步追問這話是什麼意思。如果你現在還沒有提高警覺，你的心已經在那裡了。

心硬的人永遠不能得到救恩，除非天主憐憫他們，取去他們鐵石的心，而換上一顆血肉的心（參看：則卅六26）。

用一句話就能道盡這可怕疾病的邪惡：心硬的人不敬畏天主，也不敬重人（參看：路十八4）。

看，要是你還是像這樣子，完全迷失在這些受詛咒的活動中，而沒有為自己保留一些時間和精力，它們就會拖累你。你浪費了你的時間，而且——如果容我做你的耶特洛（參看：出十八17~18）——你會使自己在這種無意義的苦工中弄得筋疲力竭，那只會折磨你的心智，消耗你的心，浪費天主的恩寵。這一切的成果究竟是什麼呢？難道不僅僅是蛛網而已嗎？（註三）

第十一章 默想

行動中的默觀

紐文 (Henri Nouwen) 四十二歲時，他暫時離開耶魯神學院，到紐約州的傑西納 (Genesee) 隱修院與嚴規熙篤隱修會會士 (Trappists) 一起住了七個月，在那裡他積極參與隱修士的日常生活。第一個星期過後，他在日記中寫了下面這段話：

我最好開始多思考一下我對工作的態度。如果說我在這星期內有什麼收穫的話，那就是我學習到，默觀的工作態度比祈禱、閱讀或歌唱，對於我來得更重要。大部分的人都認為你去隱修院是為了祈禱。不錯，我在本週內的祈禱比過去都多，但我也發現我還沒有學會使我雙手的工作成為一篇禱詞。

這似乎是他一個非常重要的新發現，新到他根本無法詳細敘述。六個星期以後，他可以更仔細地表達他的想法了：

要是我可以逐漸對天主信賴、順服，如赤子般地坦率，許多的緊張和憂慮就會消失，我們會認清，這些其實都是虛假、空洞而不必要的憂慮，不值得為它浪費時間和精力，而我可以過簡單的生活。我的講道和宣講，我的講課和輔導都可以是不同形式的默觀生活。那時我或許會有開放的心靈，能看到許多過去不曾注意到的事物，聽見許多不曾聽見的心聲。那時我不會在乎我的名聲、事業、成功、聲望，也就能聽進去天主和祂子民的心聲。然後我或許也更知道什麼事值得去做，什麼不值得去做；該接受那些演講，該拒絕那些；要跟那些人在一起，跟那些人保持距離。然後我很可能就不會受到引誘，去讀不該讀的書，到不該去的地方，或浪費時間跟不值得交往的朋友在一起。那時我一定會有更多的時間祈禱、閱讀、研究，而且總能在適當的時機隨時宣講天主的聖言。不論我在何處，在家、在旅館、在火車上、飛機上，或是在機場，我都不會不耐煩、不安，也不會因此但願自己在別的地方或在做別的事情。（註一）

令紐文感觸最深的，就是在工作中的默觀態度。他的整本日記都可證實，那些隱修士絕非無所事事；只不過他們在工作中沒有壓力，不像其他那些工作勤奮的人。在隱修院裡工作，就像祈禱時一樣，都同樣清澈透明，足以看到天主的臨在。我們愈能克服我們的自我中心，就愈能讓天主的榮光閃耀。我們若總是想建立自我，最後會變成利用天主來達到這目的，儘管手法十分微妙。成就的焦慮壓抑了默觀的幅度。就好像一個摩擦過度的引擎，至少會有四個明顯的缺點：消耗許多能量，產生太少的能，製造許多噪音，需要大量的冷卻。如果在工作中放進太多的自我，也會遇到同樣的困難。他們不會發光。

我曾與嘉馬爾道里（Carnaldolese）隱修院的院長談話，而獲益良多，最令我受益的一次，是我問他隱修生活中最難做到的犧牲是什麼。他開朗地笑了，隨口說了一些常見的錯誤觀念。然後他很堅定地說：「從長遠來看，缺乏自我實現是最大的犧牲。」顯然他是指從成就感而產生的自我實現。默觀生活擯棄外在的成功。那正是為什麼大部分的局外人，甚至包括熱心的天主教徒，都很難接受幽閉的隱修院生活。過去還有隱修士被自己的國家驅逐出去，也正是這個原因，沒錯，連加爾都西（Carthusian）都被趕出加爾都西總會院（Grande Chartreuse）：因為按世俗對「生產」一詞的定義，他們不事生產。從這方面看來，他們真正是耶穌的門徒，基本上，耶穌也遇到同樣的困

境。他宣講愛的天主以及天主的愛。但「愛」的本身無利可圖。最後那些只追求具體結果的人，都對耶穌失望了。「成功」並不是耶穌的特色。

如果男女隱修士都能始終如一地棄絕成功，而且態度日益堅定，他們的工作就會成為祈禱。清朗透明的無私，可填補默觀和行動之間的鴻溝；假以時日，二者終會合而為一。

任何人若努力於行動中的默觀，必須滿足同樣的條件。那無疑是一個崇高的理想，但是代價也高，而且不能用任何外幣支付，必須用內心深處的寶藏來償付。我們必須克服我們的自私，巧妙的追逐私利。要使我們的行動變成一個神聖的地方，讓天主積極地臨在，並掌管一切，不在於我們做什麼，而是我們為什麼做、如何做。就像那些隱修士一樣，這並不表示我們的生產少了，而是表示我們以無私的態度工作。這樣的態度是對同一時代的人最可貴的服務。如果人們不必長途跋涉到 Genesee 隱修院或類似的隱修院去體驗「工作即是祈禱」，那真是有福了。行動與默想結合的榜樣，其實比我們的工作成果來得重要。這不正是許多人甚至不遠千里，到印度或日本去追求的嗎？

無私 (Gratuity)

對依納爵和他的第一批同伴來說，在他們的使徒工作中，「無酬的恩惠」是非常重要的。耶穌會《會憲》初稿中的第一段（叫做「修會準則」）就提到這點，後來也一再重提。第一批耶穌會士曾體會到，神職人員對物質的渴望，對於使徒工作是一大致命傷。因為這樣，整個使徒工作都遭到忽略。神職人員的貪婪行為，對人們信仰所造成的傷害，比神職人員的苦口婆心可能對人產生的好處要大得多。「主內的朋友」認為使徒職務的「無酬」，是教會領袖及教會成員改革的根本手段，因為它可以從根本上來打擊邪惡。

然而不論使徒工作是多麼重要，「無酬」絕不只是改革使徒工作的一個方法而已。「無酬」的福音基礎，遠比牧職工作成長的基礎更深。那是追隨耶穌的基本態度：「你們白白得來的，也要白白分施。」（瑪十8）雖然在第卅一屆及第卅二屆全體大會（一九六五及一九七四／七五）中，為了說明「賺錢」和「乞討」意義的轉變，放寬了「無酬」的法典規定，但我們的使徒身分仍然跟過去一樣，植根於福音的無酬，遠遠超越了財物的領域。

不只是我們的能力和才華，就連我們整個的生命都是天主的恩賜。天主無條件地愛了我們，甚至給了我們生命。天主的愛最先給了我們，這正是我們之所以存在的終極基礎。我們不必用成就來證明自己存在的價值。我們的生命是天主毫無保留地白白

賜給的。天主的愛是我們生命的根源，而這愛不是能賺取來的，也是不會失去的。天主的愛沒有條件。祂以本身為測量的尺度，不是以我們，更不是以我們的生產力做為測量的尺度。

「無酬」使我們的生命變得透明清澈，得以顯示出生命的源頭。「無酬」以實際的方式證明我們的生命是白白得來的，生命純粹是一件禮物，沒有任何自私的打算，只因為天主在我們的生命中找到歡樂。因為生命純粹是一件禮物，我們也應該以「白白地給予」做為回報，那就是「無酬」。

一九九二年德國主教發表了一封有關司鐸職務的牧函，由於現時代司鐸的工作愈來愈困難，這封牧函主要是為給司鐸一些鼓勵。主教們指出使徒職務中最重要的一度：「司鐸職務的效果，有賴於它的無酬，這職務不追求報酬或成功。『果實』通常不是靠命令生長，而是自己生長出來的。」（註二）

如果我們對自己的使徒職務和信仰，都不急於得到結果，那該是多麼輕鬆自由。數字並不重要。能向許多人傳播福音當然很好，我們也很喜歡，但是我們不必指望這樣的成果。不計代價，要求達明確目標，並沒有必要。在生活中實踐信仰，以禮儀表達信仰，已經有重大意義，即使我們只是少數，而且從來沒有能完全實踐福音的教導。那才是多結果實的方法，雖然我們自己永遠無法對它做適當的評估。

知道自己的生命是一種不計酬報的恩惠，這確實觸動了每個人心中深沈的渴望。今天的社會，只看重一個人的成就，而且也只在對個人有利時，才去關心別人，但在每個人心中，仍然有強烈的需求，渴望別人能單純地欣賞重視我這個人，而不是只重視我的成就。我們被造，是因為天主的恩惠，這樣的認識，使得我們心中一直有一股深沈的渴望，不能只靠成就來滿足，不論那些成就有多大。我們都希望受重視，但不是為了我們能生產什麼。讓今天的人知道如何滿足這種渴望，是任何牧職的首要服務。

忽視人類的這種基本需求，一味追求成功的人，是自取災禍。我們獲得成功的能力遲早會減少甚或完全失去。那時，只與工作認同的人，就會陷入一種認同危機。如果沒有更深的支柱可以依靠，就是徹底的危機，生命也變得沒有意義。目睹人的崩潰，而且有些人還曾經那麼地成就非凡，實在令人傷感。一旦他們的活動已經結束，再想改變他們的基本心態已為時太晚。從一個老年人身上可以看到他曾經歷過的一切。如果能透過我們的生活方式和言語來幫助人們，避免危機的發生，即使只幫助了少數人，也已是大大的好事。

重視成就的社會，對那些極有成就，尤其是原本出身寒微的人報以喝采。卻對他們眼中不成功的人相當無情。把成就當偶像一樣崇拜，是貶抑人性的行為。儘管有社會保險制度，我們的社會對那些他們視為失敗的人還是會很冷酷。對後者而言，「無

酬的恩惠」是一個很重要的訊號，可以賦予他們的生命更多的意義。

「無酬的恩惠」不但表示人的生命是一項白白得來的禮物，也讓我們看出，天主是「施惠」的天主，甚至把祂自己給了我們（《神操》234）。至聖聖三的奧秘不是別的，正是自我給予：聖父把自己完全給了祂的聖子，聖子則報以毫不保留地完全交付自我於天父；聖神是結合力，也是禮物，但這禮物不是沒有生命的「物」，卻是有生命的。天主聖三無私的給予，形成了一個圓，是一切愛的泉源，因此也是所有生命的泉源。整個的創造工程就是聖三奧蹟的回響，是天主不斷地給予自我所結出的果實。這個世界正在阻擋這樣的自我給予，而「無酬的恩惠」則在努力使這個管道暢通。

一粒麥子

耶穌用極其有力且沒有修飾的喻象，來強調結果實的基本法則：「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一粒麥子如果不落在地裡死了，仍只是一粒；如果死了，纔結出許多子粒來。」（若十二24）當然，不只是結許多果實要付出代價，得到成就亦然。然而這個不中聽的原則——交付出自己，並不常受到重視成就的社會的提倡，而且還是反其道而行。

但是福音卻教導說：「誰若願意救自己的性命，必要喪失性命；但誰若為我的原

故，喪失自己的性命，必要獲得性命。人縱然賺得了全世界，卻賠上了自己的靈魂，為他有什麼益處？或者，人還能拿什麼作為自己靈魂的代價？」（瑪十六25-26）耶穌不但教導有關生與死的智慧，他也身體力行。那構成了他整個生命的核心：巴斯卦奧蹟。整部福音都是以耶穌死亡與復活的密不可分為中心；福音中所說的一切，都應從這個中心奧秘的觀點來了解。「我父受光榮，即在於你們多結果實。」為此我們必須留在耶穌的愛內。但在他的愛內，我們也要參與那結合他整個生命與使命的奧蹟：巴斯卦奧蹟。

泰戈爾則從略為不同的角度，與我們分享類似的深刻見解：「我的生命，年輕時像一朵花——一朵春風到她門前來乞求時，從她的充實中掉下一兩片花瓣而永不覺得損失的花。現在，在青春的末期，我的生命像一隻果實，沒有什麼可施捨，只等著把她自己來完全獻出，帶著她甜蜜的重負。」（註三）

這種無私的交付，形成了我們生命的圓滿，藉以產生豐富的收穫。在我們終極的交付中，又是天主在我們內工作。聖經不厭其煩地一再重覆，天主卓越的行動，參與並超越了我們的行動。聖保祿在一次有力的聲明中說：「功效雖有區別，卻是同一的天主，在一切人身上行一切事。」（格前十二6）

天主在我們的工作中工作，我們愈能吸收這個觀念，內心就愈能有平安，這平安

是世人無法給予、也奪不走的，而我們也愈能成為帶給人和平的人。那時，我們的自尊心就不會非要建立在自己的成就上。我們也就會有不同的優先順序，選擇不同的活動；更重要的，會用不同的方式來履行這些活動。耶穌對他的門徒說：「不是你們選擇了我，而是我揀選了你們，並派你們去結果實，去結常存的果實。」（若十五16）這種生活方式就是不把心思全放在自己的成就上。今天許多人常說的另類生活方式，其中最重要的要素不就是這個嗎？

第十二章 真誠的關係

結果實之前，必先要有一種關係。「結實」也表示有接納的能力，能讓自己受影響。這個自然律已經在植物界立足。除非讓植物受精 (to fertilize)，植物不能結果實。但是在這個科技時代，to fertilize 一詞的意義變得不明確，許多人看到這個字，立刻會想到當做人工肥料的化學物。當然在本文中，這個字的意思是雄雌兩性交配，而結出果實。由於植物不能自行活動，所以必須藉蜜蜂或其他昆蟲來建立關係，否則的話就不可能結出果實。

在動物方面，要「結果實」，顯然更需要先建立關係。人類也是一樣。天主的國同樣是指建立關係，而且是親密持久的關係。最動人的比喻就是葡萄樹與葡萄枝的比喻。葡萄樹上的汁液能賜予生命，汁液流過樹枝，使葡萄樹結果實。離開了葡萄樹，樹枝就不能結果實。同樣，耶穌也說：「離了我，你們什麼也不能做。」（若十五 5）就是說：「離了我，你們做的事對天主的國來說，都沒有價值。」當然，離開耶

穌，我們還是能完成許多事，但都不能為天主的國結任何果實。有許多人完成了許多事，卻只結很少的果實；有些人雖沒有什麼成就，卻能結實纍纍。想想聖母瑪利亞吧！她是人類中結實最豐碩的人，因為耶穌是她腹中的「果實」；然而她一生卻沒有什麼做什麼事。因此這個問題問得好：我們用什麼尺度來衡量人？

「成就」可做為缺乏真正關係時的代替品。因為我們得不到唯有真正的關係能帶來的滿足感，只好想辦法用許多的「成就」來代替。

按聖經中「結實」的意義，只有讓天主的行動能表露於人的行動中，我們的生命以及生命中的活動，才能多結果實。意思就是說，在我們積極活動之時，我們同時也能接受天主的主動。在《神操》裡，聖依納爵說：「我們要祈求天主，使我們的靈魂認識我們應當做的。」（神操180）行動和接受的結合，也就是我們的努力加上願意接受帶領的心，就是結實的秘訣，而這也正是追求成就的心態想要擺脫的。在追隨耶穌時，我們愈來愈了解到，從某方面來說，天主所要求於我們的，都是已經達到的成就了（貝載樂 Hermann Bezel）。

我們是天主的助手（格前二九）

新約和舊約中所描述的人類，都有相當的尊嚴。雖然人是「用地上的灰土形成

的」（創二7），但是天主使人「稍微遜於天神，以尊貴光榮作他冠冕」（詠八6）。按聖詠所說，尊貴光榮的冠冕在於下列事實：「天主，祢令他們統治祢手的造化，將一切放在他的腳下。」（八7）他們要與造物主的創造工程合作。在創世的第六天，天主說：「讓我們照我們的肖像，按我們的模樣造人。」（創一26）緊接著天主就解釋，所謂按天主的肖像造人是什麼意思；主要又是為了要人類管理其他的受造物。人類要與天主合作，代表天主來照顧這世界。「叫他管理海中的魚、天空的飛鳥、牲畜、各種野獸和地上所有的爬蟲。天主於是照自己的肖像造了人，就是照天主的肖像造了人：造了男女。」（創一26-27）有關創世的第二種記載，即雅威典的記載，則生動地描述人對世界的管理權：「天主把各種動物引到人的面前，看他怎樣起名，凡人給生物起的名字，就成了那生物的名字。」（創二19）因此，人類為動物命名的主權，就使得所有的動物為人類服務，歸人類管轄。並且使這個世界成為一個人神共管的工作室。人類是大地的共同創造者。在感恩經第四式中，我們祈禱：「祢按照祢的肖像造生了人類，使人類管理世界，統馭萬物，只事奉祢，萬有的創造者。」

創世紀中寫道：「讓我們照我們的肖像，按我們的模樣造人。」（創一26）猶太法典對其中的「我們」一詞有一段很有意思的評論。經師問道：「天主說『我們』，是指祂跟誰呢？」基督徒或許馬上會想到那是指天主聖三，但猶太傳統中卻沒有這樣

的想法。經師又自問自答：「天主已經跟尚未被造的人類說話。你和我，我們一起來創造人類。因為要是你不合作，我絕對沒辦法把你造成一個適當而體面的人。」我們不是被動的受益人，而是享有特恩的合作者。

的確，從聖經的觀點來看，我們是塑造者，不只造了我們的世界，也造了我們自己的生命。我們是能自由行動的人，可以決定世界和我們自己所走的方向，因此也決定了歷史的方向。

創世紀第三章描述了悲劇的一幕，男人和女人僭越了他們的範圍。亞當和夏娃不再與造物主合作，卻想要擁有自己獨立的王國。他們的背叛，卻適得其反地成為一種詛咒，他們給自己加了一個極沈重的負擔，不能盡情享受這世界。創世紀第二章15節中所提到的樂園裡的工作（耕種土地），在原祖墮落以後，同樣的工作卻變成了一種懲罰，要他們流許多的汗，做許多的苦工（創3:23）。亞當和夏娃被逐出伊甸園，意思並不是說把他們趕到別的地方去，而是說他們不再能享受天主支持下所結的果實，卻要自食其力，並且承擔最大的責任。

在太古史的最後一章（創世紀十一章），人類又犯了同樣的罪。他們建造巴貝耳塔，想要藉著這個紀念塔，來遮蔽天和地之間的界限。他們再度給自己加上了過重的負荷，而且失敗得很慘。他們想要「給自己做紀念」，結果卻分散到各地，而且有了

不同的語言。

救恩史的下一章，是以亞巴郎開始，他離開自己的家鄉和家人，移居到異鄉，天主給了他一個新名字。天主許諾也祝福他，使他自己成為許多人的福源。這樣，亞巴郎的工作重新進入了天主的工作中，因此產生豐碩的果實。亞巴郎是有成就者的相反。他是所有信友的祖先。

依納爵喜歡用工具的比喻，來說明我們與天主工程的合作。那表示在救恩工程中（依納爵最熱心的工作是幫助人靈，那就是一種救恩的工作），所有的活動都是源自天主，也都是從天主那兒得到的，而天主慷慨地把救恩賜給我們。我們是全善天主的合夥人。我們要負責任，但不必負最後的責任。我們是天主手中的工具。我們的喜樂是能天衣無縫地嵌進天主的手工藝中，而且盡可能地順從天主。我們可以肯定的是，我們既是天主的工具，天主一定會非常小心、滿懷愛情及喜悅地使用我們，正如小提琴家使用他們的小提琴一樣。

信德和法律

「我們的救恩來自信德，而不是來自法律」，這是保祿書信所談論的題目中，最重要的一個。這是保祿最長也最重要的一篇書信——羅馬書的主題。他在致迦拉達人

書中也熱切地談論同樣的主題。對聖經神學不太熟悉的人，會覺得這樣激烈的討論似乎很奇怪。今天這兩個相對照的名詞，可以用「結實」和「成就」來表示，或許還更恰當。

正直和聖德是天主最重要的特質；以至於可以視之為天主的名字。天主慷慨地把這些特質賜給我們，使我們從內心深處有了改變。但是有一個永遠不會改變的差異，那就是天主在本質上是公義而聖潔的，我們則是因為天主而成義成聖，不是因為我們自己的緣故。

法律給我們最大的誘惑，就是我們總想一板一眼地遵守法律，以確保能夠得救。於是，我們對成就的追求，闖進了專屬天主的天地裡，侵越了其領域。如果把大家都深信不疑的信條：「我的價值就在於我的成就」，應用在信仰和與天主的關係上，是完全不合適的，而且比用在其他的領域更具破壞力。法律使得以自我中心的人，誤以為自己的成就非凡，並想奪取天主的地位。「你會像天主一樣」，這是魔鬼誘惑人時的基本用語。這樣的態度是貶低了天主的地位，使天主成為跟我們一樣。

心中有這種想法，也這樣生活的人，是曲解了法律；他們把法律當作獲得救恩的工具。這樣的心態永遠不能帶給我們身為天主子女所有的自由，反而使我們聽命於一位嚴厲而討好不了的工頭。保祿寫道：「凡是依恃遵行法律的，都應受咒罵。」（迦

三10) 那是「表現焦慮」的頂點，同時是一種徹底的自欺欺人。

我們接納天主的恩寵，就不會被迫把自己神化，也免除了因為神化而帶來的超過凡人能負荷的負擔。我們因恩寵而分享神性生命，那是我們自己永遠不可能做到的。天主帶領我們進入聖三生命的奧蹟，以及聖父、聖子、聖神的愛中。因為耶穌，我們才能在祂居住的地方有了安居之所。—凡接受他的，他給他們權能，好成為天主的子女」(若一12)。關鍵在於我們要能敞開心胸，接受天主白白所賜的恩寵，那樣，天主的生命才得以在我們內發育結實。有一天我們也能像保祿一樣地說：「因天主的恩寵，我成為今日的我，天主賜給我的恩寵沒有落空。」(格前十五10) 不是我們的行動使我們成義，而是因我們成義，才使我們有了行動的活力(喬斯特 Wilfried Joest)。

恩寵與法律之間的分界線，就像是一個轉捩點，將「為獲得滿足感而工作」與「因需要而工作」二者分別開來。後者是在帶有壓力的情況下，去追求心頭的輕鬆和利益，痛苦的焦慮是它的特色。至於前者，則是從一種滿足感出發，慷慨地分施其豐富的收成。

第十三章 盟約的生活

我告訴你們，不要憂慮

我告訴你們：不要為你們的生命憂慮吃什麼，或喝什麼；也不要為你們的身體憂慮穿什麼。難道生命不是貴於食物，身體不是貴於衣服嗎？你們仰觀天空的飛鳥，牠們不播種，也不收穫，也不在糧倉裏屯積，你們的天父還是養活牠們；你們不比牠們更貴重嗎？你們中誰能運用思慮，使自己的壽命增加一肘呢？關於衣服，你們又憂慮什麼？你們觀察一下田間的百合花怎樣生長：它們既不勞作，也不紡織；可是我告訴你們：連撒羅滿在他極盛的榮華時代所披戴的，也不如這些花中的一朵。田裏的野草今天還在，明天就投在爐中，天主尚且這樣裝飾，信德薄弱的人哪，何況你們呢？所以，你們不要憂慮說：我們吃什麼，喝什麼，穿什麼？因為這一切都是外邦人所尋求的；

你們的天父原曉得你們需要這一切。你們先該尋求天主的國和它的義德，這一切自會加給你們。（瑪六25-33）

「你們的天父知道你們需要這一切。」祂也知道我們需要的不只是衣服、食物、飲料；我們還需要安全感、歸屬、接納、成功、滿足、同情、愛。這些重要的價值觀都是透過人們而得到的，我們的天父則透過他們來工作。

我們當然必須預備「這一切」，並事先做計劃。但是耶穌不允許我們為此而憂慮。在預備這一切時，我們應依靠天主慈愛的關懷。這種依賴可以使我們免於憂慮。

「這一切」既不應是我們工作的首要動力，也不應是我們做決定時的主要因素。「你們先該尋求天主的國和它的義德」——意思是指符合天主使人類得救計畫的正直行為。「這一切自會加給你們」，包括賞識和喜愛等等。我們接受這些時，要全心全意，而且高高興興地享受品嘗。但是我們也要承認全能者天主是這一切的源頭，並感謝天主。「如以感恩的心領受，沒有一樣是可擯棄的，因為樣樣都是藉天主的話和祈禱祝聖了的。」（弟前四4-5）意思是說我們並不焦慮地緊抓住這些恩賜不放，好像怕天主又把它搶走一樣。「感恩」就像天主所賜的「恩惠」一樣，使我們清澈明朗；二者都會讓它的源頭閃耀出光輝，並讓我們免於承受不必要的壓力。

耶穌拿我們跟飛鳥和野花比較，基本上只是以一種新的方式提出盟約。這盟約的要旨是我們用全心、全靈、全意追求天主；而天主則會照顧我們。那是焦點的轉移，重心的交換。我們把天主列為優先，天主則以我們的幸福為念。每一方關心的都是對方，而不是自己。這使我們感到十分寬心，極其滿足。當然我們的熱情並未減少，但現在的熱情卻是用於關懷盟約的另一方，再也感覺不到自私自利造成的痛楚。這會使世界完全改觀！憂慮被驅散時，單純的生命就會湧現。天主不會忘記給我們足夠的需要，來維持身心靈的需求。當然有時還是會有「荒漠時期」，那時我們感到空虛而被人遺忘。但這些也屬於盟約中的約定。若是沒有這些體驗，我們會變得過於自滿，而且偏離盟約的約定。那些體驗也具意義。因為那是人的本性，而且為我們的淨化來說，那些體驗甚至有其必要；我們知道「天主使一切協助那些愛他的人，獲得益處」（羅八28），而感到安慰。一切都納入了天主與我們的盟約。天主也保證，他加給我們的試探，不會超過我們的能力（見格前十13）。

我們（指美國人）寫或讀到這段章節時，會覺得很容易接受，因為我們國家的人口佔全世界人口的百分之廿，卻消耗全世界百分之八十的資源。但是天主的盟約也是為其他百分之八十的人類而訂的。天主對他們也同樣關心，祂要藉著我們去擴大祂的關愛。那也可以說是派遣（使命）的概念（或不如說是派遣本身）：天主臨在並活躍

於祂所派遣的人身上。沒有「派遣」就沒有「盟約」！我們終要找出方法，將我們豐富的所有，與那些挨餓的人分享，這無疑就是西方世界中「使命（派遣）」的一部分。

因為我們全心信賴天主，堅持不懈地把自己奉獻給我們的使命，而使得這盟約結實纍纍。匈牙利籍的耶穌會士賀維尼斯（Gabriel Hevenesi, 1715），把聖依納爵的一些思想加以綜合，寫出了下面這段美妙的文字：

讓你行動的首要原則是

信賴天主，

好像成功完全靠你自己

而不是天主；

然而你要使盡一切努力

顯得你本身什麼也沒有做

而是天主獨自做了一切。（註一）

他說得很好。他並不是說：雖然我們必須自己去做，我們仍然得信賴天主，而是說：因為我們的能力，不論長處或短處，都來自天主，天主的力量在其中發揮作用。

同樣他並沒有說，雖然是天主在掌管一切，我們仍然應該起而行，而是說，因為天主在我們內、透過我們去做一切。我們也可以這麼說：小心謹慎地照管你所做的一切，就像天主的做法一樣。要去做天主的事業。

我們怎麼知道我們是真的這麼做了呢？有一個跡象可以看出來——如果我們的神慰增加，也就是說，我們與天主的關係變得更親密，我們的信望愛三德也都增加（參閱《神操》316），那就表示我們的心是真誠的了。我們的心感到溫暖，能散播平安。

不可誇耀自己

不同於稻田或果園的收成，天主國度裡所結的果實往往無法度量。它通常是無法估量而且隱藏不露的，只有全能者天主「能在暗中看見」（瑪六4、6、18）。天主國度裡的果實，光榮了那「使之生長的」天主（格前三6）。但是相反的，成就卻可以展示出來，增加我們自己的榮耀。成就是具體的、可以量化的，它能證明我們的價值。

德國有一句諺言：「精於計算，會喪失福氣。」給以祝福，就是肯定和滋養生靈。天主的祝福可以幫助生長、結實。這一句市井小民的諺語，表現出百姓純樸的信德，知道算計會改變平衡，並失去天主的一件祝福。

達味王在晚年時，就以悲劇性的方式讓我們看到這種情形的發生。那是一件奇特，乍看之下又很怪異的例子，說明了過於依賴自己的害處；同時也讓我們清楚地看出，我們多麼重視自己的成就，而聖經對成就的看法又是多麼地不同。

達味王年老體弱時，下令統計以色列和猶大的人口，好了解自己的國力（撒下廿四）。軍長約阿布反對，他說：「願上主你的天主將目前的百姓增加百倍，願我主大王親眼見到！但我主大王，為什麼要行此事？」可是君王堅持，而且駁斥軍長的話。於是約阿布就做了人口的統計，並把人口的數目呈報給達味王：以色列能執刀的士兵有八十萬人，猶大有五十萬人。這時君王心中感到不安，就向上主祈禱說：「我做這事，實在犯了重罪。上主，現在我求祢，赦免祢僕人的罪，因為我所行的實在昏愚。」然而在天主赦免這罪之前，他們受到了嚴厲的懲罰。

我們不免納悶：達味在這件事上到底犯了什麼錯呢？當初梅瑟走過曠野時，也曾辦過兩次戶口調查，都記載在戶籍紀第一章和第廿六章，戶籍紀的名稱其實就是因為這兩次戶口調查而來的。想到這一點，就更覺得達味的事不可解了。不過梅瑟的調查人口是在走過曠野之前和將結束時，執行上主的命令，所以顯然具有宗教上的意義。

人口統計本身並不是一件罪，這是很明顯的。那麼，達味王的調查人口何以如此嚴重地冒犯了天主呢？

要知道答案，就得從達味的召叫裡去找。上主揀選達味時，他還是個少年，在牧放父親葉瑟的羊群，那是在撒慕爾逐一拒絕揀選達味的七個兄長之後。隨後達味與哥肋雅作戰，很快就有了與天主首次的重要接觸。達味對這位培肋舍特巨人明白地表明自己的立場：「你仗著刀槍箭戟來對付我，但我是仗著你至高上主的名來對付你。」（撒十七45）在「達味的最後遺言」（撒下廿三）中，他再次表示天主曾如何地支持他：「我的家必屹立在天主前，因為祂與我結了永久的盟約，妥善而有保證的盟約。」（5節）現在，當達味的時候到了，他得準備丟下一切時，他卻無視於一生與天主接觸的經驗，開始計算起自己的勢力。難道天主不一向就是他的力量嗎？現在他突然在展示自己的力量，豈不表示他對天主的可靠缺乏信賴嗎？而在他的一生中，天主都如此清楚地證明祂是值得信賴的。

有一次，達味佔有了烏黎雅的妻子巴特舍巴，他需要先知納堂幫助他面對這件罪惡（撒下十二）。這一次他自己良心的反應快得多，也敏感得多。先知只需要證實他的罪，宣佈天主的刑罰。這個事件可以使我們看到隱藏在誇耀成就之中的背信行為，也能明白天主對那樣的思想是多麼容易動怒。

直到死亡時

我們年紀愈長，成就會愈減。對一位職業運動員來說，這樣的經驗通常來得早些，但每個人只要活得夠久，都會各自發現這一點。我們的身體和心靈會退化。但在另一方面，所結的果實卻隨著年歲而增加。聖詠裡有好幾處都以歡樂感謝的語調來稱揚這一點，例如：「正義的人像棕櫚茂盛，似黎巴嫩的香柏高聳。他們被栽植在上主的殿中，在我們天主的庭院裡繁榮，雖已年老，仍然結果，枝葉繁盛，依舊綠茂，為宣揚上主是多麼正直。」（詠九二13-16）

能力衰退，顯然是我們日漸年老時必須面對的一項考驗。這很不容易。渴望保持年輕的心態，是健全而正常的。在西方國家，大家的看法更強烈地助長這樣的渴望。這種傾向很有好處，而且會帶來真正的圓滿。然而，這種欲望有時會走到極端，而變得不正常。「年輕」的神秘感，使人對「年長者」具有成見。有些年長者也深深受到影響，一心只想青春永駐，趕時髦，而且害怕年老。於是他們不面對現實，投下許多精力來否定明顯的現實，即使他們樂意如此，這樣做也顯得滑稽可笑。結果實的靈修可以幫助這些人消除可怕的憂慮。如果這麼多有信仰的人（包括修道者）都深深地因為成就逐漸低落而感痛苦，我們不禁要懷疑是否受到了這個重視成就的社會的過度影響。對於究竟怎樣才是生活有意義，他們的了解是否過於狹隘呢？

與這個問題搏鬥的，還不只是老人。有些人一直忠實地去探視年老、有病的人，

這種人值得敬佩，但是有些人則一直逃避這種探訪，甚至無動於衷。顯然他們覺得去探視老年人令他們很不好受。這或許有幾個原因。對能力衰退的抗拒，無疑是原因之一。因為那赤裸裸地向他們指出，有一天他們也會像這個樣子。害怕自己的能力減退，很容易讓我們去壓抑它。我們會找出許多藉口，然而那都令人感到遺憾。

在這個重視成就的社會裡，以次要的標準來評估別人，給人定等級，這種的現象愈來愈明顯。有些人很有趣味，因為他們能豐富我們的知識、感情、情緒、情慾、飲食、財務或是其他任何領域。另一些人能滿足我們的助人情結，因此增加了我們的自尊心。但福音則要求我們超越這些自私的分類，要我們去愛近人，一如愛自己。

有一位八十多歲的神父表達了他的心願：「我熱切地渴望在生命之旅的最後一程，是一段深愛天主、無私地為世人服務的時期。隨著年齡的增長，我似乎更加意識到自己是受派遣的，這個認識實在太好了。這愈來愈是一種不求人知、默默的服務，連『我的舊我』（哥三9）都不會注意到，因此也愈發不自私，完全隱藏在基督的愛內。我常常祈禱，願天主在我為偉大的相遇而服務中，將我淨化。」

第十四章 聖方濟的榜樣

義大利波隆那（Bologna）的一座修道院裡有一位修士（註一），生來雙腿不良於行，只能辛辛苦苦地藉助於拐杖行走。他很會製作大家都需要的竹籃。他每個星期把籃子拿到市場去賣，然後用賣得的錢去買食物，為修院的生計貢獻一份力量。有一天聖方濟去拜訪這座修院。這位修士又高興又熱切地講述他的籃子是如何受歡迎，他再怎麼拚命做，仍然供不應求。

方濟嘆口氣，望著他說道：「為天主作戰的武器，多麼容易就變成了為罪惡作戰的武器（參閱：羅六13）。雖然我們住在這個世界，我們卻不使用這世界的武器作戰。在這場聖戰中，我們使用的武器不是屬於血肉的（參閱：格後十3、4），而是我們神聖的誓願。」

「神貧是值得稱揚的，如果它能以謙卑使我們的工作增添光彩。貞潔是光輝燦爛的，如果我們的光明能夠閃耀，使人們因為我們的工作而讚美天上的父。服從是可貴

的，如果我們能接受分派的工作，而不是自己去搶工作。」

這位修士發抖著，充滿悔恨地對聖方濟承認自己的驕傲、不服從，以及自以為是的心態。方濟溫柔地擁抱、祝福了他，並且說：「不論我們開始做什麼，都需要藉著祈禱來聖化；所以凡是吩咐你做的事，在做之前，要先向天主祈禱，因為你的心只屬於祂。願你的心思充滿了祂的愛，讓祂的聖神加強你的力量，那時你的工作就會結出聖神的果實（參閱：迦五22）。唯有那樣，我們才不致於使意向純正的行為，變成發自本性及黑暗的工作。」（參閱：迦五19～21；羅十三12～13）

這位修士謝了聖方濟。從那時起，他就使他的籃子成為天主愛的寶庫，充滿了祈禱和對人們的祝福。

這個故事的要旨就是，這位修士繼續做著和以前一樣的工作，但是他做事的態度卻不同了。過去他的工作充滿了自己，現在卻有了改變；現在他的工作中充滿了天主。

第五部分

居住在不可接近的光明中

第十五章 無盡的奧秘

這位司祭很年輕，大約廿五歲。「這事」發生時，他正在聖殿裡主持禮儀：在一次令人震撼的經驗中，上主完全出乎他預料地闖入了他的生命。當然，他從年輕時就熱心事主，然而他絕對沒有想到會有這次與大能光輝天主的會晤。突然間，他發現自己與神聖的天主面對面。他很震驚，深深感到自己根本不配，完全不應該在那個地方。他覺得自己像塵土一樣渺小。他失去了控制，無助地跌入了造物主和受造物、至聖上主及罪人之間的萬丈深淵。這次接觸把他嚇倒了，這也是非常正常的反應。

因為梅瑟「忠信謙和，天主就從眾人中揀選了他」（德四五4），即使如此，梅瑟的聖德也不足以承受全能天主的光榮：「梅瑟不能進入會幕，因為雲彩停在上頭，上主的榮耀充滿了帳棚。」（出四十三）這之前，梅瑟在一次非常尷尬的困境中，聽到天主明確地警告他，說他不適合看見天主：「我的面容你決不能看見，因為人看見了我，就不能再活了。」（出卅三20）現在，年輕的依撒意亞——這就是那位司祭的

名字，他沒有任何準備，也沒有得到任何警告，卻見到了天主的尊威。然而，任何警告或準備，難道就足以最起碼地應付這與天主相遇的經驗嗎？許多年之後，依撒意亞把這次令人驚嚇的會晤寫成文字，他的敘述仍然充滿了震撼：

烏齊亞王逝世那年，我看見吾主坐在崇高的御座上，祂的衣邊拖曳滿殿。

「色辣芬」侍立在祂左右，各有六個翅膀：兩個蓋住臉，兩個蓋住腳，兩個用來飛翔。

他們互相高呼說：「聖！聖！聖！萬軍的上主！祂的光榮充滿大地！」由於呼喊的聲音，門限的基石也震撼了；殿宇內充滿了煙霧。

我遂說：「我有禍了！我完了！因為我是個唇舌不潔的人，住在唇舌不潔的人民中間，竟親眼見了君王——萬軍的上主！」當時有一個「色辣芬」飛到我面前，手中拿著鉗子，從祭壇上取了一塊火炭，接觸我的口說：「你看，這炭接觸了你的口唇，你的邪惡已經消除，你的罪孽已獲赦免！」（依六1）

7)

光榮 (Kabod)

在希伯來文聖經中，用了一個特別的字眼指明這個非凡的事實，這個字就是光榮（kabod）。我們對這個字很陌生，不只因為這是外國文字，更因為它的涵義令人困惑。它的意義特別讓我們迷惑，現代人講道時多半不敢談這個主題。要了解它的意義，最好的方法不是去做理性的分析，而是在內心咀嚼。畢竟這並不是一個有待解決的問題，而是一個我們必須解開的奧秘。消極地說，奧秘是一個我們永遠不會充分了解的實體，或者積極地說，我們對這個實體的了解會愈來愈深入。在這深處，我們的心比理智更有進展；默想比討論更有幫助。

在希伯來文中，Kabod 一字有三重意義。首先，它是指某件東西的重量，是指在秤上秤得的重量。這是字面上的意義。然而 kabod 這個字通常用於比喻，指一個人的地位顯赫。英文裡則通常用 VIP（貴賓）三個字母來表示。創世紀中，後來做了埃及宰相的若瑟，就是聖經中的一個例子。他打發他的兄弟回到他們父親雅各伯那裡，要帶去這個口信：「你們要將我在埃及的一切光榮（kabod），和你們親見的一切，告訴我父親。」（創四五 13）

這個字還有第三種意義，而且在聖經中，這無疑是最重要的。這個字可以表示天主的「分量」、偉大、顯赫、權能和權柄。聖經裡時時強調天主是看不見的。天主雖顯示出祂的高貴，然而天主本身卻隱而不現，這就是猶太人所說的 kabod。到後

來 Kabod 這個字成為代表天主的專有名詞。Kabod 是至高者，向人們顯示神的權力和偉大，然而人們卻仍然無法了解祂。Kabod 保護天主的隱秘性，同時也公開（極有選擇性的）天主的自我顯示，亦即我們能感覺到的天主的臨在。同樣，最神聖的名字「雅威」（YHWH）代表天主的臨在，但不代表天主的本質：保證天主與我們同在，卻不告訴我們天主是誰。Kabod 這個名字則傳達了天主無比威嚴和大能。

我們的解釋或許會造成誤解，以為這個神聖的 Kabod 是靜態的，其實絕非如此，神聖的 Kabod 非常活躍有力。它產生了天主所行的許多偉大奇蹟，舊約中最偉大的奇蹟就是走過紅海。一代又一代的子民歌頌天主奇妙的大能，行了這些奇蹟。那是一種無與倫比的力量。Kabod 同時也有「耀眼光輝」的含意，這種光會使我們目盲，沒有一種受造物的眼睛可以注視。天主的 Kabod 像閃電一樣，這種光之於我們，有如燦爛奪目的光之於黑暗。我們受不了神聖的天主火焰般的光，遠遠超過了我們之不能直視威力最強時的陽光。「上主的榮耀（Kabod）在以色列子民眼前，好像烈火出現在山頂上。」（出廿四 17）

神聖的特質，力量的特質，

令人畏懼的特質，崇高的特質，

令人戰慄的特質，令人發抖的特質，令人恐懼的特質，令人驚恐的特質，

就是猶太神秘教的雅威，以色列天主的特質，

祂戴著冠冕來到祂光榮的寶座……

任何受造物都不能直視祂，

任何血肉之軀的眼睛，祂任何僕人的眼睛都不行。

凡是看見祂，或瞥見祂的，

眼睛會不停地轉動，

祂的眼睛……，會發出火炬，

這些會使祂發光，使祂燃燒……。（註一）

對於人類來說，天主是無法企及的，不是因為我們有罪，不是因為天主不願意，也不是說，這只是暫時的，假以時日，或者我們愈來愈有聖德，天主就會逐漸啟示出祂自己，使我們愈來愈接近天主。不是這樣的。天主現在及未來都一直是完全的神秘。天主能超越我們對於神聖上主所認識、所能談論的一切。

天主是難以形容的那一位，是完全無與倫比的。聖奧斯定簡潔有力說：你若是已

經了解了，那麼你所了解的，並不是天主 (Si comprehendis, non est Deus) (註二)。對天使來說，這個說法也對。在依撒意亞的神視中，色辣芬用兩個翅膀蓋住臉，這樣才看不見天主。因為對天使來說，天主也是無法理解、不能接近的。

依撒意亞在烏齊王逝世那年所體驗到的，正是這裡所說的 Kabod：天主的光榮威嚴，以及祂的大能帶來的無盡榮耀。Kabod 永遠銘刻在先知的生命中。他從來不會忘記這次接觸。他談起天主時總是會說祂是有三重的神聖和大能的那一位。依撒意亞也從來不會忘記人類與天主的不相稱。

Kabod 不但充滿在依撒意亞先知書中，也充滿在整部福音中：「你既可怕又令人敬畏，比亙古的山陵還要強壯。」(詠七六5) 它孕育了舊約和新約中的禮儀。每一次感恩祭中的「聖，聖，聖」都讓我們想起，依撒意亞蒙召時的神視。答唱詠的結束詞：「光榮歸於父，及子，及聖神」，就是人類對神聖 Kabod 的回應。我們的敬拜當然絲毫不會增添天主的光榮 (Kabod)，感恩祭中通用頌謝詞第四篇說得非常清楚：「祢不需要我們的讚頌……因為我們的讚頌並不增加祢的內在榮耀……」；但對我們來說，讚頌卻是必要的。凡是觸碰過神聖的 Kabod 的人，都會不由得不敢拜天主的。

(註二)

讚美天主

在《神操》的「原則與基礎」一章中，聖依納爵要求我們「所願意所選擇的，只是那更能引我們達到受造的目的的事物。」（註四）在同一段的開始，他曾提到我們受造的目的是：「為讚美、崇敬、事奉我們的主天主，因此而拯救自己的靈魂」（《神操》23）。對依納爵來說，「更能事奉讚美至尊天主」（《神操》183）一直都是最重要的。

「讚美至尊天主」很容易被我們輕忽。這個領域在今天往往沒有多大意義，甚至沒有專用的詞彙。然而這是宗教和信仰所不可少的。我們還因此必須與文化潮流稍微反其道而行。那不是一種愉快的經驗，然而也並非新鮮的經驗。從第一世紀開始，信友們就與身處的時代格格不入。

我們不須為此感到害臊。如果我們真正傳達天主在聖經和聖傳裡給我們的啟示，而且盡可能使用現代的用語，就會發現，我們能夠答覆許多人的問題。有些事情雖然看起來不合時宜，但只要「真品」，往往就能帶給現代社會所需要的回應，而且是流行市場所無法提供的。在我們這個時代，許多人做了很大的犧牲和努力，去追求來世。而且從宗教和神學方面的用語轉到心理學和社會學的範式，但是若沒有真正的信

仰，最根本的渴望不可能得到滿足。我們的使命或許並不容易，也不那麼受歡迎，但是卻非常重要而有意義！

任何人，只要對神聖的 *God* 與人類的不足、天主的神聖與我們的罪過之間的巨大差異，有一點點的感受，而且也能感覺到這個巨大的深淵無法跨越，就會有一種難以描述、然而又非常重要的體驗。依撒意亞嘆道：「我有禍了！我完了！」（六五），伯多祿說：「主，請你離開我，因為我是個罪人。」（路五八）「敬畏」（awe）的意思是「充滿讚嘆和恐懼的敬意」，這個意思最足以形容此一體驗，雖然其中的「恐懼」一詞還需要進一步的探討。在聖經中，我們見到兩種形式的「恐懼」，一旦把這二者區分清楚了，我們就會更接近「深受吸引及敬畏」（*fascinatum et tremendum*）這種宗教經驗的中心。

第十六章 兩種恐懼

韋氏大字典對「恐懼」(fear)一詞的定義是：「因預料或覺察到危險而引起的一種不愉快，而且往往是**不安的情緒**。」這是「恐懼」的一種。任何時候，我們若在該恐懼的時候卻有了這種情緒，天主的聖言都願意來寬慰我們。聖經更願意保護我們免遭危險，並讓我們有能力應付無可避免的危險。據說舊約中有三百六十五次告訴我們：「不要怕」；正好是一年中每天提醒我們一次。在這裡我只舉其中一個例子：「你不要害怕，因為我與你在一起；你不要驚惶，因為我是你的天主。」(依四一10) 提到新約，我們則立刻會想起若望和保祿：「在愛內沒有恐懼，反之，圓滿的愛把恐懼驅逐於外。」(若壹四18) 「你們所領受的聖神，並非使你們作奴隸，以致仍舊恐懼；而是使你們作義子。因此我們呼號：『阿爸，父呀！』」(羅八15)

積極的恐懼

還有一種恐懼，是聖經中極力讚揚的，譽之為智慧的開端及圓滿，是歡愉、喜樂和長壽的泉源（參閱：德一 11 ~ 20）。它是天主的憐憫之門（參閱：友十六 15）。其實那也是天主對我們唯一的要求：「以色列！現今上主你的天主向你要求什麼？是要求你敬畏上主你的天主，履行祂的一切道路，愛祂，全心全靈事奉上主你的天主，遵守我今天吩咐你天主的誠命和法令，好使你能獲得幸福。」（申十 12 ~ 13）「總而言之，你應該敬畏天主，遵守他的誠命，因為這是眾人的義務。」（訓十二 13）我們甚至可以把天主十誡都放在「積極的恐懼」或「深刻的敬畏」這樣的總標題下：尊敬天主的無與倫比；尊敬上主之名和上主的日子；敬重父母和生命；尊重婚姻和性生活；尊重財物、權力和真理。

耶穌也屢次引起眾人的害怕，而福音中的敘述明顯地把這種害怕列為「積極的恐懼」。耶穌令納因城寡婦的獨子復活，就是一個好例子：「眾人都害怕起來，光榮天主說：『在我們中間興起了一位大先知，天主眷顧了他自己的百姓』。」（路七 16）

第二種恐懼與焦慮完全不同。這是一種讚嘆和驚訝，是屏氣凝神的驚奇：對天主的神聖和光榮感到敬畏，還加上一心渴望自己也能這樣生活。我們的肢體語言很清楚地表達了這種敬畏：脫鞋，深深一鞠躬，致敬，遮住自己的臉，俯伏在地等等。當然，身體表達了內心的思想。我們整個的生命都聽從天主的吩咐，遵守他的誠命，是

我們內心的渴望。

這種積極的恐懼，帶有「距離」和「親近」的含意。那是謙卑的矜持以及充滿愛意的信賴。天主是無比的神秘，又是親密的朋友。我們讚美事奉天主，但我們也跟著天主爭吵，會向天主抱怨，甚至責備天主。約伯和約納的直言無諱，就是最好的例子。在聖詠裡，我們多次看到這種形式的祈禱，但在祈禱中仍然保持對天主的畏懼，否則那就不是真正與天主的溝通了。在猶太法典中，經師錢尼納（Chanina）有一句意味深長的話：「除了對天主的畏懼外，一切都隸屬於上天的勢力之下。」全能者天主讓我們自由地決定要如何對待天主，但是其中的關鍵因素正是我們對至聖上主的畏懼，也就是說，我們是否全心肯定天主的神聖。全能者天主依賴我們的地方只有一個，就是我們自由地對祂表現的尊敬和愛。而對天主來說，那是最寶貴的。至高者天主接納我們的本來面目，也這樣愛了我們；我們是否也把天主當做天主一樣的接納和愛祂呢？那是人類自由的尖峰。只要稍稍了解這自由，都會讓人興奮激動。我們有完全的自由，可以接納或拒絕愛我們如此深厚的那一位，也因為有祂，才有我們的生命。相較之下，其他形式的自由都顯得微不足道了。經師錢尼納也說，上天的力量抵不過真正畏懼天主的人。

畏懼天主可以使我們免除憂慮害怕，這是一種能賦予生命活水的弔詭。如果我們

在生活中對天主的權威心存敬畏，那麼相對的，就不會再害怕敵人的勢力。匝加利亞在兒子若翰出生後，以先知的口吻宣佈天主誓言「恩賜我們從敵人手中被救出以後，無恐無懼，一生一世在祂的面前，以聖善和正義事奉祂」（路一74）。克服焦慮的根方法就是畏懼天主。那或許是天主給我們最大的恩賜。

只在事後回顧時

出谷紀敘述了一件最特殊的 Kabod 經驗（出卅三12～23）。德國一位著名的舊約學者司梯爾（Fridolin Stier, 1981），曾經針對這段章節，在日記中寫下了他衷心的願望：

能夠對舊約中最偉大的事件（出卅三17～23）作一評論，而且在經過學術研究（文句、類型、傳統、目的等等）的層層步驟後，終於能斷定事件的中心。我所說的中心就是指一個人——梅瑟的渴望，他渴望看到天主的面容，看到天主的光榮（Kabod）。也就是說，天主與梅瑟的交談，天主保護和指引梅瑟的許諾，都再也不能令梅瑟滿足；他渴望有全部的體驗，渴望與天主的實體有直接的接觸……他的渴望受到了阻撓，他被放在一個岩石縫裡，天主的榮耀經過時，會把梅瑟的眼睛遮住。「當我縮回我的手時，你將看見我的

背後，但我的面容，卻無法看見。」這是任何神學、任何哲學和任何學術成就的高峰、終極和極致：只要他們真的渴望見到天主的面容，就能看到天主的背後。（註一）

對梅瑟來說，對抗法郎，使選民脫離暴政，帶領他們走過曠野，進入福地，是一件困難的事。梅瑟屢次想找藉口逃避這個令人喪膽的使命。在困難中，他得到了天主的許諾：「我必親自與你同去，使你獲得安所」。梅瑟大膽地要求：「求祢把祢的榮耀顯示給我」，這樣他才能證實天主確實與他及祂的人民同在。聖經中這樣記載了天主的回答：

當我在你前呼喊「雅威」名號時，我要使我的一切美善（*kabod*）在你面前經過。我要恩待的就恩待，要憐憫的就憐憫。又說：我的面容你決不能看見，因為人看見了我，就不能再活了。上主又說：看，靠近我有個地方，你可站在那塊磐石上。當我的榮耀經過時，我把你放在磐石縫裡，用我的手遮掩你，直到我過去。當我縮回我的手時，你將看見我的背後，但我的面容，卻無法看見。（出卅三19-23）

這段平舖直敘的文字，生動地表達了每一個追求天主者的體驗，不論他們自己是否能用言辭表達。那是對天主面容的渴望。只從傳聞中認識天主，不能滿足我們。在聖言中以及在神聖的名號中，天主所隱藏的比祂所顯示的為多，這使我們感到難過。晦暗中的祈禱十分沈重。我們渴望看見天主的面容、天主的榮耀，如此而已。但這種渴望不能在今世得到滿足，我們頂多也只能看到天主的背後。我們有一個大膽而無法遏止的渴望，希望能注視天主未遮掩的面容，這種渴望就像一根無時不刺痛我們的刺。這是人類最深切的渴望，非我們的努力所能做到。靈修生活的秘訣，就在於與這無法遏止的渴望一起生活，絕不放棄，也不滿足於代替品。那像是在峰頂上行走，我們一直受到誘惑，想要用財物和娛樂、活動和各種關係、言語或思想，甚至是有關天主的聖言和思想，來填滿這缺口。

天主的榮耀經過時，我們在黑暗的岩石縫裡，被天主的手遮住，什麼也看不到。只有在回顧時，我們才會發現，那時正是我們與天主最接近的時候。與天主一起的生活就是這樣。在我們生命之旅中最艱難的時期，沙土上只有一雙足印；我們奇怪另一雙足印哪兒去了。在極痛苦的時候，天主似乎十分遙遠，我們覺得被遺棄。也許要經過多年之後，我們才會發現當時天主其實與我們是多麼接近，那又是多麼豐收的時期。一位修女有一次與我分享，幾句簡單的話如何成為她在危機中的支柱：「時候會

來到，那時我們會明白，過去使我們困惑的，其實是在默默中成熟。而且我們的心會充滿感恩地了解，一切的一切，都是恩寵。」那正是里修的聖女小德蘭在生命末期時的體驗，那時她一再地說：一切都是恩寵（*tout est grace*）。齊克果（*Søren Kierkegaard*）曾嚴肅地表示：「生命總是向前走，但了解卻總在事後回顧時。」他說得很對。

第十七章 以信德的眼光

如果我們學會以信德的眼光來看天主，就可以見到天主的背面，因為「天地充滿祢的光榮 (Kabod)。」(參閱：依六3) 在每一次的感恩祭中，我們仍然如此高唱。

「高天陳述天主的光榮，穹蒼宣揚祂手的化工。」(詠十九2) 雖然沒有語言，也聽不到聲音，但它們的言語達於地極(4~5節)。「蒼天宣揚祂的公道，萬民目睹祂的光耀。」(詠九七6)「因為大地要充滿對上主光榮的知識，就如水充滿海洋。」(哈二14；參閱：依十一9)

俄國朝聖者(Russian Pilgrim)，在十九世紀中葉時，極熱心於用耶穌的名號祈禱，他就曾敘述這個經驗：「我用心靈祈禱時，四週的一切似乎都愉快而美妙。樹木、青草、小鳥、大地、空氣、光，彷彿都在告訴我，他們是為了我們而存在，他們見證了天主對我們的愛，一切事物都證明天主對我們的愛，天地萬物都向天主祈禱，讚美至聖上主。因此我了解了《神秘靈修作品精選集》中所說的有關『一切受造物談話』的

知識。」（註一）

以這樣的眼光來看大自然以及整個世界，是非常重要的。如果我們不在此世發現天主的光榮（Kabod），就是把天主趕到另一世界，因而取走了世界的心。我們就這樣消滅了天主，對天主不義，擾亂了這個世界。我們擊倒了天地萬物，使之變得平庸。它失去了象徵性的力量，失去了它的清澈透明，也可以說，失去了它聖事的印記。天地萬物不再被視為天主榮耀（Kabod）的光輝，天主自我通傳的證明。我們抹煞了信仰中的一大福氣。「我們可以說，基督宗教最偉大的奧秘不在於它的表面，而是天主在宇宙中的清澈透明。簡而言之，我們不是在特別的神視中認出天主，而是從天主藉所有受造物閃耀出來的神性，讓凡有信德眼光的人都能見到。」（註二）

要是我們忽視這信德的眼光，就會在天主和世界之間製造分裂。我們把天主孤立，彷彿至高者天主基本上與我們的世界無關，世界上發生的事影響不了他。由於同樣的原因，我們也褻瀆了這地球，彷彿生態環境、裁減軍備、幫助發展中國家、對第三世界國家的債務等等問題，都跟天主無關似的。其實這一切對我們的後代子孫都非常重要，沒有一樣是可以只用政治或道德的手段來應付。根本的解決之道還需要更為深入。造物主把受造物託付給我們照管，我們必須對其有神聖的敬意，而且在其中認出天主無盡的榮耀（Kabod）。對於現在及未來的人類家庭來說，更深刻地意識到

天主的榮耀，是一個非常可貴而且及時的恩賜。如今我們與所有的生命以及整個大自然的交往急需有所改變，而這個恩賜則為我們的改變提供了基礎。生態環保運動要是沒有深刻的靈修支持，是不可能成功的。

天主的光榮可以在大自然中認出來，而且可以在萬物之靈——人類的身上清楚地看到。法國里昂的主教依肋納（Irenaeus of Lyons, +202）說得好：「天主的光榮就是活生生的人」，但他的後半句話，卻不常被他人同時引用：「而人的生命就是享見天主。」下面這段文字更是難得有人提到：「天主的光榮給予生命。看見基督的人就分享了這生命」（註三）。依肋納這種肯定生命的思想，是來自聖經開頭的部分，上面說：「天主說：『讓我們照我們的肖像，按我們的模樣造人……』，天主於是照自己的肖像造了人，就是照天主的肖像造了人：造了男女。」（創一26-27）東方教會的禮儀很重視這段章節，信友以恰如其分的自尊這樣祈禱：「即使我的罪過使我變了模樣，我仍然是祢無可形容的光榮的肖像。」

圓滿的泉源

天主的光榮（Kabod）是「福音」喜樂的基礎。從天主的光榮產生了人的偉大，因天主的仁慈而有了新的受造物（參閱：格後五17）。任何人只要被天主不可企及的偉

大觸碰到，都會對人的偉大產生敬重。對天主有活潑的信仰，會使我們對大地，特別是對同是人類的弟兄姊妹產生一種忠心可靠的關係。心懷這種尊重的人，會比其他人多覺察到某些東西。他們能在人們及事物的心中看到奧秘。

聖依納爵的心靈日記，只有少部分保存了下來，他在日記中就常常提到強烈的尊重的感覺。一五四四年三月十四日的日記中，他寫道：「在彌撒前，彌撒中及彌撒後，心靈對天主充滿了深深的恭敬，帶著這個充滿恭敬和愛情的敬畏，我應該唸出天主、我們的主的聖名，我更應該不去尋找眼淚，而是尋求這充滿愛情的敬畏。」接下來十四天的日記都記得很短；然而每一天他都提到敬愛。三月卅日星期日，他在黎明時寫道：「這段時間裡我一直在想，謙遜、尊敬和充滿愛情的敬畏，不應該令人感到害怕，而應該讓人心中有愛。我對這個想法深信不疑，因此我一再祈求：『請賜我充滿愛意的謙遜，以及恭敬和敬愛。』」

在那一天裡，這種恭敬和敬愛一直擴大，以致於涵蓋了受造物：「在這天稍晚，我一起起這些，就喜樂無比。我覺得我不應該就此停止，而應擴展到所有受造物身上；也就是說，把愛的謙遜以及它所帶來的一切都應用在受造物身上。」（註四）這種愛的謙遜就成為依納爵的基本態度，他也希望追隨他的人都能有這種態度，他在《會憲》中多次提起，例如他說初學者應該「把他們的愛轉到天地萬物的創造者身

上，在天地萬物身上愛天主，也在天主身上愛天地萬物，以遵從祂神聖的旨意。」
 (註五)

修會的同伴描述他是一個敬天愛人的人。所以他能用同一個眼光來看待造物主和受造物。他在默觀中行動，在一切事上看見天主。與天主的結合就在尊敬中具體表現出來，也唯有這種態度，對於蘊藏在所有現實中的奧秘才算公平。因此，唯有「尊敬」能觸及事和人的本來面目。我們這個時代最需要的，不是控制，而是尊重天地萬物，從一開始，這就是聖經的命令。「這世界上最美好的事就是尊重，因為那是愛的要點。」(沙艾樂 Hermann Schell)「尊重」可以看出「愛」是否真誠。缺乏尊重的地方，儘管表面看起來並非如此，也會缺乏「愛」。

哈西德派 (Hasid、譯註：此為猶太教一個虔修流派) 的傳統，傳下了這句直爽的話：「沒有愛的恐懼，是一種不完美；沒有恐懼的愛則根本一無所是。」德國大詩人歌德 (+1832) 則委婉地說：「有一件東西是我們來到世上時沒有一起帶來的，然三要做一个完全的人卻少不了它，那就是尊重。」

在聖本篤 (+547) 古老的會規裡，我們看到敬畏天主的威嚴以及敬愛近人(二者之間的密切關聯，這些句子是這樣寫的：門房應該「以出於畏懼天主而產生的和藹態度」幫助訪客(六六4)。「在迎客或送客時，應該盡量表現謙卑。對於基督，要低

頭鞠躬或俯伏在地，表示我們的敬拜，因為他確實是受歡迎的。」（五三六、七）其實福音也教導我們要這樣對待最小的弟兄姊妹，在他們身上，我們遇見耶穌（瑪廿五40、45）。天主降生成人的奧蹟，其所及的範圍，實在比我們所能想到的更廣遠。

庇蔭和保護

我所描述的 Kabod，是一個有毀滅性的實體；沒有人能看到它而仍然活著。然而這個 Kabod，同時也是人類的庇蔭和保護。任何人若抗拒這 Kabod，就會與一股勢不可擋的力量相撞。但是能把自己交付給 Kabod 的人，會發現這股勢力完全聽命於天主的忠信與慈愛，或者說得更精確些，這股力量與天主的忠信及慈愛完全合一。對以色列遺民來說，「天主的榮耀，有如天蓋和帳棚，白日作蔭影以免炎暑，又可作庇護，以避狂風暴雨」（依四6）。當年那些虔誠的充軍者，被劫持到巴比倫去，先知巴路克為了安慰他們，一再提及天主的光榮：

耶路撒冷！請你脫去你居喪悲傷的衣裳，

永遠穿上天主光榮的華服，

披上天主正義的披肩，

在你頭上戴上

永生者光榮的冠冕。

因為天主要對天下萬邦顯示你的榮耀，

給你起名永遠叫「正義的和平」

和「虔敬的光榮」。

因為天主已命令

夷平一切的高山和永恒的丘陵

填平所有的山谷，使它們化為平地，

好讓以色列在天主的光榮下平安前行。（巴五1-4、7）

人類最大的危險，不在於剝削大地、破壞我們賴以生存的環境，核子災害的威脅，或是操縱基因。當然這些都會引起全球性的恐慌，我們絕不能掉以輕心。然而這些並沒有觸及我們內心的至深之處。聖保祿談到失去天主光榮的可能。那會毀壞人類生存的隱秘之處，顛覆我們生命最深的根基。它會使我們在天主神聖的光榮中所找到的安全感，完全喪失。這些會把真正的生命整個地扼殺。切斷了源頭的水流會乾涸。

如果我們把保祿的話，從最深刻的「存在」的意義來了解，那麼我們犯了罪，就如同斷了水源的溪流。保祿致羅馬人書中說道：「所有的人都犯了罪，都失掉了天主的光榮。」（羅三23）然而我們必須加一句，保祿在這段書信中討論的，是我們不配獲得的天主的仁慈和恩寵。我們的罪得到了赦免，這件事的偉大可貴，正與我們墮落的程度相當。

第十八章 完全不同的二位

把注意力放在天主的光榮 (Kathod) 上面，不是一件愉快的事。它能提升我們，也讓我們感到羞愧。尤其是在天主的光榮中，天主是與我們完全不同的另一位。通常天主與我們本身之間的相似處比較有吸引力，而且也往往較容易理解。神學家拉內神父 (Karl Rahner) 八十歲生日時，在他的家鄉——德國弗萊堡發表一場演說，結果那場演說是他生前最後的一次主要演說。(註一) 演說題目是：〈一位天主教神學家的經驗〉。他的主題，也是經常特意出現在他許多著作中的，就是：敬畏和崇拜那位無法理解、極其神秘的天主。這個題目作為他「告別演說」的主題，到是很適當的。

他談到的第一個經驗，立刻深深切入我們信仰的教義和實踐。他指出，在每一本神學教科書中，總能在書中某處找到明確的說明，說我們有關天主的談話，一成不變都是類比性的，而且在這類比中，人類的語言和天主本身之間的差異，總是比我們說得出來的相似性來得大。但是這一非常重要的真理，通常很快就在我們進一步談論天

主時，將之拋諸腦後。從一定的意義上來講，對於天主真正而確實的肯定，也應該同時受到否定。若非如此令人迷惑地來回於「肯定」與「否定」之間，我們的主張就會失之於過簡，而且也忽視了天主本身的奧秘。顯然天主那無法言喻的「不同」，會使我們有關天主的一切想法及言論都變得很棘手。我們必須時時警覺到我們言語中的不合適，並要不斷表達這種不足，以免聽者或講者忘了天主是「住在不可接近的光中」（弟前六16）。

我們的所有言語都應該論及天主沈默的不可理解。不用說，我們一定會常常忍不住，想對此至少有某種限度的控制。要充分地敘述天主的光榮，我們必須有所約束，但很少有人能堅持下去。我們很容易使談話或思想變質，好像天主是一位熟朋友，即使沒把天主說成是一件物體，也會把祂當成一個凡人！我們輕易地談論天主的旨意，好像我們已經分辨清楚。由於我們已忘記或否認我們的無知，而使得許多的神學，特別是教會政治的討論，幾乎都偏離了方向，成為一種意識形態。

我們有時候會放肆地斷言或否認天主的意向，因為「我們想像不出其他的情形」。然而，難道我們以為自己能「想像」有關天主的事嗎？難道我們又一次忘記了，我們的思想遠遠追不上天主的無限偉大嗎？我們在大學的課椅、講台或討論中的談話，又是多麼難得見到受造物談及無可形容的造物主時應有的謙虛？「我們多麼不容易了

解，有關天主的一切高言，都只是在天堂面對面看見天主時，那無言的幸福感之前的一刻而已。」拉內說這話的時候，他也不太知道他自己是多麼接近那最後的一刻。還是說，他其實還有更多的疑慮，不是我們所了解的？

當然，也有人由於缺乏宗教的同理心而產生的膚淺無知，於是不談天主或避談天主。這種沈默，與那些曾被天主的光榮觸及過的人所保持的神聖的沈默，當然完全不同。後者需要相當無私而嚴肅克制的態度，時時改正心目中的天主形象。這種放手的態度相當痛苦。真正的天主不需要符合我們的期望；天主總是不能預料的，而且往往讓我們吃驚不已。「我的思念不是你們的思念，你們的行徑也不是我的行徑；上主的斷語。就如天離地有多高，我的行徑離你們的行徑，我的思念離你們的思念也有多高。」（依五五 8、9）

深不可測

讓天主保持天主的本來面目，意思就是接納天主的奧秘，因而生活在驚嘆和懸疑之中。那表示我們放棄控制天主的念頭。當然，天主是愛，天主愛了我們，以致給了我們生命。至高天主無條件地接納我們的本來面目，希望我們展現出豐富的生命，結豐盛的果實。然而我們不能具體地預知這是什麼意思，也不知道天主要如何表現祂無

邊的愛；我們只在回顧時才會了解。天主是奧秘，充滿驚奇，只有以真正開放的雙手及開放的心胸來接納天主的人，才能過著全心忠實的信仰生活。

天主的神秘感並未因聖言降生成人而減少，反而更為增加。耶穌絕不會允許我們不徹底開放自己。他要求追隨他的人，為了天主的國，無條件地願意過著不知未來的生活。「狐狸有穴，天上的飛鳥有巢，但是人子卻沒有枕頭的地方」，是他對那些願意追隨他到天涯海角的人的回答（路九58）。穴和巢顯然都是安全及舒適的象徵，那也是人之常情。耶穌棄絕了那些，而且要他的門徒也這麼做。耶穌唯一的「家」就是他的阿爸以及阿爸的旨意。為了天主的國和其光榮，我們也必須拋棄一切。正是在這個徹底的召喚中，耶穌顯示他自己正是認識至高者的那一位（參閱：路十二），也因為他與阿爸親密契合，而永遠珍惜這神聖的光榮。

才華甚高的德國雕刻家巴爾拉赫（Erist Barlach, +1938）一生命運多舛，有一次他說道：「我沒有天主。」有些人也許會因此認為他是一位無神論者。但他接下來的話卻澄清了這個誤會。「我讚美祂，因為祂『是』。我沒有天主，但是天主有我。」這個信仰給了他在試煉中所需要的力量。

釋經學家司梯爾，我們在第十六章曾引用他的話，有一次他在日記中記載：

當宗教裁判官樞機問我，我是否相信神，我回答道：「不，我不相信你的神」。無神論者問我是否相信神時，我再度回答：「不，我不相信你所否認的神。」如果對於裁判官以及無神論者的問題，我的回答都是肯定的，那就是對他們兩位都不誠實。也就是毫不在意地欺騙了他們。他們都會認為我所宣稱相信的那一位神，就是他們所承認或否認的那一位。裁判官和無神論者會異口同聲地反駁我說：「那麼你是相信一位神了。」「不，我相信天主，而不是像你們一樣，相信一位神。我既不是相信一位神，也不是相信我的神；既不是相信這位神，也不是相信那位神，因為那些都是神。天主不同意這些神，也不同意我們朝拜或破壞偶像的做法；所以說天主是最激進的無神論者。」裁判官責備我是個褻瀆者；無神論者則嘲笑貶損我，說我真是個怪人。（註二）

這段話可以幫助我們了解艾克哈大師（Meister Eckhart）的話：「我祈求天主，能把我從（我心目中的）天主手中釋放出來。」

不要利用天主

在天主十誡中，天主禁止我們妄呼祂的名（出廿七）。這似乎暗示著：「你不可讓我說令你滿意的話。」我們不應該利用天主和宗教，來保障自己的利益，不論表面上是多麼虔誠。天主並不是我們的欲望和需要的產物。天主不是為了這世界而存在的，但這世界，尤其是人類，卻是為天主而存在的。我們要再一次引用《神操》開始時那段十分明確的文字：「人是天主所造，為讚美我等主天主，為尊敬祂，事奉祂，因此而拯救自己的靈魂。」（23）為呈現我們在今世及來世的特性，事奉天主無疑是最好的方法。然而這並不把天主變成我們自我實現的工具。相反的，人類在世上及天上的自我實現，是我們順服於天主的結果。我們可以用「友誼」來做比較，友誼通常會產生某些附帶的好處。但是任何人若是為了這些好處而去追求友誼，就根本不會獲得真正的友誼，反而會貶低、消耗友誼。這樣的人是把一件可貴的恩賜變成平凡的事物，這樣做，對自己也造成很大的傷害。

同樣，若是為了我們的利益而宣揚天主的光榮，不論這行為多麼崇高，也都是信仰的腐化。天主絕對不能被利用，真正的信仰也總會注意及此。我們不能貶抑天主，使其成為我們（真正的或想像中的）問題的解答（不論是廉價的或昂貴的）。天主超越了那些，而且對我們而言，永遠是一個巨大的問題和挑戰。天主的威嚴不是任我們隨意差遣的。如果有人這麼想，也如此生活，就是把天主貶為跟人一樣大小，或是把

自己膨脹，使自己變得極為重要，而這是我們擔當不起的「榮耀」。這種做法反而從實質上阻斷了我們通往幸福及圓滿的道路。

每一個人在日常的現實生活中都會遇到的十字架，會暴露出這種不真實的自我膨脹。十字架是一個低微且會絆腳的阻礙；我們永遠不會了解它。一旦生命中有了十字架，要想讓一切都在掌握之下，甚至包含天主的奧秘（而且為此否定天主的奧秘），那當然是會失敗的。反之，在十字架上才能顯示出耶穌與阿爸關係的真實（註三）。因此我們每一個人都會常常會體驗到天主的光榮為一種十字架，這可以檢驗我們與天主關係的真偽。畢竟天主的威嚴和人的尊嚴，儘管有諸多相似之處，仍然是極為不同的。這很令人難受。

宗教上的實踐及成就，會淪為表面虔敬，其實卻是想強行進入天主的奧秘中；換句話說，就是要讓天主能為我們所用。我們一想要控制天主，就會變得緊張焦慮。這就是講究形式主義的危險，因為它不會達到在愛中成全（參閱：瑪五17）。這樣的公式主義會把我們與天主不可預料的驚奇隔開。在試圖駕馭天主時，我們讓自己與無限偉大的那一位隔絕。我們在福音中遇到的那種法利塞人，就是典型的禁不住這類誘惑的人。先知匝加利亞對此已提出警告，而這其實是因為小信德的關係。他在第三個神視中說：

我又舉目觀看，望見有一個人手裡拿著繩墨。我問他說：「你往哪裡去？」

他回答我說：「我要去測量耶路撒冷，看她有多寬多長。」

正當那與我談話的使者出來時，另一位使者出來迎上他，對他說：「你跑去告訴那青年人說：耶路撒冷將成為無邊際的區域，因為其中的人畜太多了！

至於我，我要作她四周的火牆——上主的斷語——作她中間的榮耀！」（匝

二5〔9〕）

正如許多預言中所說，耶路撒冷是教會的象徵。她不應有排他性，反而應該包容一切。聖經特別記得要對窮人、寡婦、孤兒、不義和壓迫之下的受害者全心歡迎。當他們以特別的方式接納這些窮人到他們心中時，天主永遠為他們預備了坐席，至高者會成為耶路撒冷及教會當中的光榮。

第十九章 無可言喻的名號

在燃燒的荊棘叢中，天主交付給梅瑟一項使命，要祂帶領上主的選民脫離奴役，走向自由。為支持和保證這個艱難的任務，天主說出祂的名號：雅威（JHWH）。但是經過幾千年後，我們還是不知道這個名號的秘密，而且永遠也不會知道。我們通常把「雅威」譯為「我是自有者」。這名號的意義未定；它並未給天主下定義。這名號不是靜態的，而是不斷地揭露自己。它並沒有對天主的本質劃定界限，而是代表一種動態的臨在。這個名號的涵義仍然是一個謎，沒有說出「是誰」或「哪裡」或是「何時」。然而這名號所傳達的內容卻極龐大：它傳達了無限活潑的臨在，絕對的可靠。梅瑟在執行使命時，可以依賴這個名號，我們每一個人也都可以。

「雅威」這個神聖的名號，讓我們與天主的關係，在親近與疏遠之間保持平衡。天主是超越的——意思是說無限地超越所有世俗和人類的現實；也是內在的——意思是說祂住在一切當中，是最深處的奧秘，最深的基礎。天主的內在性，也就是天主親

密地居住在我們內，這內在性滲透這世界，並使世界有活力；天主的超越性超過這世界的任何局限。在我們看來，二者或許是相對的，其實卻是那位無可言喻的天主相互依存的面貌。漠視天主的內在性，會把天主遠遠地逐出我們的生活之外，使神聖的天主成為一個遙遠的局外人，我們與祂幾乎沒有任何關係；那就像是把天主擯棄在外。在極端的情形下，會使世界及人類變得沒有神。這顯然會使我們的生命失去意義，也失去真正的圓滿。另一方面，疏忽天主的超越性，就是奪去了天主的偉大和力量，把至高者變得渺小得可以塞進這個世界。最極端的情形就是使天主與世界相等；這世界變成了天主；宿命論和冷漠會取而代之。

經驗愈來愈足以證明，世界若失去了最深的根基，就不可能健全地維持下去。這世界變成一個偶像時，人類會公然瘋狂地利用萬物，而破壞了人們所聲稱的終極事物。把這世界神化，反而是扼殺了世界。在生態環保運動成長之際，開始注意到這個事實的人也日增。對於剝削自然的反感固然是重要的反應，然而也非常靠不住。如果我們繼續把天主與世界視為同等，那麼此種覺醒或許又會走到另一個極端：變得太過謹慎，而再度把世界變成偶像，只不過這次是換了一個角度而已。一個值得注意的現象就是，這種過度的謹慎偶而會有盲點，會相當反覆無常。這是不是表示我們缺乏那最深的根基呢？

聖奧斯定在《懺悔錄》中總結道：「天主比我最深的自我還要親密，比我最高的頂峰還要高。」他這幾句話已成為名言，綜合了天主的超越性和內在性。神聖的天主與我的距離我自己還近，也比我自己更忠實。至高者愛我，遠遠超過我愛我自己。天主比我自己更存留在我的內心。那多出來的部分正是神的超越性。神的超越性，並非表示對人的苦樂無動於衷，而是一種超越人所能測度的指引與親密。

天主，忠信與可靠的磐石，不論如何都陪同著我們，我們不能將天主與任何事物或任何人混淆，但每一件事與每一個人，都應該從與至高天主關係的角度來了解。沒有天主，萬物都不能存在（柯瑙爾 Peter Knauer）。

神聖

聖經把天主內在與超越皆俱備的光榮，和天主的神聖密切相連。光榮及神聖都絕對忠實地保留給至高者。它們相當於天主最深的內在。我們不能只從受造物的眼光來理解光榮和神聖；光榮和神聖都必須啟示給我們。它們只起源於天主，這是毫無疑問的。它們屬於深不可測的奧秘，這奧秘我們稱之為天主。貝特舍默士人看見天主臨在於祂子民當中的偉大標記——上主的約櫃，從培肋舍特的土地運到他們城裡時，焦慮地問道：「在這神聖的天主上主面前，誰還能站得住？」（撒六20）對凡人來說，

天主的光榮及神聖都令人承受不住，但召喚我們：「你們應該是聖的，因為我，上主，你們的天主是聖的。」（肋十九2）使我們成聖的，其實正是天主：「……我要你們成聖的上主……。」（肋廿8）正如感恩經第二式的禱詞中所說，天主是一切聖德的根源。唯有至高者天主能赦罪（參閱：谷二7）；沒有天主的寬恕，就無法走向聖善。

同樣，就像光榮一樣，天主的神聖也是靠自己的力量進入人類的領域。其中的一種形式就是願意寬恕我們的罪過，但在這之前，我們先得說出自己的罪過。我們若是把眼光只集中在自己身上，就是在某種程度上欺騙自己。「那一位」——天主的聖德揭露了所有的假象和自以為是。它探索我們的心靈。耶穌稱做阿爸，並帶領我們走向他的那一位天主，不是一位好說話的祖父母輩，也不是一位逢迎我們喜好的神。這位阿爸，對我們固然有無條件的愛及仁慈，但也是全聖的以及公正的判官。

默示錄第一章所記載的異像（默一12~18），被選的那一位出現在七盞金燈台當中，眼睛有如火燄，從他的口中發出一把雙刃的利劍。希伯來書說得更清楚：「天主的話確實是生活的，是有效力的，比各種雙刃的劍還銳利，直穿入靈魂和神魂，關節與骨髓的分離點，且可辨別心中的感覺和思念。沒有一個受造物，在天主面前不是明顯的，萬物在祂眼前都是袒露敞開的，我們必須向祂交談。」（四12~13）天主在我

們的習慣中被馴服，為了我們的方便而受到限制，因我們的平庸而抵消了神性，因我們的消費主義而變得容易操縱，然而天主卻能看穿我們種種合理化的行為，揭露我們所壓抑的，並判斷我們的意向。天主聖德的光輝使我們整個人變得清朗透明。那就是天主的判斷。完全不需要用言辭表達；在這麼清澈透明的情形下，一切都不證自明。那是絕對的真理。

凡是有這種聖德感的人，常常會打從內心信服地祈禱。依納爵勸告做退省的人，在每次的祈禱時間開始時要這樣祈禱：「祈求我等主天主，賞賜聖寵，使我的一切意向、工作和事業，都能純粹用來事奉並讚美至尊天主。」（《神操》46）這個祈禱與「原則與基礎」那一章的祈禱相符（《神操》23），而且是出之於祈求的口吻。這個禱詞充滿了活力，因為禱詞中所說的事奉和讚美天主，表示召叫我們散播天主的光榮。天主的光榮圍繞整個世界以及全人類。而這必須透過我們的行動表現出來。一再忠信地重覆這個禱詞，可加深此一意向，而增強使徒、傳教的精神。

使命

在聖經裡，與天主的光榮相遇，會使人改變，成為一位使徒。依撒意亞先知書第十五章的開始，我們提到過依撒意亞的神視，最後一節是這樣的：「那時我聽見吾主

的聲音說：『我將派遣誰呢？誰肯為我們去呢？』我回答說：『我在這裡，請派遣我！』』（六八）同樣，伯多祿在經過捕魚的大奇蹟後受到派遣，那個奇蹟使他有力量地了解了耶穌的超越性：「不要害怕！從今以後，你要做捕人的漁夫！」（路五10）如此深刻的會晤，絕不是只給一個人享有的。它給了一個人，是要為許多人結果實。另一方面，任何人若沒有這種與天主光榮相遇的經驗，就不可能成為使徒；我們就只能宣講一位弱小的神。這樣的人會過於仰仗自己的力量，宣講過多有關自己的事。與天主的光榮接觸，是真正的使徒使命的基礎。

這也就是為什麼做一位使徒，必須非常謙卑的原因。聖保祿寫道：「我以為天主把我們作宗徒的列在最後的一等……。」（格前四9）

接受這一點，是一項挑戰，需要一輩子與自身交戰。光是了解何謂謙卑已經夠困難了。它常常被人誤解。因為對這概念有所誤解，所以我們常在潛意識中抗拒這樣的謙卑。

第廿章 謙卑

謙卑與自卑不能等量齊觀。自卑感是自我形象不良、是缺乏自信，而這毋寧都是一種不謙卑的表示。謙卑並不止於覺察和承認自己的弱點。我們往往聽人說，謙卑是真理，這個說法是基於下面的事實：天下沒有完美的配偶、父母、子女；沒有完美的團體，沒有完美的長上或領袖或總經理，沒有完美的教會或國家。我們自己也不完美，我們的行為亦然。接受這樣的情況需要勇氣。只有如此，事情才會轉好，因為只有我們已經接納的，才能改變。這些都說得很對，然而謙卑並不止於此。

其實，「謙卑」是指把注意力放在天主或耶穌身上，多於放在自己身上（註一）。最重要的是以天主的光榮為導向。一個真正謙卑的人，會受到天主的美及聖善所吸引，因而脫離錯綜複雜的日常生活。謙卑是指去感覺那隔開天主與我們的深淵，同時也去感覺將我們與天主結合的愛（但並未忽視這深淵）。因此謙虛與敬拜的關係密切，敬拜是衷心願望天主是天主。因為天主是天主，人類也可以就是人類。這是一切

現實的實質結構，謙卑就是符合這結構的一種基本態度。謙卑並不執著於自身，也不執著於自己的成功或失敗、喜樂或悲苦。所以真正的謙卑永不會沮喪。真正的謙卑是信賴、勇氣的泉源，更是不屈不撓、堅持不懈的泉源。這樣的堅持不懈，與固執、頑固、僵化、狂熱或熾烈的熱情等，有天壤之別。謙卑的特色是平安與忠誠。它的標誌是自信與割捨。只有自負的人容易灰心喪志。「謙卑」也隨時願意接受痛苦，如果那也是使命的一部分的話。如果不能欣然接納痛苦，必會怨天尤人。灰心喪志和怨天尤人都是謙卑的反面。

不做比較

切斯特頓 (Chesterton) 說，幽默是「謙卑」的天然基礎，實在是一針見血之言。哈馬紹 (Dag Hammarskjöld) 簡潔的說法則更中肯：「謙卑是妄自菲薄的反面，也是自我陶醉的反面。所謂謙卑，就是不跟人比。」(註二) 實際上，「比較」是繞著自己打轉，把另一個人變成自我的衛星，更使人眼中沒有天主。謙卑的人絕對不是敵手。他們不會加入競爭，而競爭顯然就是要不斷的比較。謙卑的人是締造和平的人，不是因為他們沖淡了懸殊的差異，或不惜任何代價去迎合他人，而是因為他們與天主和諧一致，而且從他們的阿爸那裡汲取真正的自尊。這會給他們自己帶來平安，也會通過

他們給別人帶來平安。

耶穌曾向「幾個自充為義人，而輕視他人的人」說了一個比喻（路十八9-14），在這個比喻中，法利塞人把自己跟稅吏比較。他自認比那稅吏好（至少在他自己眼中是如此）。但即使這名法利塞人認為自己是比較差的那一位，我們仍然不能說他是個謙卑的人。比喻中的那名稅吏則根本不跟人比；他只把心思放在天主身上，在天主面前他甚至不敢抬眼。那才是謙卑。

聖女大德蘭提出一個沒有任何例外的警告，她說：「比較」是靈性生命的死亡。它引進錯誤的標準，這些標準會產生偏差，使人困惑，長此以往更會讓人窒息。謙卑與懦弱或尊嚴，與焦慮或不安都完全不同；與頑固或麻木不仁相去更遠。真正的謙卑反而會讓我們從不健康的依賴心中釋放出來，也會讓我們不再擔心眾人的看法，同時能傳達真正的感情和勇氣，這正是因為謙卑的人注視天主，感覺到天主的榮耀。記住聖本篤的會規：「以出於敬畏天主而產生的溫和態度。」（六六4）從那兒可以得到追隨天主的勇氣，在天主的光明中認出正確的道路。

不謙卑的態度，對家庭、團體、使徒職務都已造成許多傷害。因為不夠謙卑，有些人變得拍馬逢迎，另一些人則一味追求名利。耶穌公開傳教期間，在門徒中經常可以看到這兩種可悲的弱點。耶穌受審並受嘲弄時，伯多祿屈服於人性，向圍在炭火旁

的人說：「我不認識他。」（路廿二57）耶穌第三次預言受難後，載伯德的兩個兒子由於功利的驅使，不顧一切地要求耶穌，在未來的國度中，他們能坐在首位。宗徒大事錄中也記載了許多這樣的弱點；其實在整個基督宗教史中，這樣的情形屢屢可見。我們固然可以敦厚地說，這種事是免不了的，我們必須接受，當然這種看法自也有其智慧在。但聖經更深刻地教導我們，儘管我們有所不足，天主仍然工作，甚至在我們的不足中工作；天主的創造，就是這樣繼續下去。而且這個看法還有更大的智慧。儘管如此，缺乏謙卑仍然有損於教會的可靠性，而且，即不能說那是真的不正義，仍會使人不必要地受苦。我們愈敞開自己接受天主的榮耀，天主的國度就愈能實現於此世。這無疑是耶穌所要求於我們的，他自己也確實身體力行。

一名年老的方濟會士流暢而簡要地說明，我們若把重擔交給天主，把注意力放在天主身上，而不是放在自己身上，那時我們就會有一個全新的生命。這段文字美妙地說明了謙卑的本質。

我聽說一位聰明善良、完美聖善的年長成員說：如果你感覺到聖神的召叫，要全心、全靈、全力去達到聖善的境地。

如果因為人的軟弱，你無法成為聖善的人，那麼以你的全心、全靈、全力去

做一個完美的人。

但是，如果因為生活中的虛華，使你不能做一個完美的人，那麼要以你的全心、全靈、全力去做一個好人。

然而，如果因為魔鬼的技倆，使你不能做一個好人，那就以你的全心、全靈、全力做一個有智慧的人。

如果因為罪惡的重擔，使你不能達到聖善的境地、不能臻於完美、不能做好人，也不能擁有智慧，那麼就把這重擔帶到天主面前，讓你的生命順服於祂神聖的仁慈之中。

如果你心無怨尤、十分謙卑而且充滿喜樂地做到這一點，喜愛罪人和忘恩者的天主，由於祂的溫柔，你會開始感覺到什麼是有智慧，你會學到什麼是做好人，你會逐漸追求完美，最後你會渴望成為聖善的人。

如果你以你的全心、全靈、全力做到了這一切，那麼我的弟兄，我可以向你保證，你會走在聖方濟的道路上，你距離天主的國也不會太遠。（註三）

我們看見祂的光榮

舊約中的訊息，在新約中更為增強，也得到應驗。之所以有這樣的轉變，主要因

為在耶穌身上，天主的光榮變得有形可見。難以接近的天主光榮，在耶穌身上顯示出來，並顯示出那是最吸引人的。在依撒意亞先知書的後編安慰書中，有四首詠「上主僕人」的詩歌，新約就一再把神秘的「上主僕人」，視為等同於耶穌。下面就是一例：「你是我的僕人以色列，藉著你我顯示我的光榮。」（依四九三）在若望福音中，這樣的轉換非常明顯；在引述了兩段依撒意亞先知書中的章節後，聖史若望解釋道：「依撒意亞因為看見了祂的光榮，所以指著祂講了這話。」（若十二41）依撒意亞看見了雅威的光榮，在天上的聖殿中坐於寶座，但若望直接就說那是耶穌，而且說：「依撒意亞看見了耶穌的光榮，所以指著耶穌講了這話。」同樣，保祿在致格林多人後書中，與他過去的同夥法利塞人有激烈的爭辯，他說只有在基督內，蓋在梅瑟（即舊約）臉上的帕子才會揭去（格後三12-18）。基督徒在禮儀中常常利用聖經中的此一解釋；所以在許多慶日中，聖詠中的「城門，請提高你們的門楣；古老的門戶，請加大門扉。因為要歡迎光榮的君主」（詠廿四7、9）都用來指耶穌。同樣，出谷紀中原本是指瑪納的章節，也略作更改後在聖誕節前夕詠唱：「今晚你們要知道，是上主領你們出了埃及國，明早你們要看見上主的榮耀。」（出十六6-7）

耶穌出生時，上主的光耀環著牧羊人（路二9），同時有一大隊天軍高唱新生兒的名字：「天主受享光榮於高天，主愛的人在世享平安。」（路二14）「耶穌是天

主光榮的反映，是天主本體的真相。」（希一3）耶穌是「不可見的天主的肖像」（哥一15）。耶穌在世上的一生，都是「蓋上帕子的主」的顯現：正如雅威的光榮，在雲彩之下、結約之幕的以色列人當中找到了居所，所以天主的光榮也藉著耶穌這人，在我們當中搭起帳幕，從耶穌的圓滿中，我們都接受了恩寵，而且恩寵還要加上恩寵。「從來沒有人見過天主，只有那在父懷裡的獨生子，身為天主的，他給我們詳述了。」（若一18）耶穌常常利用標記和奇蹟，一點一點地透露他圓滿的光榮。這些標記是為要帶領我們走向信仰，另一方面，也是為讓我們完全了解，那是信仰的先決條件：「如果你信，你就會看到天主的光榮。」（若十一40）

觸摸耶穌

在最早的一部福音，也就是馬爾谷福音中，馬爾谷描述別人觸摸耶穌時，耶穌的反應：「耶穌問：『誰摸了我的衣裳』？他的門徒向他說：『你看！群眾四面擠著你，你還問：誰摸了我？』耶穌四周觀望，要看作這事的人。」（谷五30 / 32）的確，與耶穌的接觸中，有一種是不經意、沒效果的觸摸，就像群眾中的許多人一樣；但是還有一種觸摸是有意識、有治療效果的觸摸，正是這位患血漏十二年的婦人所追求並且得到的觸摸。神聖的天主可以讓人實際觸摸。那位難以接近的天主已經近了。

從現在起，這樣的觸摸會有多真誠、多麼有益，完全要看我們的了。

有一些不認識他的人，也曾經觸摸過他。他們當中有些人「將光榮的主釘在十字架上」（格前二8）。在新約中，尤其是若望福音，將耶穌的被釘詮釋為耶穌的光榮，因為這件事證明了他至死不渝的愛。也就是這愛，使他為朋友捨棄了自己的生命（若十三1，十五13）。愛到底，就是空虛自己，以致於死在十字架上。那就是天主所了解的光榮。那並不是在事業上爭取第一，爭取比別人更快、更聰明、更大、更好、更有效率、更成功，而是一種「每況愈下」的生涯，有意接受最低下的位子。耶穌談到他的光榮時，指的總是他的受辱、失敗，他的死於十字架上。「默西亞不是必須受這些苦難，才進入他的光榮嗎？」（路廿四26）天主「光榮了自己的僕人耶穌，就是你們所解送、所否認的……」（宗三13）。

我們都有幸分享這光榮：「天主召選我們進入祂的國和祂的光榮。」（得前二12）「為此，祂也藉著我們宣講的福音，召叫了我們，為獲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的光榮」（得後二14），「那賜萬恩的天主，召叫我們藉著基督耶穌進入祂永遠的光榮……」（伯前五10）格林多後書中有一段很美的文字提到，因為在降生成人的耶穌身上看到天主的光榮，我們得以變化成為他的肖像。當我們想起羅馬書一針見血地指出，我們生命的意義與目的就是在於與耶穌的形象相同（羅八29），就會覺得格林多

後書的章節更有意義了。「我們眾人以揭開的臉面反映主的光榮，漸漸地光榮加上光榮，都變成了與主同樣的肖像，正如由主，即神在我們內所完成的。」（格後三18）

我們的生活也應該在人下，只要那生活符合耶穌的肖像和光榮。自從一九七一年在羅馬舉行世界主教會議後，大家已普遍認為信仰就是促進正義，而聖經中的正義則包括特別關懷窮人、受壓迫者、無助者以及殘障者。耶穌確實有意與窮人和弱小者生活在一起。這樣，他是天主阿爸真正的肖像。整部舊約中，天主都站在不義的受害者那一邊。在舊約和新約中不斷出現的主題現在很清楚了。凡是追求天主光榮的人，都只能在走向窮人的道路上以及與窮人在一起時找到天主的光榮。天主在窮人中顯示祂的光榮，而在祂的愛子身上顯示得最清楚，因為祂的愛子已成為窮人中的一位。

第六部分

巴斯卦奧蹟

第廿一章 從復活看受難

一百多年前，德國釋經學者凱樂爾（Martin Kähler）提起了具爭議性的弔詭，他說馬爾谷福音是耶穌受難的故事，只不過故事的導言寫得很冗長。如果我們記得「福音」的意思就是「好消息」，當然這裡就有了弔詭。所以按他的說法，「好消息」基本上是敘述一個無辜的人，受到不公義、殘忍而致命的痛苦！那實在是太離譜了！

然而，凱樂爾的有意誇大其實是有目的的。他認為耶穌的受難是馬爾谷福音的核心；其他的章節都只是引子而已。首先要說的是，耶穌卅年的隱居生活，在馬爾谷福音中隻字未提，瑪竇和路加福音則只用了一兩頁的篇幅敘述。而耶穌的公開傳教生活則說的較廣泛，也較詳細。但是到了耶穌受難的部分時，敘述的步調又放慢了許多。四部福音把耶穌受難每一小時的情形都鉅細靡遺地記述下來。顯然這是四位聖史最關心的部分。

凱樂爾的詮釋，在我們正式的信仰宣示中明顯地得到肯定，因為在信經中，耶穌

的位格確實居主要地位。但是在耶穌誕生及受難之間，似乎沒有值得一提之處——他講過的比喻、所行的奇蹟，他的講道或討論，他與人們的接觸或是他的工作等等，似乎都不值一提。我們從他的誕生，立刻跳到他的受難及死亡。顯然那才是我們信仰的中心。尼西亚信經中宣認耶穌為：「因聖神的德能生於童貞瑪利亞，而成為人。他在般雀比拉多執政時，為我們被釘在十字架上，受難、死亡而被埋葬。」宗徒信經中，如按經文長度的比例來說，省略的部分更多。我們說耶穌：「他因聖神由童貞瑪利亞取得肉軀而成為人。他在般雀比拉多執政時為我們被釘在十字架上，受難而被埋葬。他下降陰府。」在玫瑰奧蹟也可以看到同樣的模式。玫瑰經從歡喜奧蹟立刻跳到痛苦奧蹟，絲毫不停留於這之間所發生的事！

新約中有好幾處文字都強調，耶穌的受難是我們對他信仰的中心。那是天主自我犧牲、自我啟示的終極。聖保祿寫道：「天主既沒有憐惜自己的兒子，反而為我們眾人把他交出了，豈不也把一切與他一同賜給我們嗎？」（羅八32）

若望福音中有一段相當震撼的文字。耶穌對猶太人說：「當你們高舉了人子以後，你們便知道我就是那一位……。」（若八28）耶穌聲稱那個最神聖的名字是他的名字。按當時的環境，這個神聖的名字不能出自凡人之心，因此耶穌的斷言真是前所未聞。耶穌把他的聲明與他被釘十字架而死連在一起：正是在十字架上，可以證明他

與雅威原是一位。這一句話中，包含了最深的空虛自我——像一個奴隸一樣死在十字架，以及最崇高的自我了解——將他自己等同於雅威。

然而不論凱樂爾的弔詭有多少真實性，現代釋經學嚴格地要求必須更充分地加以闡述。我們還是可以說福音基本上是耶穌受難的故事，但必須說明這故事得從復活的角度來看。最近聖經研究在學術上卓然有成，貢獻良多，其中最重要的一個貢獻似乎就是證明，福音的每一頁都是在肯定耶穌復活的情形下所寫。正是這一無所不在的基本信念，將這些故事變成了「好消息」。

有幾個例子或許對於澄清此一重要的深刻見解有幫助。若是由法利塞人來敘述耶穌的受難，會比四位聖史描述的更詳盡。畢竟他們曾計劃殺死耶穌，甚至為此雇了一個人來出賣他。他們謹慎地執行計劃，也成功了，所以他們一定會說出許多我們不知道的内情。然而不論他們的敘述多麼正確、廣泛，有啟發性，絕對不會是「福音」，因為其中沒有對「復活」的信心，所以一切都從錯誤的角度來敘述。

我們可以像一位高尚的人道主義者來看耶穌的受難，對這種違反人權的大膽妄行感到憤慨——甚至告到國際特赦組織。但是若沒有對「復活」的信心，我們就不是在跟「福音」打交道。

雖然耶穌受難時，門徒都一直在場，但他們一點也體驗不到耶穌的受難是福音。

反而有一種很深的失望感。他們最後的希望粉碎了。他們並不認為耶穌會復活，所以看不到任何的「好消息」。

負責把耶穌釘十字架的羅馬百夫長，是最能真正感覺到福音的人。比拉多選了他負責這棘手的任務，就是執行這位從納匝肋來的、極具爭議性的經師的死刑。當時耶路撒冷擠滿了來過逾越節的朝聖者，在這種緊繃的氣氛下，對耶穌的定罪，無疑是一絲引起火藥爆炸的火花。比拉多對他所信任的軍官說得很清楚，他不希望有任何暴動。那位發號施令的百夫長掌控一切行動，而且順利執行。任務完成後，這位沒有錯過任何細微末節的負責人驚呼道：「這人真是天子。」（谷十五39）我們也可以把這句話解釋為：「在我的軍人生涯中，還從來沒有遇到過這樣的十架苦刑。這個人確實與眾不同！我在他身上感覺到真正的聖善。他很接近天主。」這位羅馬軍官在十字苦刑上隱約看到了「彼岸」。他當然並沒有成熟的基督信仰，他所說的「天子」，也並沒有神學上後來逐漸透露的完整意義。然而，他在這個受苦的人身上，看到了某些超越平凡的東西。

基督徒就是能從閃耀著復活的希望中，來看這可怕的十架苦刑的人。四位聖史寫福音時心中所看到的，比他們在耶穌實際受難的當兒所看到的要多，這個「多出來」的部分就構成了聖經的默感。聖經的默感是來自聖神。聖神讓他們從信仰復活的眼光

來看所發生的一切。那當然給了他們一種新的觀點。初期教會開始從「復活的主」的觀點來研究耶穌一生的歷史性大事時，他們的眼睛開了，看到了許多驚人的發現。福音就是這樣展開來的。在耶穌的受難，以及耶穌門徒的苦難中指出復活的閃光，是聖史的神恩，也是每一個基督徒透過聖史而得到的神恩。若望福音記載耶穌受難時，更是處處可以看到復活主的光榮，偶而還會閃耀明亮的光輝。

復活是受難的另一個面貌。從某一方面來講，那是一種反辯證，可怕的受難轉變成巨大的喜樂和光榮，而且因為這喜樂和光榮而得到圓滿。更重要的是，受難和復活之間有一種連續性。那正是接受默感的福音要指出的。這個連續性在於天父及聖子之間的愛的光輝。那愛，就是身心受苦時刻中的支持力。在復活中，同樣的愛明亮地顯示出來。過去那「愛」是隱而不顯的支持力，「復活」則是那愛的公開證明。復活並不會使十字架的苦刑毫無意義，反而使十字架苦刑的意義彰顯至極致。也許我們可以說，在受難中，聖子對聖父的忠信較為明顯，而在復活中，聖父對聖子的信賴則更顯著。但是在這麼說的同時，我們千萬不要忘了，聖父與聖子原是一體；也不可忘記，聖父、聖子、聖神之間的愛，與天主聖三對世人的愛原是一個。

聖子死在十字架上時，看起來好像是聖父捨棄了祂的兒子：「我的天主，我的天主，祢為什麼捨棄了我。」（谷十五34；詠廿二1）但是耶穌的復活卻清楚地表示，

聖父忠誠地站在聖子的旁邊，這忠信超越了人類的忠信，也超越了我們對死亡以及死亡之外最海闊天空的想像。耶穌的復活揭示了聖父與聖子之間永恆而堅定的愛，這愛會在天主聖神傾注在我們心中時臻於圓滿（參閱：羅五5）：那是巴斯卦奧蹟的完成。

巴斯卦奧蹟在於耶穌的死亡與復活牢不可分的結合，也構成基督徒信仰的中心。死亡與復活就像一座隧道的兩端。隧道一定有兩端，如果只有一端，那就只不過是地面上的一個洞罷了。而且隧道的兩端必須相通，否則就只是地上的兩個洞而已（例如一九九〇年在挪威的烏夫來達爾(Utedal)，有兩組人員建造一座兩點五公里長的隧道，但由於一項工程上的錯誤，隧道並未相通）。在受難的這一端，我們已經能瞥見復活的榮光；在復活的那一端，則常可以看到十字架的輪廓貫穿整座隧道，正如復活的主，在祂受光榮的身體上，永遠帶著釘痕一樣。這樣，也唯有這樣，巴斯卦奧蹟能給人安慰。「耶穌雖然由於軟弱而被釘在十字架上，卻由於天主的德能仍然活著；我們也是一樣，雖然我們在他內也成了軟弱的，……但我們也要由於天主的德能同他一起活著。」（格後十三4）「我只願認識基督和他復活的德能，參與他的苦難……。」（斐三10）

耶穌曾說：「當你們高舉了人子以後，你們便知道我就是那一位。」（若八28）他說這話時，指的就是巴斯卦奧蹟。這句有力的話曾明顯地得到證實。廿世紀有兩位

非常聰敏的猶太婦女，就是因為十字架的奧蹟而信仰了天主教。其中一位是真福艾笛思坦（Edith Stein, +1942），她在德國哥丁根（Göttingen）求學時，一直認為自己是無神論者，後來她敬愛的教授賴因納赫（Adolf Reinach）於一九一七年第一次世界大戰時在比利時前線陣亡，她去弔唁教授的未亡人，這成為她一生的轉捩點。「那是我第一次與十字架邂逅，也第一次見到十字架可以傳遞神的力量給背十字架的人。那時我的不信崩潰了，而基督發出了光輝：在十字架奧蹟中的基督。」（註一）那不是轉瞬即逝的體驗。它影響了她的後半生至鉅，使她入了聖衣會，並取名為「十字德蘭本篤修女」（Sister Teresa Benedicta a Cruce）。

另一位婦女是韋伊（Simone Weil, +1943）。她非常同情二次世界大戰以及西班牙內戰的受害者，特別是受納粹恐怖迫害下的猶太同胞。她也對這些被天主遺棄的人與十字架上的耶穌之間深厚的關連感到震撼，而她有幸能看得出這個關聯，因而帶領她走向基督信仰。在她去世前幾天，她還不肯受洗，因為她對自己受苦的同胞有一種休戚相關的感情。但就在她去世前不久，她請求一位好友為她付洗（註二）。於是她在聖事中參與了耶穌的死亡與復活。

實踐巴斯卡奧蹟

巴斯卦奧蹟是最重要的。如果耶穌沒有復活，我們就不會得救。復活節的禮儀中，不厭其煩地一再宣揚，高懸在十字架上的耶穌，就是從墓中復活的同一位耶穌。將十字架與耶穌的復活分開，是破壞我們信仰的中心奧秘。

巴斯卦奧蹟也具有最實際的意義。任何人只要相信這奧蹟，他的生活必會不同於以往。日常生活也會改變。我們知道不可糟蹋痛苦，因為如果我們能看到痛苦與耶穌受難的關聯，這痛苦就會結豐碩的果實。值得注意的是，在許多種語文中，都把受苦叫做「十字架」。因此世世代代人們的經驗，表達了我們的痛苦與耶穌的痛苦之間的密切關係。耶穌並沒有讓我們的生活免於失望，他也沒有提出解釋，讓我們了解受苦的意義。然而，他卻親自臨在於我們的痛苦中。在我們受苦的時候，他沒有把我們拋下，這自己已經驗過如此深切痛苦的耶穌，親自進入我們的痛苦中與我們一同受苦。他讓我們知道，我們的不幸可以與他的痛苦結合，與他的苦難一起進入復活的光榮。面對痛苦，我們的自然反應是，痛苦是沒有意義的，而這種想法也是理所當然的，因為痛苦本身確實沒有意義，但是藉著巴斯卦奧蹟，沒有意義的痛苦卻能變得很有建設性。它使我們不致於自艾自憐，怨天尤人。會使情況完全兩樣。

若是不能真心接受痛苦，並將痛苦與生命結合，則會產生負面的結果。「痛苦」有許多面貌：健康問題、毒癮、事業不順遂、公平或不公平的受辱、被我們最想不到

的人出賣，缺少旁人的肯定和讚賞，由於受教育不足產生的挫折感，自己逐漸發現的不成熟及缺點，精神生活的貧乏，祈禱生活的長期乾枯，自己的不忠實，真正的或者虛假的罪過等等。在重要時刻，這些不為我們接受的任何一項痛苦，都很容易使我們對自己最可貴的承諾，只做表面上的補償，或者不忠於承諾。我們受到的傷害，若沒有打從內心寬恕，或只是將其壓抑下去，就會使得我們轉而去傷害別人；而且自己甚至根本沒有覺察到這樣的轉變。遭否定的消極經驗，讓我們陷入一種惡性循環，而產生更否定的態度。不論在婚姻生活、修道生活、神職生活或單身生活中，都可能發生這種狀況。它會使我們的愛窒息，把我們的慷慨和使徒工作掏空，影響我們的忠心與誠實，使我們變得心胸狹窄而膚淺。若能認識到耶穌的十字架與復活是一體的，我們就得到一股力量，去接納不可避免的痛苦，並與耶穌的受難結合，而結出豐碩的果實。

若我們真能在巴斯卡奧蹟中實踐信仰，不但能為自己，也能為他人找到安慰。基督徒的信仰永遠是使徒性的，給別人的安慰必須是真誠而深刻，植根於此奧蹟的安慰。德國哲學家普夫克爾（Karl Pfleger）就用《唯有奧蹟能給人安慰》（註三）作為他著作的名稱。那也是聖保祿的想法：「願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的天主和父，仁慈的父和施與各種安慰的天主受讚揚，是祂在我們的各種磨難中，常安慰我們，為使我們能以自己由天主所親受的安慰，去安慰那些在各種困難中的人。」（格後一3~4）

第廿二章 苦難中的光榮跡象

巴斯卦奧蹟中苦難與復活兩端的結合，在若望福音中表現得最明顯。四位聖史中，以「鷹」為代表的聖若望，對於此一奧蹟的默想，比其他三位聖史都要長。三部對觀福音把大博爾山上的顯聖容以及革責瑪尼莊園的憂苦，以兩個不同的事件來呈現，第四部福音則把這兩個事件併為一個（若十二20-33）。我們讀到：「現在我心神煩亂，我可說什麼呢？我說：父啊，救我脫離這時辰罷？但正是為此，我才到了這時辰。父啊！光榮你的名罷！」這幾句話使我們想到山園的憂苦，在若望福音中，除了這些影射外，並沒有提到山園祈禱。在同一段章節中我們讀到：「人子要受光榮的時辰到了。……有聲音來自天上：『我已光榮了我的名，我還要光榮。』在場聽見的群眾，便說：『這是打雷。』另有人說：『是天使同他說話。』」從這些句子中，我們認出些許與耶穌顯聖容類似之處，而耶穌顯聖容，也是第四部福音中不曾提到的。

因此山園祈禱及顯聖容這兩個事件，在前三部福音中都很清楚地指出，那是指耶

耶穌的死亡和光榮，而在若望福音中，這兩件事則合併為一個強烈的經驗。

這段章節的開始是幾個希臘人的要求：「我們願拜見耶穌」，而以耶穌的話做結束：「當我從地上被舉起來時，便要吸引眾人來歸向我。」這句話將十字架苦刑描繪為一個光榮的頂峰（若望對於「從地上被舉起來」這句話的意義表示得很明白）。被釘十字架的主，確實吸引了無數人歸向他。他們認出這個死於十字架的人是他們的救主；他們感覺到他的愛，因此覺得受他吸引。那無疑地就是十字架的光榮。這句話同時也回答了希臘人「拜見耶穌」的要求——當他從地上被舉起來時，他們就會看見他。但希臘人還必須再等七章，才能如願以償。從若望對「看」的觀點來說，耶穌死於十字架上時，他就能被人「看到」，並承認他是天父派遣的獨生子。「他們要瞻望他們所刺透的」（若十九37）。我們也能像那些希臘人一樣，瞻望十字架上的耶穌，讓我們被他「愛」的力量所吸引，這愛是至死不渝的愛。

若望敘述耶穌的受難時，明顯地有自己的風格。他讓天主的光榮在受難中顯露出來。敘述的開始就是個明顯的例子。因為第四部福音在敘述耶穌受難的情形時，沒有提到山園的憂苦，一開始就講到耶穌的被捕（若十八1-11）。但是請看！它把耶穌的被捕變成了一個驚人的勝利。首先，在這個緊要關頭，耶穌要在他常跟門徒碰面的地方度過這個夜晚。如果他想逃過這場劫難，他大可以到別的地方去，免得那麼容易

被人找到。但是耶穌絕不會逃避這必然含有痛苦的使命。「父愛我，因為我捨掉我的性命，為再取回它來；誰也不能奪去我的性命，而是我心甘情願捨掉它；我有權捨掉它，我也有權再取回它來；這是我由我父所接受的命令。」（若十17-18）接著，一隊士兵和守衛拿著燈籠火把來搜尋耶穌。我們記得若望福音中多次稱耶穌為「世上的光」。這是多麼的諷刺——這一隊士兵，竟然打著手電筒去找光芒正盛的陽光！

若望也明白指出，耶穌很清楚將要發生在他身上的一切。耶穌並沒有緊張地等人來捉拿，反而自己去就他們。他曾經兩度問了若望福音中的問題：「你們找誰？」（參閱：若一38及廿15）這一幕的高潮在於耶穌也兩度說出了這個重要的字眼：「我是」。他用這兩個字指明自己就是雅威，同時再度宣稱他與不可言喻的那一位本是一體。好似為了加強這高潮，士兵聽了都四處逃走，跌倒在地。彷彿他們在真正拘捕耶穌之前要先向他拜倒一樣。這是多麼光榮的被捕！後來，在他自己最危險之際，他卻還關心他的門徒。他直到最後都是個好牧人！他對士兵說：「你們既然找我，就讓這些人去吧！」他不但保護自己的門徒，也保護大司祭的僕人瑪耳曷，不讓伯多祿的衝動傷害他。

從整個描述看來，耶穌雖然被捕，但一點都不像一個不幸而潦倒的可憐蟲，反而在這場受難中表現得十分尊威高貴！

雖然若望聖史確實最強調受難的光榮，但是三部對觀福音也並非完全不曾強調這一點。我們可以從瑪竇福音及路加福音中各取一段章節，來看看兩位聖史如何以自己的方式，讓復活的光輝閃耀在受苦的耶穌身上。

在瑪竇福音中，耶穌一被捕，立刻被帶到公議會前，在大司祭蓋法之下受審（廿六59～68）。大家紛紛提出許多假證據，「耶穌卻不出聲」。在這些莫須有的指控下還能保持沈默，實在是難得的堅強。然後政府當局，即大司祭站起來，在生活的天主面前起誓，命耶穌說出自己的身分。「你不是默西亞，天主之子？」耶穌的回答，表現了高貴的自知之明以及寧靜的勇氣。耶穌引用了兩段舊約的章節來回答；這樣，他說的正是長老、大司祭和經師的語言，而那三種人正是組成公議會的人。他們對經上的每一個字都極熟悉，在談話中也常常引用。耶穌引用的第一段經文出自達尼爾先知書（七9～14）。他引用這段經文的確非常適當，這是一個神視，看見天主坐堂，宣佈被領到他面前的那位「相似人子者」的判決。上主的判決令人震驚，而且絕不是公議會的裁定所能想得出來的。

我觀望，直到安置了寶座，上面坐著一位萬古常存者，祂的衣服潔白如雪，祂的頭髮潔白如羊毛，祂的寶座好似火焰，寶座的輪子如同烈火……審判者

已坐堂，案卷已展開……，我仍在夜間的神視中觀望：看見一位相似人子者，乘著天上的雲彩而來，走向萬古常存者，遂即被引到祂面前。祂便賜給人子者統治權、尊榮和國度，各民族、各邦國及各異語人民都要侍奉祂；祂的王權是永遠的王權，永存不替；祂的國度永不滅亡。

耶穌的回答，也把聖詠一一〇篇編入了達尼爾先知書的章節中。「上主對我主起誓說：你坐在我右邊，等我使你的仇敵，變作你腳的踏板。」這裡透露的訊息非常清楚。在這個充滿敵意，已知終會被判死刑的法庭裡，耶穌的話表現出威嚴而鎮定。

公議會也很了解耶穌傳達的訊息。他們對耶穌自視極高的態度，報以肉體的屈辱：「他們向他臉上吐唾沫，用拳頭打他，另有一些人也用巴掌打他說：默西亞，你猜猜是誰打你？」如此崇高的自我界定，與官員領袖如此卑下的反應，竟會靠得這麼接近，實在稀罕。我們從福音中一個佔優勢的高處，迅速墜入了惡劣的深淵。於是耶穌的光榮突顯了出來。

從路加描述的苦路中，有幾個地方可以看到，在耶穌的屈辱中閃耀出光輝（廿三 27 / 43）。第一個例子是耶穌與為他悲傷哀悼的婦女相遇。我們都知道，肉體的痛苦會吸引我們整個的注意力，幾乎主宰了我們的一切。因為痛苦就在那兒，就在我們的

身體內，我們無法忽略，也忘不了。也許只要有人願意聆聽，我們會沒完沒了地訴說自己的痛苦。不公正的遭遇，更會使我們沈緬於其中；我們心心念念的只有這件事，躲也躲不掉。有時即使過了許多年，人們談起時還是情緒激動，好像那是昨天才發生的事一樣。耶穌受鞭打後，背起了十字架，那一定使他疼痛難忍。他的判刑一點也不公平，審判的結果更是可恥手段運作的結果。所以耶穌身心都承受極大的痛苦。然而，耶路撒冷的婦女哀悼他的時候，他把注意力從自己轉向她們以及她們的孩子。即使在他受苦的時候，他還是無私地去關愛他人，絲毫不想到自己。

行刑的人把他釘在十字架上的時候，他既沒有表現出怨恨、自憐，也沒有報復的念頭。反而說：「父啊！寬赦他們吧！因為他們不知道他們在做什麼。」從這個禱詞，明顯地看出耶穌的寬宏大量。那是苦難中的光榮。

與耶穌一同被釘的兩名犯人，和耶穌的遭遇相同：他們也受到痛恨、狂熱、無情的對待。他們也聽到耶穌悲憫的祈禱。但是兩人對此的反應卻是兩個極端。一名罪犯辱罵耶穌，另一個則要求耶穌在進入他的國時，能記得他。耶穌的回答非常高貴：「我實在告訴你，今天你就要與我一同在樂園裡。」垂死的耶穌依然有權力決定永生。十字架的光榮再一次閃耀出明亮的光輝。

還有許多例子，都可以看到在受難的痛苦深淵中，閃耀出明亮的光輝。這些光輝

絕不會使我們的痛苦減輕；但能幫助我們從正確的角度去默想耶穌的受難，就是說，幫助我們，常能看到巴斯卦奧蹟的兩端是相連的，牢不可分。我們不只是瞻想耶穌的受難，我們還瞻想巴斯卦奧蹟，在這奧蹟中，耶穌的受難是不可缺少的部分。

第廿三章 光榮中的苦難痕跡

在巴斯卦奧蹟中，「復活」的那一端永遠存在著受難和死亡的痕跡，也不可能被忽略。復活的主，在他光榮的身體上，永遠帶著釘痕，胸前永遠帶著疤痕。那些都代表他的尊嚴，是他至死不渝之愛的象徵，像寶石一樣閃閃發光。默示錄（五6）中描述了一隻被宰殺過、仍然站立著的羔羊，這個喻象捕捉住了這件弔詭之事。

耶穌在復活後的四十天中，數次顯現給門徒，大多數的顯現中，受難的痕跡都相當明顯。光榮的主安慰他垂頭喪氣的朋友時，總是以死亡與復活的關連來做為他治癒人的主要方法。其中又有兩次顯現最能說明這一點：一次是在往厄瑪烏的路上，另一次是在門徒當中顯現給多默。這兩次顯現都有同樣的基本模式。在我們默想這兩次顯現時，讓我們把自己放在隧道中「復活」的那一端，站在明亮歡愉的光中，穿過隧道，看見十字架的剪影。願我們因此得到很大的安慰，而能慷慨地與許多人分享（參閱：格後一3~4）。

悲傷獲得治癒

為能更充分地了解路加的訊息（路廿四 13-35），我們必須從整部路加福音，甚至包括宗徒大事錄的背景來看這段章節。我們都知道，第三位聖史路加把他的福音詮釋為走向耶路撒冷的偉大旅程；宗徒大事錄中記載的，則是把福音從耶路撒冷傳播出去，傳到猶大和撒瑪黎雅，並直到地極。耶路撒冷是轉捩點。在福音中，耶路撒冷是目的地：「耶穌被接升天的日期，就快要來到，他遂決意面朝耶路撒冷走去，便打發使者在祂面前走。」（路九 51-52）在宗徒大事錄中，耶路撒冷則是「將福音傳遍天下」使命的出發點。福音是向一個中心集中，宗徒大事錄則是從中心向外傳出去。

更值得注意的是，在兩部書中，聖母都站在開始的地方，一是身為耶穌的母親，一是身為教會的母親。「天使答覆她說：『聖神要降臨於你，至高者的能力要庇蔭你，因此，那要誕生的聖者，將稱為天主的兒子。』」（路一 35）而在期待聖神降臨以及教會的誕生時，「這些人同一些婦女及耶穌的母親瑪利亞並他的兄弟，都同心合意地專務祈禱」（宗一 14）。耶路撒冷是「那件大事」發生的地方，「那件大事」就是指巴斯卦奧蹟，在聖神降臨時完成：「你們應當留在這城中，直到佩戴上自高天而來的能力。」（路廿四 49）如果我們更加注意，會發現耶穌的旅程確實是在耶路撒冷

城外，在天父手中結束：「耶穌大聲呼喊說：『父啊！我把我的靈魂交托在祢手中』，說完這話，便斷了氣。」（路廿三46）

若望在福音中所指的「時候」，似乎大致相等於路加福音中的「地點」。在路加眼中，耶路撒冷當然代表教會，而教會是出自逾越節，在教會內，巴斯卦奧蹟在我們當中繼續存在。「你們要這樣做，為紀念我。」

這些初步的說明應該讓我們有足夠的背景，去默想往厄瑪烏的路上所發生的事，而且有所獲益。兩個門徒正從耶路撒冷往厄瑪烏村裡走去，那是在巴斯卦奧蹟完成之前（參閱：路廿四49）。所以他們兩人走的道路不對；或者說得更正確一點，他們走的路也許沒錯，但方向不對。福音的行動方向仍然朝著耶路撒冷，他們卻是朝相反的方向走去。他們就像是孤魂野鬼般的騎士，沒有注意到那麼明顯的標誌：「此非正路，請勿進入。」對於路上其他的人，他們是一個危險。他們走錯了路，而且迷了路。有些釋經者認為他們不只是迷失的羊，而且是迷失的牧羊人，「迷雾中的牧羊人」。

牧羊人的領袖去找他們。就在復活的那天，當天的「英雄人物」沒有去找大批的群眾以及很高的名聲，卻默默地花時間去陪伴兩個非常需要他幫助的人。這是好牧人的做法，他有一百頭羊，走失了一隻，他就丟下那九十九隻羊在曠野裡，去找那走失的羊，直到找著為止。那也是天堂的做法，在那兒，一個罪人悔改，在天上的歡樂，

甚於有九十九個無須悔改的義人。（參閱：路十五4、7）「我以你的名字召叫了你；你是我的。……你在我眼中是寶貴的……我愛你。」（依四三1、4）天主愛你們每一個人！

好牧人知道他子民的需要。這兩個人很悲傷，還在苦難中，沒有離開十字架。他們一點都沒有進步，此時甚至在倒退。加爾瓦略山上的失望，阻礙了他們的成長。因為他們滿腔的希望破滅，他們的心靈沒有進一步的進展。

過去他們很信賴耶穌。他們全心全意地奉獻自己，成為耶穌的門徒。他們拋棄了一切，只為聽從主人的話：「你們中不論是誰，如不捨棄他的一切所有，不能做我的門徒。」（路十四33）這兩個門徒認為他們已經滿足了耶穌的召叫。他們認出他就是默西亞。他們很興奮，天主的王權交到了耶穌手上，而且正如他在納匝肋的會堂中所宣告的：俘虜要獲得釋放，盲人能夠復明。是的，他們對他充滿期待，期待先知所預許的一切。

後來，因為耶穌的受難，他們的世界整個破滅。他們很失望，感到震驚。不過他們的錯不在於期望過高，而是對於這件事的實現有了錯誤的想像。是的，耶穌曾明確地談到即將來到的受難。諸位先知，以及大略描述耶穌使命的「上主的僕人」之歌，也同樣提過耶穌的受難。但是他們沒有真的聽進去，或許他們雖然聽到了，卻把它

們完全給壓抑了下去。

這些門徒為天主的統治想出了野心勃勃、宏大的計劃。那並沒有什麼關係，但是在那些計劃中，卻沒有容納十字架的空間。

因此等到十字架真地來到時，他們一點也沒有心理準備。他們的信心崩潰了，於是撒手不幹。如果我們不能把痛苦納入與耶穌的關係中，那麼這痛苦會打擊一個人的心靈，甚至使人變得不忠信。但是痛苦也能加深我們的信仰和奉獻，只要我們能想办法在與耶穌的結合中，給痛苦以適當的地位。按保祿大膽的預言，「一切都會使我們獲得益處」（羅八28）。如果我們能把一切帶到天主面前，福音中就不會有失敗。

另一方面，痛苦和失望如果不是與耶穌一起分擔，就很容易引起沮喪和自憐，怨恨和不忠。心中若有這樣的想法，很容易對自己太寬大，而且要尋求補償，而那樣的地位，就有陷入心胸狹窄和淺薄的危險。

這正是克羅帕和他的同伴沒有努力去做的。因此他們落入沮喪的深淵，也離開了其他的門徒。但是，復活的主來拯救他們。首先他讓他們盡情訴說心中的失望。他們急欲訴說「納匝肋人耶穌的事」，但是滔滔不絕地一樁樁說完之後，卻獨漏耶穌的復活。那是非常嚴重的疏忽。因為後者會使前述的一切完全改觀。所以他們才那麼垂頭

喪氣。

耶穌就從這裡著手治癒他們。他接納令他們如此困擾的這一切事實，然後把它們放在新的情景中。耶穌並不拒絕相信任何事，反而往前更進一步，這就使整個局面徹底改變。那兩位門徒正站在隧道中受難的那一端，而耶穌則使那一端和復活的一端相通，光明立刻照亮整個隧道，整個情景就不一樣了。

巴斯卦奧蹟納入了可怕的受難，並使其結實累累：「人子不是必須受這些苦難，才進入他的光榮嗎？他於是從梅瑟及眾先知開始，把全部經書論及他的話，都給他們解釋了。」這樣，兩位門徒得到了治癒。他們沮喪的心變得前所未有的火熱。

他們力邀這位陌生人跟他們一起住下，因為天已經暗了。不過等到兩位門徒從他擊餅的樣子認出他來，而耶穌從他們眼前隱沒時，他們卻又不顧天色已暗，一路奔回耶路撒冷，去加入原先被他們拋棄的門徒了。他們內心有一股衝動，要回到團體裡。他們極渴望分享他們的經驗，但他們必須先聽其他十一個門徒及同他們一起的人：「主真復活了，並顯現給西滿了。」然後他們也可以講述路上發生的事。那是教會的縮影：在復活的主內彼此分享信仰，幫助彼此從信仰的角度來看一切事情。

不再固執

從若望福音中，我們看到在同一天晚上，門徒聚在一起，把門鎖著，「因為怕猶太人」（廿九～卅一）。復活的好消息還沒有改變他們的心。直到這個時候，他們內心深處還是沒有安全感，足以使他們站出來作證。他們還不敢踏出來，宣揚復活主的福音。在教會史上，有多少次，這種情形一再出現——個人或團體因為害怕而把自己鎖起來？有多少次，我們因為害怕，不敢挺身而出？

後來，正在他們害怕的當兒，復活的主突然站在他們當中，那是耶穌典型的作法：他降生成人，來到我們中間。當他與那些「承認自己的罪過，在約旦河由洗者若翰受洗」（瑪三六）的人一起受洗時，他進入了我們的罪惡當中，與我們休戚相關。他也進入死亡當中，與我們分擔那終極的孤獨，使我們能在那兒與他相遇，不致於到最後還與他分離。他征服了罪惡、死亡和恐懼。他是我們的救主。

他兩次以猶太人傳統的招呼向他們問候：「祝你們平安！」然而，復活的主說這話時，那不再是普通的問候語。這句話傳達了他曾經談到的平安（若十四27），那是這世界不能給的，也無法拿走的。這平安驅逐了不必要的恐懼，終止了令人焦慮的孤獨。

耶穌把雙手和肋旁指給門徒看：復活的主出示了他的傷痕！這就是耶穌表示平安的姿勢，他用這一個簡單的姿勢來呈現巴斯卦的兩端，而捕捉住了巴斯卦奧蹟。再也

沒有比復活的耶穌展示胸前的傷痕以及光榮身體上的釘痕，更能傳達天主國的平安了。

然後耶穌說了這幾句重要的話：「就如父派遣了我，我也同樣派遣你們。」他把天父給他的使命傳給了他的門徒以及我們，而那使命形成了他生命的本質（參閱：本書第七章）。「他說了這話，就向他們噓了一口氣」——向每一個人噓氣，正如天主在創造人(Haradam)的時候，用灰土做成人形，並向它吹了生命的氣息一樣（創二7）。同時，「耶穌對他們說：『你們領受聖神罷！』」在這聖神內，耶穌滿全了他自己的使命；他現在也能把同樣的聖神，當做他圓滿達成的使命結出的果實，賜給我們，使我們能達成我們的使命。耶穌使命的頂峰就是赦免我們的罪；他名叫耶穌，因為他要「把自己的民族，由他們的罪惡中拯救出來」（瑪一21）。天主聖神能夠使門徒也做到同樣的事：「你們赦免誰的罪，就給誰赦免；你們存留誰的，就給誰存留。」整個教會團體都享有這神聖的權力。那就是和好聖事的由來，是耶穌給教會的復活節禮物。

聖經中只有這裡記載了此一事件。復活的主把赦罪的權力給了門徒。天主的愛有兩個極端，就像他伸向我們的兩隻手一樣。一隻手是復活；在我們將死時，天主不會捨棄我們，會在我們的死亡中以及死亡後都扶持我們。另一隻手是寬恕：天主不會讓我們在罪惡中沈淪，祂慈愛大能的手仍然繼續接納我們。天主的兩隻手向我們伸出，正好在這兩種極端的情況中，也就是在我們自己的力量不足之處，即死亡和罪惡中與

我們交會。若望福音中的這段章節之所以美，是因為天主之愛的兩種極端形式——即復活和赦免罪惡，在此處交會。

然而在復活當晚發生的這件重要事件中，有一個巨大的陰影：「十二人中的一個，號稱狄狄摩的多默，當耶穌來時，卻沒有和他們在一起。」多默仍然與受難的耶穌在一起。他也許比其他門徒更早預料到耶穌的受難。他有敏銳的覺察力，所以他比其他十一位門徒更早明白，當權派的勢力太強，不是耶穌能推翻的。他已預先見到耶穌走向災難。當其他的門徒還天真地享受著他們老師特殊的號召力時，他已見到十字架的影陰浮現出來。從那時起，他的興趣減退了，熱情逐漸減少，他的慷慨也不似從前。這位理想家變成了一個悲觀的人。等到耶穌真的受難了，他的反應又曖昧不明。一方面他跟其他人一樣，感到極度的失望和深切的痛苦。另一方面，耶穌被釘十字架，證明了他個人的想法是對的，因此也肯定了他的態度。他跟前往厄瑪烏的兩位門徒一樣，困在耶穌的受難中，無法走向復活的喜樂。他固執地拒絕相信另外十位門徒的見證。

他的大話和前所未聞的條件，可見他陷入泥淖有多深。但是他的固執並不表示他這人麻木，那反而是一個超級敏感者的反應，因為他的失望太深，所以他要故作堅強，來保護自己。在困境中，他愈來愈退縮，躲到自己創造的孤獨中。他愈加地孤

立，因為其他人無法正確地解釋他的頑固。

耶穌沒有拋下他獨自面對危機。耶穌要治癒他，但是在團體中，與其他門徒一起。這一點非常重要。在耶穌的奧體教會內並藉著教會，耶穌臨在並活躍其中。頑固而孤立的多默曾要求觸摸耶穌的傷痕，因此多默到了團體裡時，耶穌就應他的要求，請他觸摸雙手和肋旁的傷痕。耶穌並不是硬要他認錯，讓他難堪。復活的主心中沒有怨恨。耶穌想要解除他加給自己不愉快的限制，引導他進入復活的喜樂和寬廣的天地。這位好牧人就像對待克羅帕及他的同伴一樣，現在再度到羊迷失的地方去找這羊——他困在耶穌的苦難中。所以耶穌讓多默觸摸他的傷口。這使多默感到自在。耶穌藉此告訴他：「你是對的。十架釘刑真的發生了。是很恐怖。來感受一下吧。把你的指頭伸進這些釘痕，你的手伸進我的肋旁。這一切都是千真萬確的。是的，多默，你真的看到它發生了。」

自從耶穌受難那天到現在，多默第一次感到輕鬆。終於有人不把他逼到牆角，逼得他更加孤立、更加痛苦。但這種鬆了一口氣的感覺，只是更深刻的改變的前奏而已。他現在發現了，他一直念念不忘的十字架釘痕，現在完全出乎意料之外地處於不同的情境。它們是復活的身體的一部分。它們分享了天主的光榮。

對多默來說，這是他的突破，使他不再孤立。那些傷痕與復活的身體結合；苦難

則與巴斯卦奧蹟結合；他自己的痛苦則與福音的廣大目標結合。他衝出了牢籠。光明與幸福流入，勢不可擋。他的抗拒已被克服。現在他可以熱切地宣示他的信仰了：「我主，我天主！」巴斯卦奧蹟又治癒了一位因為只看到巴斯卦的一端，而蒙受其害的人。

耶穌最後那句話，不是只講給多默聽的，也是講給若望福音中的信友團體，以及世世代代若望福音的讀者聽的。若望福音的前面甘章，都是為了此一高潮而寫。瑪竇在福音開始時寫了真福八端。若望則在福音中間的部分，在為門徒洗腳後，寫了一端真福。那是愛的真福：如果你們照著我所做的去實行，你們便是有福的（參閱：若十三17）。在福音的末尾，他則以第二段真福——信仰的真福來教導我們：「那些沒有看見而相信的，才是有福的。」為帶領我們走近這信仰，若望在福音中寫道：「這裡所記錄的，是為叫你們信耶穌是默西亞，天主子；並使你們信的人，賴他的名獲得生命。」

第七部分

感恩

第廿四章 恩賜者

感恩

感恩的心（註一）使人對生命產生積極的態度，也開啟一條喜樂的道路，讓我們在一切事中找到天主。心懷感恩的人性情愉快，我們都喜歡跟這種人相處。他們會使自己的生命，以及他人的生命更豐富、幸福。他們在困難的環境中不會失去勇氣，卻會保持警覺，讓自己不被黑暗勢力所拖累，而陷入泥沼。對於感恩已成為第二天性的人，我們不必擔心他們的心理問題。一個人不可能既感恩又不快樂。另一方面，不知感恩的人，會使得生活痛苦淒慘：他們扼殺了生活中許多美好事物。

我們在福音中讀到，耶穌是一個心懷感恩、凡事感謝的人。生活中的大小事，他都表示感激：為撒瑪黎雅人給的一杯水，也為瑪利亞、瑪爾大和拉匝祿的友情。每次用餐前，他都先做感恩祈禱，而他讓拉匝祿從墓中復活前也先做感恩祈禱。他用聖詠

裡的話、也用發自內心的語言來感謝天父。他在滿心喜樂時，也會稱頌感謝天父（參閱：路十21）。

他會為了野花和飛鳥，日出和下雨，而心懷感恩。在內心深處他明白，生命、每一個生命、他的生命，是一項恩賜。他知道他的阿爸稱他為「我所喜悅的」，也知道天父非常中悅於他（瑪三17）。

耶穌想要回報這種關係。他的阿爸賜給他生命，也只有當他承行了阿爸的旨意時，才是充分地活出了他的生命。這是他賴以生存的食糧。「我的食物就是承行派遣我者的旨意，完成他的工程。」（若四34）換句話說，耶穌的感恩絕不是含糊其辭的，也不只是一種感覺或花言巧語，他的感恩之心確實塑造了他的生命。

猶太人有一句諺語：「任何人在享受世上的任何東西之前，若不先祈禱或讚美，就是犯了不誠實的罪」。這句話出自猶太法典，可參閱聖詠第廿四篇一開始的那一句：「大地和其中的萬物，屬於上主」。只有透過感恩祈禱，我們才有權使用大地的財富；沒有這樣的感恩，使用大地的財富就是不誠實。因此猶太傳統中，即使是對十分不潔的事也有許多禱詞！而且猶太人一天三次祈禱：「我們為了每天發生在我們身上的奇蹟感謝你，也為了你從不間斷的美妙事蹟而感謝你」。許多篇聖詠都強調感恩：「你該向天主奉獻頌謝祭；奉獻頌謝祭的人，就是給我奉獻光榮讚頌。」（詠

五〇(14、23)「我的靈魂，請向上主讚頌，請你不要忘記他的恩寵。」(詠一〇三
1、2)

瑪利亞和若瑟就按這傳統教養小耶穌。他們教導他，在享受一切事之前，要先感讚頌天主，而耶穌是個聰明的學生。他把這些教訓完全消化吸收。從他的公開傳教生活中，我們可以感覺到他的感恩是多麼地發乎自然，而又根深蒂固。

不只是猶太人，在基督徒傳統中，也重視感恩。許多世紀以來，我們的頌謝詞開始時都請求：「讓我們感謝吾主天主」，所以大部分的頌謝詞是以這段禱詞開始：「聖父，我們時時處處感謝你，實在是理所當然的，並能使人得救」。而這段禱詞的拉丁原文(*to do thank*)則說得更有力，它表示「感恩」是一件我們應該時時處處去「做」的事。

我們祈禱和禮儀的中心及頂峰是感恩祭，這也正是希臘文 *eucharist* 一字的意思。在某些日子裡，我們唱的光榮頌裡有這句話：「我們為了祢的光榮感謝祢」。於是感謝變成了敬拜。我們不只是用口舌及頭腦來表示感謝，也要用我們的心和手來感謝；它包括了整個的人。

在禮儀年度將近尾聲之際，美國人傳統上要慶祝感恩節。那是美國的國定假日，它在每個人心中都有一個特別的地位，大家都以溫暖的心及堅定的信仰來慶祝。那真

是個美好的慶日，深深植根於猶太人和基督徒的傳統中。

新約中常常提到感恩。例如保祿書信中的一節：「其實，這一切都是為了你們，為使獲得恩寵的人越增多，感謝也越增加，好歸光榮於天主。」（格後四15）在這段章節中，保祿談到他在使徒工作中所受到的種種磨難和考驗。他接受這一切，有兩點原因，而這兩個原因最後合而為一個：為了眾人的得救以及豐富的感謝。保祿在最早的一封信信中簡明地說：「要事事感謝，這就是天主在基督耶穌內對你們所有的旨意。」（得前五18）

後期基督徒的傳統中也有一個例子，那就是勞耀拉的聖依納爵寫給他第一批同伴中的勞得力格神父（Simon Rodriguez）的信：

雖然別人的看法與我或許不同，但我覺得從天主的美善來看，忘恩負義是最可憎的罪惡，所有能享受天主神聖而永遠的光榮的受造物，都應從造物天主的眼光對此加以唾棄。因為那樣是忘了自己所受的恩惠、好處和福氣。因此那是一切邪惡、一切罪過的起因、開始及根源。反之，知恩報愛的人，無論在天上或在世上，都會受到疼愛與看重。（註二）

承認自己的依賴

我們可以說，「感恩」就是承認自己的依賴——我們向這依賴稱「是」。與它完全相反的就是驕傲，驕傲使我們認為我們只須依賴自己達到的成就，我們的一切都完全歸功於自己；那是一種病態。感恩的心會承認我接受了某些東西，因此我依賴那給我這東西的人或為我做這事的人，我也承認並表達這份依賴。有些個性獨立的人，很難承認這一點。要是有人送他們一樣禮物，他們的第一個反應就是估計這禮物的價值；下星期他們就會回送一件大約等值或略貴重的禮物：於是雙方扯平了。這種人受不了對任何人有任何虧欠！

然而我所「有」的一切以及所「是」的一切，都是從他人那兒得來的：我所說的語言，我住的房子，我享受的自由，我的思想、信仰，都是經由他人而得到的。「感恩」的意思就是承認我的存在以及為了生存所需要的一切，其根源都不是我。感恩的人能以積極的態度承認他人為我所做的一切，以及對我的意義。

我們必須學習以感恩的心生活，因為每一個人心中都有一種傾向，要把一切歸功於自己，或是視一切為天經地義。猶太人從開始就學習知道感恩。在申命紀中，梅瑟教導以色列人：

上主喜愛你們，揀選你們，並不是因為你們比其餘的民族人數眾多；其實你們在所有的民族中，是最少的一個（七7）。

你心裡不要想：「這是我的力量，我手臂的能力，給我造就了這樣的財富」。你應記得上主你的天主，因為是他賜給你得財富的能力，為實踐他對你祖先起誓訂立的盟約，就如今日一樣（八17-18）。

由此可知，上主你的天主，把這肥美的土地賜給你作產業，並不是為了你的義德，因為你原是一個執拗的民族（九6）。

新約中也有類似的教導；例如保祿提醒格林多教會：

你們看看你們是怎樣蒙召的：按肉眼來看，你們中有智慧的人並不多，有權勢的人也不多，顯貴的人也不多；天主偏召選了世上愚妄的，為羞辱那有智慧的；召選了世上懦弱的，為羞辱那堅強的；甚而天主召選了世上卑賤的和受人輕視的，以及那些一無所有的，為消滅那些有的，為使一切有血肉的人，在天主前無所誇耀。（格前一26-29）

承認我們的依賴，需要相當的成熟。小孩子得到禮物時，會歡天喜地，並不去想那禮物是哪裡來的；小孩子很容易相信有聖誕老人，只要那禮物送對了人，也就是送給了「我」。小孩子必須學會道謝，他們自己是不會想到的。同樣，小孩子也絕不會說：「這個禮太重了」，或是說「你用不著送我那麼貴重的禮物」，或是「你真的能給我這個禮物嗎？」那是成人說的話。兒童只知道接受，並不去過問禮物的事。

至於青少年雖然知道東西是哪裡來的，但要他們承認對別人的依賴，則往往很困難。這樣的態度會一再造成不和諧甚至不公平的行為，而帶給別人傷害。當然，「青少年」並不是純以年齡來衡量的。只關心自己享有的權利，或毫不留情地需求能白白獲得的東西，這種心態會阻礙人產生感恩之心，也表現出一個人的不夠成熟。

成年人則會坦承自己的有限及依賴，因此能懷著感恩之心來承認及接納。所以成熟的感恩很容易發展為一種宗教的態度，承認天主是一切美善的根源，願意以服事和順從來回報。成年人已發現，也打從內心知道，生命最偉大的價值觀既買不到也不能達到。能帶給我們的生命深度及平安的恩賜，比任何成就都來得大，那恩賜就是愛、信心、祈禱、忠信、友誼、寬恕、內心的安全感、希望、健康……。

《神操》最後的「聖愛瞻想」那一章，鼓勵退省的人祈求「深切地認識天主所加給我這般多、這般大的恩惠；庶幾我完全承認之後，能夠在一切中愛慕並奉事至尊天

主」(233)。能知道自己領受了許多恩賜，會使人真心事奉天主。感恩之心並不僅止於感覺和言語，也應表達於行為之中；這種成熟的感恩是每一個人都應該學習、練習和實踐的。

索倫(Dorothy Solle)在一本書中寫道，她發現自己近幾年來很少感謝讚美天主。在她各式各樣的活動中，容易淡忘「感恩」之心。她了解這是很大的損失，於是決定從那天起，每天上床前都要在那天找出三件事來感謝天主。我認識一位同行，他因為索倫的例子，也給自己準備一本小記事本，每天晚上寫下當天三件值得感謝的事。這本小記事本後來成為他的一大助力，特別是在灰暗的日子裡；光是翻一翻這本子，就已經能讓他高興起來。本篤會的拉施特(David Steindl Rast)修士提起，幾年來他每天在袖珍日曆本上，至少記下一件他尚未表示感謝的事。也許有人擔心，每天要找一件值得感謝的事並不容易。但是拉施特修士根據他自己的經驗告訴我們，事實不然，而且正好相反，他往往會想起四、五件值得感謝的事來。「等我的存貨用完時，不知道我該有多老了。」

感謝離不開信賴

除非我信賴一個人，否則不能真正向對方表示感謝。要是我收到一件禮物，又擔

心那禮物也許是偷來的，那麼我無法真正享受那禮物；也許警察很快就會來抓我。或者更實際一點說，要是某個我並不怎麼信賴的人送我一件禮物，我也許會想，今天這人給了我這件禮物，或許下星期這人會有求於我，而且因為收過他的禮物，對我會造成一些壓力。我也不太敢拒絕他的要求。由於那禮物，我變得多少有些依賴那人。當我的內心或頭腦中有這樣的想法或感覺時，我就不再能享受那禮物了。

「感恩」是讚美施者與受者之間的結合力。但有時這結合力並不足以讚美，因為有些人，我對他的信任不夠，不足以使我依賴他。

「感謝」的意思是我准許某人進入我的生命之中。一件真正的「禮物」(present)會使施者「臨在於」(present)我的生命中。那就是給予者之所以要送禮物的原因——為了要出現在另一個人生命中。真心接受一件禮物，就是接納那位給予者。假使有一位好朋友剛從瑞士度假回來，送我一把瑞士刀。每次我使用這把小刀時，都會讓我想起他，也讓我為兩人的友誼而欣喜。那就使他臨在於我眼前。

然而，只有當給予者真正把自己放進這禮物中時，這種情形才會發生。不久以前我在一本雜誌上讀到一個小故事，正說明了這一點。這個小故事相當動人，而且正中間要點。在一所安老院裡有一位老太太，女兒住得很遠，但她每星期四都會收到女兒送的一束鮮花，很漂亮。這位老太太很開心，總是把花放在房中央的一張桌子上。她讓

房門開著，希望有人會看到這花，而讚美一番。那樣她就有機會跟人談起女兒了。她生日那天，女兒搭飛機來為她慶生。母親熱烈地謝謝女兒的細心體貼。女兒有點不好意思，她說她是用記帳的方式讓花店定期送花的，這麼一說，讓她母親的喜悅大減。下一個星期四，鮮花照常送到。母親把花放在梳妝台上，但只把房門半開。送花人其實並不像做母親的所認為的，把自己整個的人都放了進去，因此這束花的意義也不似已往了。

送禮的意義也會因為接受者不表示欣賞而打折扣。一個人若收到一本書為禮物，只略為翻翻就把它束之高閣，他不是真正懂得感恩的人。不夠關心體貼，正是不知感恩者的典型。把一切事都看做理所當然，會壓抑所有的感恩之心。知道感恩的人，會在生活中更加關心體貼。感恩的態度會使人接近真正的人性；這人性是文化的根源。感恩的人尊重過去，也關心未來。

第廿五章 在萬事萬物中找到天主

透明

讓我們稍微回想送瑞士刀當禮物的例子，而且再多談一些，以證明一個重要的觀點。假設我的朋友和我彼此變得疏遠，我們的友誼中止了。這時在我心中，我會把小刀和送小刀的人分開。那只是一個很簡單的心理過程。剩下的不再是一件禮物，只是一把好用的瑞士刀。如此而已。

這個例子（得承認這例子有點牽強）說明了看法上的一個重要差異。有信仰的人體驗到一切事物都是恩賜，給予者臨在於其中。事物、情況、人們因此得到一種圓滿。他們自身當中帶有一種充實感，那是由於給予者的仁慈。我們發現在一切存在物之中都有一種奧秘，那是它「最深刻的境界」。另一方面，一個人也能以講求實際的方式來看事物，甚至看待人們，以用途和效率加以評估，而且僅止於此。

事與人的作用，有相當程度取決於我們的態度。我們可以用尊敬而讚嘆的態度對待，使他們內心的隱密受到尊重，在他們身上的「另一位」受到承認和尊敬。但我們也可以剝奪他們的深度，切斷他們的根源，減低他們的重要性。

只有在感恩中，事與人才會突顯出來，得到應有的重視。只有受到感謝，他們才有機會充分表現自己的本色。所以有人說，心懷感恩，是一種實際的人生觀。它使現實有了應有的寬廣天地。不知如何感恩的人，使這世界及現實變得狹窄。既不能體驗感恩，也不知表示感恩的人，缺少心理健康的必備條件。所以有些精神治療師在治療病人時，會設法加強病人的感恩之心。

我們知道人在有所喪失的時候，需要有一段悲傷的時期來化解。同樣，我們有所領受時，也需要有感恩的心，才能領悟其積極意義和豐盛的所得。感恩可使「給予」圓滿完全。沒有感謝，這給予就不完整。我們應提防完全沈醉在所獲得的恩賜中，而忘記了施予者。刻苦的生活相當重要，不只是因為怕我們糟蹋了所得到的恩賜，更是為了與恩賜保持充分的距離。只有那樣，我們才能在這些恩賜中認出「彼岸」，而能充份利用這恩賜。感恩能給生命以深度和廣度；使現實變得清澈透明。透過感恩，人與世界變得更和諧。

感恩的意思是追溯事物的本源。感恩開啟了進入事物核心的入口。只有那樣，人

才能在現實中扎根，在生存中得到肯定。依納爵曾說感恩是「在一切事物中找到天主」。「感恩」能變化事物及事件，成為一幅鑲嵌畫，描述天主對人類之愛，並成為救恩史的一刻。

凡是存在於世上的，都是天主的恩賜。全能者讓天主的愛滲入天地萬物的每一個角落。天主所給予的，就是所通傳的；給予是為了接受。依納爵曾說：「愛在於雙方互通傳……。」（《神操》231）耶穌在大司祭的祈禱中對天父說：「我的一切都是祢的，祢的一切都是我的。」（若十七10）這句話表達了完全的信賴，無條件的捨棄，充分的愛，完美的溝通。

感恩要有對象

我們都知道，收到一件禮物，卻不曉得是誰送的，會讓我們為難。禮物令我們驚喜，也感激送禮者不願聲張，但是無法向對方道謝，也很令人懊惱。我們想到一些可能送這禮物的人，很想向他們道謝，但這樣也會造成尷尬的情況，因為對方會以為我們想跟他們要東西。所以我們不知該謝誰，那實在令人驚得慌。

切斯特頓（Chesterton）在他寫的聖方濟傳記中說到，無神論者最難受的時刻就是，心中充滿感恩的時候，卻無人可謝（註一）。那同樣也令人驚得難過，但程度卻

大得多。

我們也幾乎不可能對一種制度表示感謝。這確實很像是要感謝一位無名氏。我們可以因為住在一個自由的國家，因為我們的家庭傳統、醫學的進步、堂區或教會裡的活力、我們的教育以及許多其他的共同價值觀等等而心懷感謝。我們知道這都是因為許多人的貢獻，我們才有這福氣，雖然我們也許不知道他們是誰。那就是對象不明的感謝。然而充分完全的感謝，則在心中總是有特定的對象。歸根結底，我們相信是天主的愛及關懷，體現在這些人的仁慈善良中。愛人對心愛的人說：「我因為有你而感謝天主」，這是理所當然的。如果我們的感謝沒有延伸至天主那兒，這個感謝就沒有達到合格的標準。

「感恩」就是找出自己及其他人與事之間正確的關係。所以我們說那是一種成熟的態度。感恩的人，一方面覺察到自己的價值，另一方面則意識到自己對他人的依賴。知道感恩的人，表示這人能自尊自重，同時沒有私心，能關心別人。以自我為中心、自負，是感恩的大敵。時時在追求自己的利益，把注意力放在自己身上的人，絕不會是一個感恩的人。同樣，完全被禮物吸引，卻忘了送禮者的人，也是不知感恩。「感恩」的意思就是，不把自己視為世界的中心，也不視一切為理所當然，卻要看做是天主的賜與。「感恩」並不是看到不同的事物，而是以不同的眼光來看事物。它可

以使我們心胸更開放，使這世界更加清澈透明。

感恩與藝術品味有某些相似之處。藝術品味會帶來喜樂和愉快。它使我們享受事物之美。感恩之心也是如此。而且感恩的心所享受到的喜樂，似乎比欣賞藝術所得到的歡悅來得更深刻、更有包容性。或許我們可以把感恩的喜樂稱做「平安」。如果我們的感恩是向著天主而發，所得到的平安是這世界無法給予的。

感恩的人討人喜歡。他們給人帶來好消息。我記得曾去安老院探訪一位老太太，十二年來，她為多發性硬化症所苦，困坐輪椅，左手也完全癱瘓。她告訴我，最初她十分抗拒這個病，但她逐漸學習接受，而且盡量從病中得益。我們談話時，她的眼睛突然一亮，以堅定的信心說道：「神父，我好感謝我的右手還能用」。我深受感動。在這麼大的痛苦中，天國開啟了一角。我覺得慚愧，因為我即使很少為了我正常的雙手而感謝天主。這次邂逅對我很特別，相信許多人也都有過類似的經驗，或許他們的體驗還更強烈。

感恩不會貶低人與事，反而會使其充分閃耀光輝。感恩的人也不會貶低自己。感恩的態度與自卑心是不能相容的。戴邁樂說過：「我們無法想像一個人可以既感恩又不快樂。」（註二）德國心理治療師戈雷斯（Albert Gores）也觀察到同樣的情形：「一個人不可能既不知足同時又心懷感恩。」（註三）這裡我們再度觸及到感恩之心

的治療性質；它有助於培養健全的人格。人若是有十分強烈的感恩之心，就毋須擔心他們的心理和精神健康。天主聖母給我們做了最美的示範。她的讚主曲就見證了她明確的自尊（在她身上行了大事，萬世萬代都要稱她有福），也見證了她對天主的認識之深（全能者在我身上行了大事，祂伸出手臂施展大能，祂的名字是聖的）。感恩之心不是自滿或妄自尊大，而是在一切事上感謝那位超越我們的源頭。

為了說明得更實際，不妨設想某個人非常成功，並因此得到許多榮耀與讚美。那樣會產生過於自負的問題。依納爵在自傳的一開始，就提到他如何與虛榮心交戰。雖然得到肯定並不會造成問題，但是若讓這肯定止於自己，沒有去追尋終極的源頭，那就成問題了。一旦承認自己的成功和榮耀都來自天主，我們才能充分享受成功而不帶自傲自大的心理（註四）。感恩的心教給我們正確的眼光，能看到大局，心態平衡，同時又能保持謙遜和愉快。

「感恩」需要一定的距離。若是沈迷於恩賜之中，就會忘記施與者。要是過分依戀某些事物，就不夠自由，無法真正表示感恩，也不能真正享受這事物。此外，對於硬加給我們的東西，我們也不可能心懷感恩。反過來說，「感恩」能產生一定的距離，使我們不致與所接受的東西相撞。這是「感恩」的另一個有益身心的果實。

感恩的意思是，不只關心禮物及送禮者，也關心「給予」這件行為。感恩的人會

很細心、警覺。感恩之心可用來測度我們的生命力。塞內加 (Seneca) 這麼說：

不知感恩是指一個人否認加諸於自己的仁慈行為。

不知感恩是指善於掩飾的人。

不知感恩是指沒有回應的人。

最不知感恩的人是忘恩的人。(註五)

「忘恩」可能會成為一個嚴重的缺失；我說可能是嚴重的缺失，但不一定會是嚴重的缺失。有時只是無傷大雅或不經意的忘記。但也有人，因為生活太自我中心或太沈迷於某事而忘記感恩。這種情形或許是因為自己的感覺受到壓抑或是把感覺向外投射所造成。對於某些人，我們沒辦法真正的感恩，因為我們不允許他們進入我們的生命中。

忘恩是可怕的事。在舊約中，最壞的莫過於把別人忘記。聖詠作者向天主祈禱說：「難道在幽暗處能有人明瞭祢的奇蹟？或者在遺忘區還有人曉得祢的正義？」

(詠八八 13)

承認自己什麼地方遭到了壓抑，具有治療的效果。這樣「感恩」可由此再度進

入。忘恩的人把任何事都視為一種負擔和責任，視為命運和壓力，威脅和災難。感恩之心會帶來不同的觀點，給人留餘地，並獲得釋放。

心的記憶

心懷感恩的人會紀念一個國家的獨立紀念日以及為此奉獻生命的人，會紀念所愛的人的生日、結婚紀念日以及好友的忌日。感恩的人會讚頌天主的豐功偉業、奇妙的作為，更重要的是紀念耶穌的死亡及復活。感恩祭就是把紀念化為感謝。耶穌在臨別贈言裡，許諾要派遣聖神來提醒我們（參閱：若十四26）。

「心裡潔淨的人是有福的，因為他們要看見天主。」（瑪五8）純潔的心會使事物、情況和人都變得透明；純潔的心可以看穿那一切。能在其中認出最深的根基（Deepest Ground），認出萬物中心的奧秘，最後會認出我們在天之父的愛。純潔的心不貪婪，也不奪取；既不為奴，也不佔有；不放蕩生厭；它不止於看到實用性或一己的好處，也不執著於成就。真心誠意過日子，會使我們更容易過感恩、祈禱的生活，在工作中找到天主（參閱：若五17）。

在聖經詞彙中，「心」代表了一個人最深、最真的部分，與外表和假象相反。「心」是我們生命能量的神秘泉源。「在一切之上，你要謹守你的心，因為生命是由

此而生。」（箴四23）最重要的是，愛的能力就存在於我們的心中，它將我們與天地萬物的起源結合。我們的心深不可測，近似於天主創造萬物的愛。所以，找到通往自己內心的道路，是每一個人的首要責任。在這樣的努力中，「感恩」是一條忠實可靠的巷道。

在路加福音第一章，聖母唱出了讚主曲（路一46-55）。在唱出讚主曲之前，聖母曾向天主說「爾旨承行」（一38）。此二者之間有很密切的關聯。不敢交付自己的人，絕不可能是知恩的人。交付與感恩相互作用，也彼此增強。在《神操》最後的默想中，我們祈求的恩典是「深切地認識天主所加給我這般多、這般大的恩惠」，這默想會自然地進入結束禱詞，也就是交付自己的禱詞：「主，請你收納我的全部自由……。」（234）同樣，感恩祭也包含了感恩及獻禮。

感恩最終是指以愛還愛。對於我們得到的，心存感恩，這樣就使我們做好準備，去做該做的事，不鹵莽也不膽怯。感恩意味著能夠接受，但絕不被動。它絕不是不表態，不只是一種禮數。「感恩」把禮物轉變為一種必須完成的任務，因此是一種「隨時可工作」的態度；不是為了得到成就，也不是認輸放棄，而是為了讓那禮物結出果實。

這世上有太多的事，我們不能也不應該感恩。痛苦和不義都是一種請求，要我們

耐心不厭倦地為更美好的世界而努力。對於這項長期性的任務，感恩的人做了最好的準備，比那些心懷怨懟和狂熱的人都準備得好。更有甚者，感恩的人會更快地發現且承認，魔鬼也會在我們當中做內奸。這會使我們有不同的態度。我們會心懷感恩地相信，在反抗四週的魔鬼以及我們之內的魔鬼時，我們是天主手中的工具，也是耶穌的同工。「感恩」可加深「我們都結合在一起」的意識，也更容易讓天主的光榮彰顯出來。

附錄

一八六四年六月廿六日，聖德蘭顧岱克(St. Therese Couderc)在她年度退省的日記中記載：

究竟什麼是自我順服？我非常了解這個字的意義，但我沒有辦法說清楚。我只知道這個字的含義非常廣，涵蓋了現在與未來。

自我順服不僅止於全心奉獻，不僅止於獻出一個人的自我，甚至不僅止於為了天主而捨棄自己。因此自我順服是死於一切，也死於自己，不再關心自我，卻總是把我朝向天主。

自我順服使人不再在任何事上追求一個人的自我，不論是精神上的或是身體的，也就是說，不再追求自我的滿足，而只追求天主的喜悅。

還應該再說一句，自我順服也是超脫的精神，這種精神沒有任何偏愛，既不偏愛

任何人，也不偏愛任何事、時間或地點，卻固守一切，接納一切，順服於一切。

或許我們會認為這很難做到。其實不然：沒有比這更容易做到，也沒有比這更讓人喜歡去做的。我們只須毅然決然地採取慷慨的行動，以發自內心的真誠說道：「我的天主，我願意全是祢的，請俯允我的祈求，接受我的奉獻。」這就夠了。從這時起，要小心翼翼地讓自己的心靈停留在這個狀態，任何有助於德行成長的小犧牲，都不要退縮。必須時時想起順服的行為。

我祈求我們的天主，讓凡是渴望中悅於祂的人都能了解這個字，也能以如此容易做到的成聖之道來激勵他們。啊！要是能更早就了解，毫無保留地獻給好天主是多麼甜美平安，那該多好！祂是如何與捨棄自己而真誠地追求祂的人相通！但願每一個人都能努力去做，就會在這兒找到別處所找不到的真正的幸福。

自我順服的人已在塵世中找到天堂，因為他會享受到甜美的平安，那是被揀選者的福份。（註一）

註解

第一章

- 一、 *Parochial and Plain Sermons* in 8 volumes, Vol. III, Sermon 9; April 5, 1835 (London and New York: Longman, Green, and Co., 1907), 124f.
- 二、 *Letters and Papers from Prison*, Revised Edition, edited by Eberhard Bethge (New York: The Macmillan Company, 1968), 188f.
- 三、 *Theologische Gebete* (Frankfurt am Main: Josef Knecht, 1960), 12f.
- 四、 戴邁樂，〈弦外之音〉，五版（台北：光啟出版社，一九九五），頁一四一。

第二章

一、某些基督新教的神學家，如巴特（Karl Barth），認為宗教在本質上是信仰的對照。因此潘霍華就在尋找一種「沒有宗教的基督信仰」。

二、例如聖奧斯定的 *Cor incurvatum in seipsum*——自我專注的心；聖文德的 *Liberitas recurvata in seipsum*——自由被其本身抑制；馬丁路德的 *Homo incurvatus in seipsum*——人為自己所束縛。

第三章

- 一、法國神秘主義把這叫做“*la fine pointe de l'âme.*”
- 二、*Should Anyone Say Forever* (Chicago, Loyola University Press, 1977), 21-23.

第四章

一、「耶穌」這個名字的直譯是「天主拯救」。但聖史並沒有照字面直譯，而是把它的意義縮減至「由他們的罪惡中拯救出來」。耶穌並不只代表救恩，而是特指我們罪惡的救恩。因此瑪竇筆下的耶穌也說：「我不是來召義人，而是來召罪人。」

(瑪九 13)

- 二、這是比京安特衛普主教 Paul Van den Bergh 想出來的。
- 三、Maurice Blondel, *L'Action* (1893) (Paris, Presses Universitaires de France, 1950), 330f; English translation by Olive Blanchette (Notre Dame, Indiana, 1984), 306f.

四、 Cf. Andre Louf, OCSO, *Inspelen op Genade* (Tiel: Lannoo, 1983), 194-196.

第五章

- 一、取自一九九一年為慶祝聖依納爵誕生五百週年而作的一齣清唱劇 *Vigiles de St. Ignace*. 劇本是耶穌會士藍黎錨 (Didier Rimaud) 所寫，本段文字是根據神操 53 所寫。
- 二、 Werner Bergengruen, *Der spanische Rosenstock* (Tübingen: Rainer Wunderlich Verlag, 1940), 59.
- 三、常年期第廿六主日。

第六章

- 一、第一章裡提到過的，哈加爾逃到曠野的故事就是個好例子 (創十六)。在第 7 節中說道：「上主的使者在曠野的水泉旁遇見了哈加爾……」；而第 13 節又說：「哈加爾給那對她說話的上主……。」
- 二、 II, A, 2。
- 三、《教友傳教法令》2。
- 四、已故紐曼樞機主教的《默想及敬拜》(London and New York: Longmans, Green, and Co. 1907), 301。

第七章

- 一、聖德蘭顧岱克(St. Thérèse Couderc, +1885)在一篇文章中詳細說明了這種態度，她稱之為自我順服。這篇文章收在本書附錄。
- 二、Uomini di Pace e di Riconciliazione (Roma: Edizioni Borla, 1985), Sesta Meditazione.
- 三、見一五四四年二月十一日日記。
- 四、Martha Zechmeister, *IBVM, Mystik und Sendung* (Wurzburg, Echter Verlag, 1985), 100.

第八章

- 一、*Darkness in the Marketplace* (Notre Dame, Indiana: Ave Maria Press, 1981), 39-53, esp. 48-50.
- 二、德文叫做 *Gotteskolplex*，出於 Horst E. Richter.
- 三、戴邁樂的《弦外之音》。在《泰戈爾詩集》的〈採果集〉也可見到同樣的故事。

第九章

- 一、這篇默想是我偶然發現的，但作者是誰，卻無法查到。
- 二、Bernardin Schellenberger, *OCSO, Nacht leuchtet wie der Tag* (Freiburg-Basel-Wien: Herder,

1981), 12.

第十章

一、糜文開主譯，《泰戈爾詩集》，〈採果集〉（18），（台北：三民書局印行，一九六七年），頁一五三。

二、Henri J. M. Nouwen, *Lifesigns-Intimacy, Fecundity, and Ecstasy in Christian Perspective* (Garden City, N.Y.: Doubleday, 1986), 65.

三、*De Consideratione*, I, II, 3, PL 182, 730f English Translation: Bernard of Clairvaux, *Five Books on Consideration-Advice to a Pope*, translated by John D. Anderson and Elisabeth T. Kennan (Kalamazoo, MI, Cistercian Publications, 1976), 27-29.

第十一章

一、Henri J. M. Nouwen, *The Genesee Diary-Report from a Trappist Monastery* (Garden City, N.Y.: Doubleday, 1976), p. 12 and p. 60.

二、*Schreiben der deutschen Bischöfe über den priesterlichen Dienst*, Sept. 24, 1992, p. 15.

三、糜文開主譯，《泰戈爾詩集》，〈採果集〉（2），（台北：三民書局印行，一

九六七），頁一四三——一四四。

第十三章

1. *Scintillae Ignatianae* (Vienna, 1705); English translation by Alan G. McDougall, *Thoughts of St. Ignatius Loyola for Every Day of the Year* (London:Burn Oates and Washbourne, 1928) p.1, Jan.2.

第十四章

1. 這可能是個杜撰的故事，我無法找到出處。

第十五章

1. Quoted without reference in: Chaim Potok, *The Book of Lights* (New York, Fawcett Crest, 1982), 104.
2. Sermo 52, VI, 16; PL 38, 360.
3. 真福聖三麗沙(†1906)在厄弗所書(一6、12、14)看到她的新名字時，深受感動。從那以後，她很高興叫自己為 *Laudem Gloriam*——讚美天主的光榮。她確實把重點放在我們與天主關係的重要層面上。

四、可參考本書附錄。

第十六章

一、*Vielleicht ist irgendetwas Tag-Aufzeichnungen* (Freiburg-Heidelberg: F. H. Kerle-Verlag, 1981), 205f.

第十七章

一、*The Way of the Pilgrim*, translated from the Russian by R. M. French (New York: Seabury Press, 1974), 31.

二、Wilkie Au, S.J., *By Way of the Heart-Toward a Holistic Christian Spirituality* (New York/Mahwah: Paulist Press, 1989), 90.

三、《駁斥異論》IV, 20, 7; PG 7, 1037.

四、同上，pp. 260-264.

五、第三部分，#288。

第十八章

一、幾星期後，在一九八四年三月卅日那天，他病逝於奧地利茵斯布魯克。演說全文

見 *Herder Korrespondenz* 38/5 (May 1984) · 224-330。

- 二、見十六章註一。
- 三、見本書第廿一章至廿三章。

第廿章

- 一、Cf. Jean LaFrance, *La Priere du Coeur* (Paris, 1980), 56 and 76.
- 二、*Markings*, translated by Leif Sjöberg and W. H Auden (London: Faber and Faber, 1964), 147.
- 三、Leonardo Boff, *Saint Francis-4 Model for Human Liberation* (New York: Crossroad, 1982), 130.

第廿一章

- 一、Waltraud Herbstrih, OCD, *Das wahre Gesicht Edith Steins* (Bergen-Enkheim: Verlag Gerhard Kafke, 1972), 44.
- 二、當時除了為她付洗的女士外，外人一直不知道她已受洗，直到一九九〇年她自己透露這事。參閱 Jürgen Kuhlmann, "Gültig gelaufft-Neues über Simone Weil," in *Geist und Leben* 63 (1990), 39-42.
- 三、Frankfurt am Main, Josef Knecht, 1957.

一、我在“Examination of Conscience”, *Review for Religious*, 1990, 604-609 一文中，曾簡單提到這個思想，在此則說明得較詳細。

二、一五四二年三月十八日·M.I.I. Epist. I, 192f., *Letters of St. Ignatius of Loyola* (Chicago: Loyola University Press, 1959), 55.

第廿五章

一、*St. Francis of Assisi*, (London: Hodder, 1960), 92f.

二、*Wellsprings* (Anand, India: Gujarat Sahitya Prakash, 1984), 26.

三、*Geist und Leben* 29 (1956), 289.

四、聖依納爵於一五三六年六月十八日，給本篤會修院聖德蘭蕾哈戴雅(Teresa Rejadella)修女寫了一封長信，教導她如何克服假謙遜：「要是你能反省，你會了解事奉天主的渴望，不是來自你自己，而是天主給你的。所以當你說：『天主給了我強烈的渴望去事奉祂』，你就是把祂的恩賜公諸於世，而讚美天主；你所誇耀的是祂而非你自己，因為你沒有把這恩典歸功於自己。」見 *Ignatius of Loyola*, p.334。

五、*De Beneficiis* III, 1.

附錄

一、 *Annals of the Congregation of Our Lady of the Cenacle*, Vol. IV, 1856-65, p.151f.

靈修叢書

書號	書名	著者	譯者
20111	心泉		鄭聖沖、張雷合譯
20114	師主篇		耿稗思著，光啟編譯館譯
20118	讚美的力量		譚璧輝譯
20116	相逢寧靜中		鄭聖沖譯
20128	會晤基督		張春申主講，譚璧輝筆錄
20127	生命的新創造		王敬弘著
20136	祂在召喚		白曼著，譚璧輝譯
20137	靈修新徑		戴邁樂著，沈錦惠譯
20137	教宗若望廿三世家書		梁偉德譯
20143	西伯利亞的沈思		W. J. Ciszek 著，劉德性譯
20145	天主教基本靈修學		陳文裕著
20150	神操之旅		高欲剛著，陳寬薇譯
20153	靜觀蹊徑		甘易逢著，明鏡譯
201203	主，教我們祈禱	R. Faricy, S. J.、L. Rooney S. N. D. 著	黃德寬譯
201204	希望的道路	Archbishop F. X. Nguyen V. Thuan 著	陳廷洲譯
201205-1	靜觀與默坐之一		甘易逢著，姜其蘭譯
201205-2	靜觀與默坐之二		甘易逢著，姜其蘭譯

靈修叢書

書號	書名	著者	譯者
20J205-3	靜觀與默坐之三	甘易逢著	姜其蘭譯
20J206	心路歷程	Wick Allison, etc 著	梁偉德譯
20J207	走向天主	John Wijngaards 著	李素素譯
20J208	靈海拾貝	朱蒙泉著	
20J209	冥想—分享耶穌的生命	任國琳著	
20J210	聖神與您	疏效平著	
20J211	放下包袱	華雷仕著	魯燕萍譯
20J212	井枯之時	Thomas H. Green 著	沙微譯
20J213	活出福音	Catherine de Hueck Doherty 著	梁偉德譯
20J214	聖經中的心靈治癒	V. M. Parachin 著	馬昭詒、費蕙仙合譯
20J215	祈禱自由，愛也自由	Max Oliva, S.J. 著	梁偉德、王敬弘譯
20J216	比喻—天主的利箭	Megan McKenna 著	若望譯
20J217	我的心靜守於安寧中	德蕾莎修女等著	唐鴻譯
20J218	風中傳奇—聖神與您見篇聖荷西華人天主教聖神同禱會編輯		
20J219	心靈平安之源	Brother Roger 著	山岩譯
20J220	日日新一四旬期平日讀經默想	Megan McKenna 著	若望譯
20J221	日日新一四旬期主日讀經默想	Megan McKenna 著	若望譯

靈修叢書

書號	書名	著者	譯者
201222	當代女性獨身教友—時代意義及聖召分享		張瑞雲著
201223	與主同在	Tom O'Hara, S.J. 著	鄭嘉珺譯
201224	扎根—增進我們與天主的關係	P. O'Sullivan, S.J. 著	依瓊譯
201225	源頭		甘易逢著，劉河北譯
201226	父啊，你的名字是祈禱	Henri Caldelari, M. S. C. 著	明鏡譯
201227	彰顯主榮吧！		白曼著，黃美基譯

本社誠徵基本訂戶

成為基本訂戶，就不必費時傷神到書屋來找書、買書，本社每出一本新書，隨即寄送到府上，並附上享有七五折優待的郵政劃撥單，您方便時走一趟郵局，即可安然享受精神食糧。我們每月都有新書（元、二月及七、八月合併發行）。一年平均可有廿本書陪伴您，令您愈感生活之充實。

成為基本訂戶，手續簡單。一通電話留下大名及通訊處就可以了；如果不是個人訂閱而是團體訂閱，則請留團體名稱及負責人大名。

聯絡電話：(02)2368-4922 發行部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彰顯主榮吧！／白曼(Peter G. van Breemen)著
；黃美基譯．-- 初版．-- 臺北市：光啓，
1999[民88]

面：公分

譯白：Let all God's glory through
ISBN 957-546-375-7（平裝）

1. 天主教－信仰 2. 基督徒

244.9

88012840

彰顯主榮吧！

一九九九年十月初版

◎版權所有・翻版必究◎

著者：白曼 (Peter G. van Breemen)

譯者：黃美基

准印者：台北總教區總主教 狄剛

出版者：光啓出版社

地址：台北市(100)辛亥路一段24號

電話：編輯部(02)2367-1750 門市(02)2367-6024

發行部(02)2368-4922 傳真(02)2367-2050

郵政劃撥：0768999-1 (光啓出版社)

登記證：行政院新聞局版北市業字第94號

發行者：甘國棟

E-mail：kcpres@tpts4.seed.net.tw

中文網址：<http://www.tec.org.tw/kc>

英文網址：<http://www.tec.org.tw/english/kc>

文字編排：盧馨平

承印者：永望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師大路170號3樓之3

電話：(02)2368-0350 2367-3627

定價：240元

205227

ISBN 957-546-375-7

本書簡介

信仰與日常生活之間的分離，困擾了許多基督徒，也使我們的世界變得貧乏。如果我們明白：竭盡所能地活出天主賜與我們美好的生命，就是彰顯天主的光榮，也能克服部分問題。豈能讓自己依舊沈溺在舊有的模式裡呢？本書的思想，主要是提供一些方法，使我們更加「透明」，好讓天主的光榮透顯出來，因而使我們的生活更充滿信德，信德更加活潑。

ISBN 957-546-375-7 \$240



205227